

江家次第抄

戰後君等

完

14
2478
36



門 4
2478
卷 36

琴田藏
書印



江次第鈔卷第一 發題

問此書何由名江次第耶 答江師匡房卿所作故名曰江次第

也又問匡房卿賜大江姓起於何世哉 答平城天皇之子阿

保親^{行平業平}之子本主^{兄弟也}始賜姓士師後改曰大枝本

子音人又改枝字為江大江之氏自是而始匡房者音人七世之孫

中納言維時之五世匡衡之曾孫成衡之子也匡房卿撰此次第

者依後二條關白之命始不為一書臨公事之期漸撰之後人集

而成書計一卷三恒例臨時部類者

江都督墓誌銘云二朝侍中三代帝師^{白河堀河鳥羽}不知誰人作

問如公事次第者如西宮北山抄等自古有之何煩重作此次第哉

答禮者天理之節又人事之儀則也其理本於大故百世不易

之道也但至夫儀則者所謂威儀之辭等皆出於人為是以

三代禮樂至周大備周禮又至漢大變爾來^{モカク}公草因世損益隨

時本朝禮儀亦如是蓋延喜之時撰儀式十卷自今視之猶

師道
公卿補任竟治八年
三月九日蒙白
詔永德三年六月
廿八日



古礼也故天曆撰新儀式一卷用當世之礼又村上天皇自製清涼
記十卷其意同新儀式此後西宮元大臣高明公四條大納言公任等
私各作次第助成新儀式爰一條院以來天下政務一變及白川堀川
御宇又大一變於是新儀式又為古礼也江次第之作不獲已而為之
者也

江次第針第一 五月甲

四方拜

四方拜緣起未明但日本紀曰皇極天皇元年八月朔 天皇幸南淵河
上跪拜四方仰天而祈即雷大雨遂雨五月傳潤天下於是天下百
姓俱獲壽歲曰至德天皇又宇多御記云仁和四年十月十九日武國
是神國也因每朝敬拜礼四方大中小天神地祇敬拜之事始自今
度一日無怠之拜四方之證如此也且四方拜事始見于寬平二年
御記疑是盜觴乎又拜屬星之由載于天地瑞祥志曰凡有危難

病苦之日取人屬星五穀等各食二七枚以井花水日未出之時尚
東再拜一切難苦皆消滅及口苦懸官皆解消也

正月一日寅一刻 三代正月朔不同周以建子之月為正今十月也商以
建丑之月為正今十二月也夏以建寅之月為正今正月也本朝刻
從夏之時故以建寅為歲首以寅時為一日之始蓋正月者一年之
始一日者一月之始寅者一日之始一刻者一時之始四方拜者万機之
始也一年之行事起四方拜終追儺循環而已故下曰追儺之後也
按神武天皇即位之年日本紀載曰九年春正月而九年當周
惠王十七年即用夏正何哉

主殿寮供御湯 職負令主殿寮曰堂湯沐事
歲下食 其日注曆下食者鬼神之名皆沐浴則鬼紙頭而髮
落故悼之 前朝者後三條院是也

御帷藏寮以新獻之 職負於內藏寮曰堂年料供進御服
鷄鳴 謂丑時也四方拜為寅刻之行事故丑時儲御裝束

掃部寮職自令掃部寮曰掌蓐席牀簀若及鋪設洒掃蒲蘭

葦簾等事之延喜式掃部寮曰元旦平且設奉拜天地

御座前庭鋪長筵立御屏風三所敷半帖

立御屏風八帖四帖八帖舊例不同江師以八帖為勝說然而近代

大略立四帖為流例立八帖之時四方各立二帖少關西方二帖之中

央為昇降御路里內南殿通用之時南庭設座開屏風東面為御路

大宋或四帖大宋屏風畫唐人打毬也四方拜御屏風漢書月令

大宋先規非一然而漢書月令近代不見

設御座三所三所謂屬星天地山陵座

書司就所請紙脂燭香等

職自後宮曰書司掌供奉丹典經籍及紙墨筆几案絲之

事之書司者後宮十二司之一也蓋圖書男官書司女官其

所職掌令文的然就所者就截人所自納殿請之作花料色

紙少枚并脂燭若香等也

座前机燒香置花燃灯机自木机木之寮供進前日書司女婦

就所請之燒香具有香炉并香苙近代用土器不足言也

花作花威中燒置折敷高坏燒又置折敷高坏主殿女婦供

灯件打敷高坏自截寮給之

件机炉坏等在圖書見西宮鈔紛失之後用土器類之非謂

天地座前机物而書之也

以上座鋪短帖短帖掃部寮供進皆淺黃綠半帖也

拜天地座別鋪褥褥紫綃也丹截寮供進平家說屬星座

鋪褥所設鋪褥者尊其所拜之義也蓋尊無二而莫尊於

天地故天地座敷之

平文高机謂平文者以白鴈彫唐花也

又御机一脚在御座右為置御笏并式苙也

一所拜陵座在南方中煥或與西屬星座平頭敷之父母

御現存之時不可設此座

^註香炉器具絳温明 見西宮勅物此又非謂拜陵座之香炉香花

灯事諸說非一先江次氣之說屬星天地座前三机各供香花灯

但天地座前不供灯也倒亦燃灯山陵座前不供之西宮勅物同之次西宮本書并

蟬冕鈔立三机各供香花灯次蟬冕一說并雲圖鈔立机三脚

東机置香合中机置灯明作花西機置香炉蟬冕置加隆香延年中

行事同之彼此之說勝劣未弁且可為行事辨之所為欽也

代如雲圖奉仕之云抑三机各别之說者當御座三所供之

然則不設山陵座之時不可立一机如雲圖說者不依山陵有

無必可立三机者矣

敷筵道 布卓同可敷之今此存畧

南第三間 謂階間也依為曉更事不上御殿隔子但出御

出路一間也清凉殿五箇間以北第一間為額間以第二間

為畫御座間平家說用第二間之說云

^注黃櫨御袍 弘仁格曰大小諸神及季冬奉幣諸陵帛衣臣位

及元正受朝賀衮冕十二章朔日受朝賀日聽政受蕃國使表

并幣及大小諸會黃櫨染衣 黃櫨染文梧竹鳳凰也

截人頭候御裙 先獻御草鞋

近衛次將取御釵 畫御座御釵也頭中將有便云

截人持御笏 近代御笏於御屏風外入御之間奉之頭傳獻之

持式莒 旧說式莒或出御以前先置御座前之有机之時置

件机上欵

^註入丹裏儀式 口傳云丹裏式四方拜篇并夾竿置莒蓋不可弃

莒也丹裏式上中下燒峨天皇弘仁十二年有在藤原冬嗣等

奉勅撰淳和天皇天長十二年更命有在清原夏野等詳加增

損然此書不載四方拜恐是至延喜式增入者欵

^註今案丹侍司式有四方拜篇則延喜年中撰也今謂之手

仙華門瀧口戶 仙華門在東庭之南瀧口戶在東庭之北蓋入

清凉殿東庭則經明義仙華門及長橋之下者也是以六位

截人候仙華門瀧口戶倫非常也

稱御屬星名字 假令子年人稱云貪狼星司希神子自余效之

咒曰 若無暗誦者注折紙可稱御又有押御物之說欽咒文

江次第與內裏式不同猶用式有批欽

其陽起於子 此一段北山抄之會釋也 按易書陽生於子十

一月復卦也 陰生於午五月始卦也 蓋陽生於子極於巳 陰生於

午極於亥 天子北向拜天者用陽氣之所起 西北向拜地者用陰

氣之所極也 故者何哉 陽進故向北拜其所生又陰極則陽

生故拜其所終 天子象陽人臣象陰 扶陽抑陰者尊君尊

道也 庶人向乾拜天向坤拜地者文王後天之卦位也

皇天上帝 按周官并祀記等紫微宮中星謂之皇天大微之座

星謂之上帝然則皇天上帝皆星之名其位在北

九條年中行事 九條右大臣御撰也 按四方次第兩說不同皆非

無批然近來猶用內裏式但九條年中行事者彼式以後出來

之書也定又有勝義歟且諸公事必以內裏式為模範况又本日

截人持式豈置御座傍以是謂之用式文可協道理江次第之

意又以起子為一說者也

或曰天地四方之神 此文又北山抄會釋也

兩段再拜 天地屬星用再拜 倣唐禮教奠廟拜同此義兩段

再拜者兩段之闕有小揖

先天神拜屬星 拜屬星者是正宗天地者以次拜之然眾星

麗天其尊不及於天地故拜天之座別設之鋪褥其意亦明矣

代初忌欠日 雜書曰正月辰日是為九坎日 虛危之下九星氣也

一若九焦一若九空一若九窮凡不可養尊卑令人貧窮大凶也

內裏穢時 天子不拜諸神故不憚穢 臣下拜諸神故穢中并服

者不行之

御物忌 物忌鬼神王之若依其人年有可慎之日件日禁一家之

出入也

自小板敷下鋪筵道

大殿殿上無名門至弓場殿皆有屋故兩儀無

煩也

庶人儀卯時天子寅時故庶人殺降一時以卯時拜之但執柄年中行

事猶注寅時之由

次四方自子終酉是執九條年中行事但猶用東西南北之次第

為流例也

次大將軍一方三年二千三辰假令寅卯辰年在北方次東次南次西也

天一巳酉至甲寅六日在艮方巳卯至己未五日在卯方庚申至己丑

日在巽方丙寅庚午五日在午方辛未至丙子六日在坤方丁

丑至辛巳五日在酉方壬午至丁亥六日在乾方戊子至壬辰五日在子

方癸巳至戊申十六日在天上天一在天上之時向乾拜之為祕傳也

人車記云仁安二年正月一日庚子天一自田年亦四日至今月九日

在天上其間拜方依不審尋問在憲朝臣之處天上之間元

日庚子可拜午方由令申仍注午訖

太白太白一日十一日廿日在外方輪轉八方九日十日在天地故書

曰一夜回是以四方拜每半年必拜東方也

次氏神 諸神社隨其人之所為可拜之

竈神 准唐土之禮五祀之一夏所祭也

先聖先師 每人不可必拜之志於文學者可拜之宇治左府

先聖先師之外拜漢宣帝霍光

墳墓 謂先考先妣但有志者不可限父母

供御藥

正月元二三 醫心方云飲藥三朝之金谷園記云屠蕪白散

一人飲一家無病一家飲一里無病歲華記云昔有人居草庵

之中每歲除夕遺里閣藥一貼令裏浸井中至元旦取水

置酒樽若屠蕪酒合飲之不病瘟疫屠蕪字或作屠蕪玉

俗文屋平曰屠蕪弘仁年中被始行之篇云屠蕪者庵也通

廣韻曰屠蕪草庵

註

延喜陰陽式十日以前 延喜式曰凡應供九日御藥三女并

衣色者旧年十二月上旬五日御忌共奏之又曰凡来年御忌者

寮頭令陰陽師等勘録十二月十日進內侍司 中宮東宮准此

御忌勘文 此勘文載遊年禍害絕命鬼吏生氣養者小裏

大厄裏日裏時等也

註

藥童子勘文 此勘文載童子年齒并童女可着生氣衣色也

水童女未嫁之者 西宮云仰更衣典侍并近習女房等令擇進

年齒相合者之近代陪膳女房擇進也

尚藥 後宮職負藥司十二司之一也藥司尚藥一人掌供

奉醫藥之事典藥寮男官藥司女官也

余婦截人 令曰婦人帶五位以上曰內余婦五位以上妻曰外余

婦余婦者內侍外不着織物之類也假令余婦者中膺女房

截人者下膺女房也

藥殿請御藥并雜器請奏 典藥寮式曰雜物十月十五日中午

省之申官下符取司十月上旬請備其雜物數隨時增減

式意者寮申官內省々申太政官々下符于諸司請其雜具也

藥殿大內在月華門南掖御藥并雜器色目見典藥式

野倉 在大藏省中藏藥種之所也西宮云截人奏聞仰內藏官

人取御鉢 作九也陣有南席 截人寧侍從一人侍醫一人向野御倉開

出用帳各加名檢對退歸

後取 截人式云侍臣堪大飲者奉仕後取之四位五位多非職之

雲容也元日不用近衛次將關腋帶釵無便故也

同日典藥寮進御藥 典藥式云十二月晦日卯一刻宮內省并

寮共候延政門之外關司奏訖寮官人率藥生等奉御

藥案相共入置庭中版南共以次退出省訖更入奉案退

却即付尚藥但屠蘇者官人將藥生同日午刻封漬御井

令主水司守

置朱高机四脚 朱高机謂案也如延喜式三脚一脚安散膏一脚

註

安屠藕鑿子花足一脚安濟盡之西山并今次第注四脚但也
制不用案納辛櫃一合

近例額間東庇 後涼殿額間也

若御生氣方無便者 御生氣在北方之時用養者方北色黑故憚也
屠藕 醫心方云屠藕八物細切緋袋盛以十二月晦日中懸沉
井中勿令至泥

當色料 今日可着用生氣之裝束料也女房謂余婦截人也近例
陪膳典侍尚藥之外不著生氣衣款上古至采女皆著之故
西宮云舊例采女以上著御生氣之衣

第五間御簾 第五間謂額間承香殿女御坐此間故下之第
四間畫御座也如江次第者第三第四間御簾上之五御
几帳如知章記者第二第三第四間上之第二間右灰壇也西
宮云壇間御簾不上与江次第是同蟬冕抄云圖抄等同知章記
畫御帳 清涼殿母屋內有御帳庇有畫御座孫庇每間有燈

樓有事之時返網

內膳造酒司官人內膳供御齒固造酒司供御酒故召儲之藥生
時簡前 內膳立時簡立殿上小庭小壁

銀鑿子 見延喜式

著御生氣方御直衣 於朝餉或晝御座著御之句當內侍儲之
常御直衣之上著生氣御直衣也

御生氣在北之時 北色黑故忌之用綠色之巽色也巽下斷
生氣在北故不用生氣方用遊斗方色款

御厨子所供御臺二本 為供內膳御齒固先自御厨子所進
御臺也

御齒固 齒謂人年齡也齒固者延年固齡之義也

禮記文王世子曰古者謂年齡永齡也大戴記云男八月生

齒而齡齒是人壽也

內膳 宮內有所屬也職直令云奉膳二人掌惣知御膳進食先

嘗事

尾張百五物

蓋擎子 蓋青瓷之蓋也擎子青瓷之虎居也青瓷者所請之蓋擎子者內膳設之女截人後送之時留青瓷許蓋虎居每度特返也

供進之圖

陪膳典侍

命婦二人

得選

進御厨子所御臺二本

又御臺固本早
服御膳世見

截人二人

采女

供內膳司御齒固七坏

或八坏

尚藥

藥女官

供御藥

得選者御厨子所女官也於采女中選其人故得此名禁秘抄云得選三人髮上采女兼之御厨子所御膳者內御膳也節會日稱脈御膳供之今日又供脈御膳見下采女者供內膳司御膳之時後其事也

猪肉鹿肉 上古天子食猪鹿故延喜式云近江國鹿肉四枚猪壳

四枚元日料 又丹膳司式云若羅菖味將曾漬菖糟漬菖鹿肉

猪肉押鮎煮塩鮎瓷盤七口高案一脚 長二尺五寸廣二尺一寸高一尺 古後元日至

干三日供之

屠蕪八物細切 白木桔梗蜀椒桂心大黃烏頭核櫻防風各

二分此八物細切緋袋盛也

進膳突嘗之 論語曰侍食於君先飯蓋進食於君先

必嘗之恐其有毒也

今嘗藥子 醫心方云先後小兒起少者得歲故先老者失

歲故後東坡除日詩不辭最後飲屠蕪

當塗籠東方戶 屠蕪本方向東方戶飲之北山抄云第二度

近年用北山之說又延久御抄并西宮三獻度向東戶又西宮

抄今向生氣方給此等諸說皆違本文尤可用此次第也

女官祝言 文永記玄上鈴鹿才刀歲御方歲弥高弥廣皇子五人 同明寺
攝政記

自散五物搗節 醫心方云歲且以温酒五分也一家有藥則一里無

病帶是散以行往病氣皆消若他人有得病者便溫酒服方寸匕若已四五日以散三方寸匕水三升煮三沸服一升取行愈

^註度嶂散九物搗篩 醫心方云辟嶂山惡氣若有黑霧鬱勃及西南濕風皆為疫癘之候平且以溫酒服一錢匕辟諸毒氣夜月露行弥宜服之

後取飲畢以杯出於殿上小臺盤王卿大盤四尺也侍臣臺盤八尺也雲圖抄云置小臺盤于長臺盤之間或置小板敷之又云近代於年中行事障子授女官蟬冕抄云置殿上東戶南扉版之所註可為後取瓜之所為歟

或王卿在座時巡行 天慶五年正月一日後取少納言好古朝臣持後取盃勸王公云

膏藥 延喜式云千瘡万病膏一劑云後醍醐院御抄云膏藥傳御額并耳裏云近江火切 餅之名形也古書中有近江燧解之美乃廣納解茶

^註又給理髮別祿 髮上祿也 長經抄

廢務日猶供 廢務諸司不為政但御藥者年始之方術非為朝務故猶不止之供御藥訖垂東庇御簾也

朝拜時於小安殿 小安殿者大極殿後房也西宮抄云有朝拜時於八省小安殿南渡殿西庭所司掌藥自馬道南面供御酒木或還宮供之

小朝拜

小朝拜 朝拜者於大極殿被行之百官悉預焉至小朝拜者仙籍之外不列之是以延喜五年勅在大臣時平公曰朕聞君子無私止之而同十九年臣下固請復旧貞信公託曰先年有仰停止今日固請復旧其故者當代親王有拜賀臣子之道義同何無此禮哉云

有朝拜之時還宮後將此事或無之

雖有親王大臣令奏之上首雖有親王執柄在官猶舉事由也

次御裝束先奏事由次御裝束江決第之意本儀也但

先御裝束次奏事由九條年中行事說也近代大畧如此

近年諸卿先著殿上待御裝束也或懸屍於小板敷

御倚子此次身撤畫御座其跡立御倚子或說立於廂之階

間皇太子參上時立御帳中二色綾毯代二色謂紅紫亦可耳

兼足長一尺六寸許高廣五寸許木柙赤兩面錦者也童帝時

置之成人時不用節會以下倣之

雖藏人頭依位階立近代貫首乱位次立然間非職殿上人

不列小朝拜

月輪禪閣當職建久之比任本式被召加非職雲客近代

職事之外不可立之由存之無其謂

里內雨降之時依無便宜停止之建久九年正月百兩儀

兼足下幼主之時御足之

院拜礼小朝拜雖藏人頭任位次立

定例也於園自家拜礼者殿上人列內貫首乱位次立之院拜礼上首多之時或藏人頭不立列

列立中門廊之雨儀立南廊壁下

六位布帶衛府九韋帶野太刀平家說用布帶

故源右府御說上御門右府師房公

各經列前退出近代大納言以上先退下薦止之也

元日宴會

宴會凡節會有大儀中儀小儀即位并朝賀等謂之大儀

上下著礼服白馬端午豊明謂之中儀刀祢以上預列焉

元日踏歌謂之小儀大夫以上預焉其中儀小儀皆著常袍

當日平明以下南殿御裝束用裝束司記文也

南殿北廂立御障子賢聖障子是也

御帳懸帷惟壁代在藏人所

件簾臺木工寮供奉延喜木工式云凡諸節及公會處應

設帷幔者寮依例預櫛柱桁

^注錦額 延喜大藏式云大極殿懸繡額繡額者錦額者簾之帽額也通障子 或訓透障子也長一丈二尺高七尺許上張錦內

張隼人簀犬十九衝立障子懸御簾者也
囊障子 其体面圓如鑽筒長二尺廣一尺五寸高一尺許有三足
胡瓶 胡國酒瓶也

^註三節御酒 元月七日十六日供之故曰三節北山云其糟也
土記長曆三年正月十六節會供三節御酒三度內弁能
信卿云元月七日今日相合三節也專不可及三度每節

一度可供之由仰采女
獨床子 三位奉議散三位等一人者之故稱獨床子
簀子敷床子 長床子也四位奉議者之

^註北親王奉議座言親王四位奉議座在北大臣大中納言座
在南三位奉議散三位座南北相分也
中墨物 或中純物トアリ尺掌中歷風物有此名也墨盤中

純三所倫菓子等欵

加久繩 唐菓之名如透墻之油物是也見古今集長歌之詞
芦藪 謂蘆欵

漿器 今云餅汁為漿 管貫
尋常版位 版位定羣臣百官之列位者也職負令云剥木

曰版列立曰位常不撤故号尋常版云八尺曰尋一丈曰
常以此版為法立群臣列位故尋常者丈尺之意也

式部丞錄 諸臣標或中務立之或式部立之所見不同
但裝束司記文延喜儀式豐樂院宜安會式部立標

北山鈔中務立標
今案中務立版式部立標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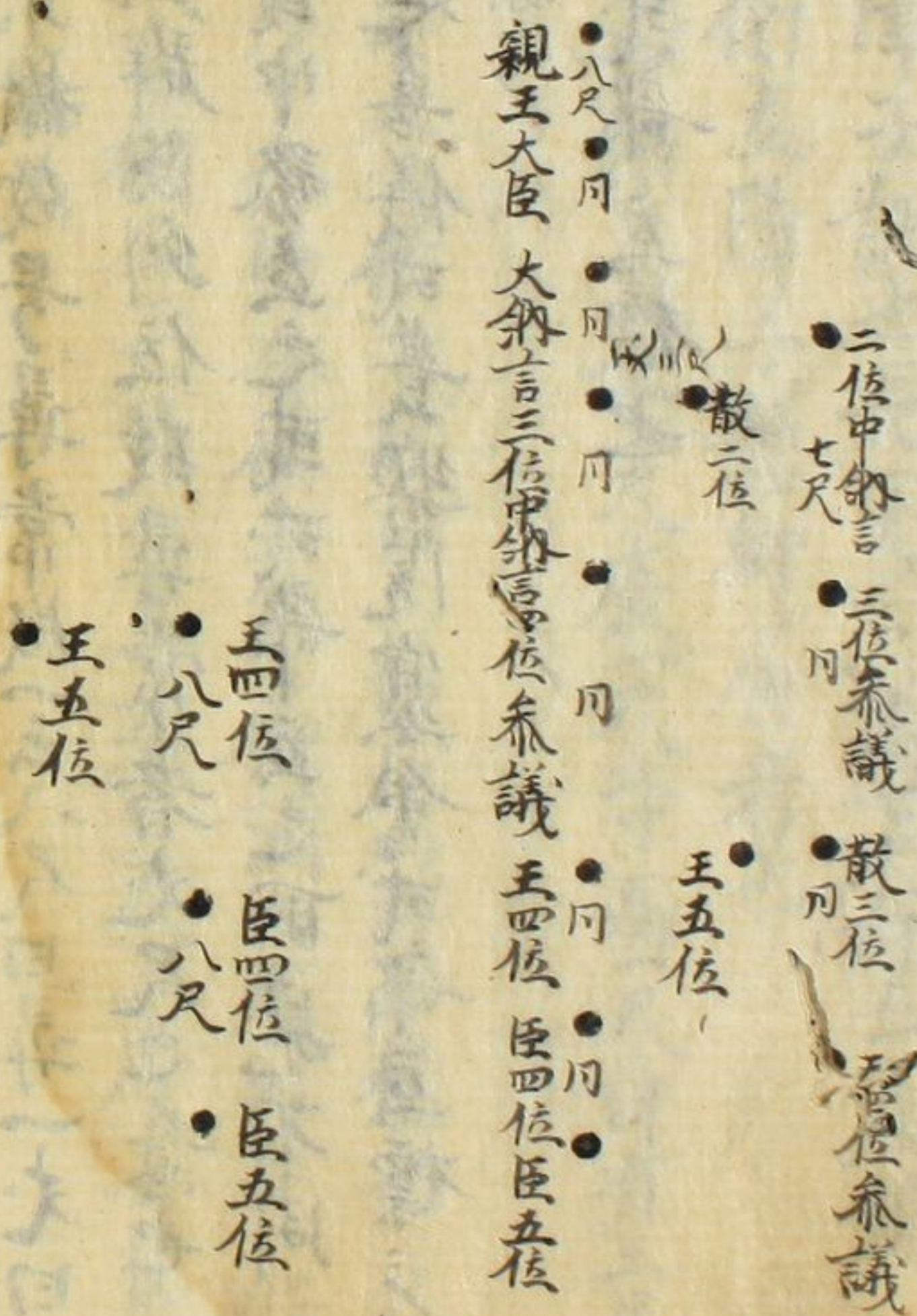
行立標之圖

宣命版

一丈

尋常

五尺



四節八座抄圖大概同江次第但二位中納言標立大納言東二位參議非參議二位標立加三位參議西此外無相違今按親王標立諸臣上者以為帝親也大臣者為太政官長官故立諸臣之上大納言正三位之官中納言從三位之官參

議四位之官故列立次第如右王四五位標立臣四位之上者高王氏故也蓋親王至參議異官重行也但官位不相當或相當或官高位下或官賤階貴於是異位重行之說二位中納言列大納言末三位中納言上者官賤階貴於大納言故也二位參議散三位列中納言末者以位高也三位參議列中納言末者又以位高於四位參議也散三位列三位參議下者以無職掌故也王四位參議與四位參議同官同位而尊王氏故為等差馳道東文官標西武官標左文右武之義也於公歸者不分文武皆列東標也

問二位中納言若三位大納言然則二位大納言若大臣耶答以中納言列之似二位大納言可若大臣然而大納言中納言參議者為太政官中之次官已為次官故於其中為等差至大臣者為長官之職也若各別故大納言不列大臣末也

四節八座抄標圖云
大納言不依二位三位一列

公式令云凡文武職事散官朝奉行立各依位次為序位同者
五位以上即用授位先後六位以下用齒謂齒數也親王在前謂夾馬道而
諸王諸臣各依位次不雜分別謂自親王行降一等諸王
延喜式部式云凡諸節會行列次第親王及參議已上并諸
臣三位已上在左諸王左右行列在諸臣上其中政之時以官
秩次但五位已上位色不同雖是下官猶先高色
又云非執政二位者列中納言之下三位參議上三位者四位參
議上

今案令條依位次故下官列高職之上頗似無差是以有式文
之折中今依式文也

王令自皇兄弟皆為親王女帝子亦同以外兼為諸王自親王
五世雖得王名不在皇親之限

親王
皇帝 親王 二世王 三世王 四世王 五世王 王

親王

御輿宿 為東宮休幕故有御子宿之号西宮云太子參
上謝座出直戶經宣仁門官司相從登自東階到南庇四間
乾面再拜

兼塵註 周礼幕人註謂王在幕若幄中坐上兼塵皆以繒為之
國栖註 吉野國栖具于日本紀

倭因 太政官式云凡正月七日十月新嘗二節頒給祿倭因
夾名別紙而奏雖帶五位猶同此例倭因本是王氏而為
夷所畧遂成賤隸故云倭因或云夷倭其屬在陸奧出羽
後分居諸國見類聚國史風俗部

裝束司供奉上下裝束 西宮抄云裝束司少將弁史登堂上行事
截人催丹侍西宮抄云截人催丹侍女截人上髮鬘司服御
膳御捧鞋釵錦鞋進道末事

上 太政官事在大臣統掌之故曰上諸公事之時直著端座

所畧下八夷
ト云ハ、意也

行之左大臣為閑白之時右大臣為一上以閑白奪也若又非一上
之大臣者奉仰之後移外座行事閑白為左大臣奪一上於右大臣
之時者仰外弁依也

為一上之時
不仰外弁

外任奏 外任奏者諸國守及等或任符未給或雖給任符未
赴國或為濟權政入京者朝奉預會之時外記注其人名
事未始之前就外弁奏聞返給之時仰可候列之由外記
上宣以件宣旨給中務大藏式部令載見奏也外任奏依道
次第以五位列四位之上然近代只任位次書之兼官并昇
殿人不載之

諸司奏可付內侍所 上古御曆奏等外弁公卿昇殿以前諸
司各進庭中奏之近代依諸司不具付內侍所諸司奏儀
見西宮抄

中務省御曆奏 御曆陰陽寮進之此寮屬中務省御曆
者七曜御曆日月火水木金土謂之七曜具注曆頒曆者每

年十一月一日奏

宮內省冰樣奏 冰樣主水司奏之此司屬宮內省冰樣者冰
室厚薄寸法以瓦石為其樣奏之

腹赤奏 腹赤鱗魚也丹膳司奏之此司又屬宮內省景行
天皇御宇於筑紫宇土郡長濱釣得天皇其後天智十
五年正月十四日太宰府進之每年節會可供之由被定

天皇渡御南殿 天皇出御以前之行事者節會之序分也
出御以後者正宗分也故笏紙書天皇出御以下

雖御精進供奠味 御精進者三寶歸依之善志也非禮儀
故不及宣下是以御厨子所丹膳司等猶在例式備進
魚類也

谷五床子前 床子胡床也風俗通云靈帝好胡服京師皆作胡
床日本紀讀アラハ胡靴之類也

玉卿著外弁 第一大臣於兼明門外弁備諸事故曰外弁第二

大臣以下於承明門外弁備諸事故曰外弁雖有親王猶大臣之
人行事也

註鳥曹司 在承明門外東之角也

登自石階 西宮之階有二階西親王大臣登東納言以下登下
時共用西階近代無假階上下用東階

辨少納言著壇下床子 北山抄云少納言弁依官著座至千四位
弁者著上依其色異也

大舍人 令曰大舍人掌分番宿直假使容儀事 丹弁召少納
言之時以大舍人為使喚之也

侍從列 侍從五位以上人也小節同侍從大節同刀祿也昔侍從百
人正侍從八人次九十二人云四位五位中亦有年勞者補次侍從也
侍從者今日掌侍規諫拾遺補闕云寬平遺誠云次侍從者
先例百廿人以上年來例才八十余人為甚多此為稍少須式
例數莫過百人新君慎之 中務式云凡侍從負百人為限

以理解任下以
道理解官者也
又下八似二親之
服解官類也

正侍後八人在此負中 中納言以上奉勅任之若不在者 其名簿付者其
但參議以上不入此負

正侍從遷任者雖無關猶為次侍從以理解任亦同凡節會日
次侍從已上不預謝座謝酒之禮不得賜祿但參議已上并當

日有職掌及羸老扶杖之輩不在此限凡次侍從已上年七
十以上者雖身不參給節會祿西宮抄云小節目不出御前補

次侍從外記進勅文奏聞下給之後大臣或自書或令參議
書之奏聞返給下中務省或抄云次侍從四位五位之中以

有年勞者補任之神祇官伯大小 弁官中少 諸司長官外膳正諸陵
頭齋院長官

次官八省大小
輔內裁助 外衛馬助 諸道博士大夫外記并記畿內國司
美乃守
在之 散位輩等皆補之

私案侍從之職者侍於天子之左右補闕拾遺者也假以他官人
任之八員之外謂之次侍從近代無負數唐朝之制尚書翰林

學士兼有翰林學士御史中丞府尹六侍郎給事中中書舍
人左右諫議大夫等為侍從

若有後參議以上者
一親王後參勤座事

北山抄云旧例大臣一品親王參時動座雖然言曰上參議又起自余不起見李部王記中古以來無二品親王之第一親王禮又同大臣之事務無所據歟

又云親王參時可同之而宮中故實一品親王參時同大臣儀自余不然之事可弃親王之禮過於大臣依品無老別何高已下可失其礼乎
妙音院相國次第云若親王後參者大臣以下具之左座前兼言以下警折
著座後共居

今案北山抄意者一品親王參時諸卿可動座自余親王參時不可動座於大臣者雖為內大臣可動座之雖然公任卿之意不其心也
又妙音院次第親王後參大臣以下動座未決是非猶然言以可動座乎
二大臣後參勤座事

北山云長保六年正月一日內大臣在座右大臣後參准式部式大弁儀不動座

寬弘三年正月一日依元皇相儀定每度動座妙音院次第云若食後參者納言以下左座前兼言以下警折著座後共居若大臣一人在座又一人

遂參者諸卿不動座或猶起座若大臣二人在座右大臣起座之時納言以下不動座內大臣在座之故也內大臣起座之時納言以下動座

四節八座抄云右大臣在座內大臣後參為之如何今案猶可動座欽參列之時勤座同之

今案長保六年右大臣後參之時依內大臣在座諸卿不動座其後寬弘三年每度動座之故八座抄云內大臣後參之時雖右大臣在座可動座之妙音院次第或不動座之猶以北山抄寬弘定可為規模欽

三參議已上後參勤座事

妙音院次第云參議已上追著者弁少納言以下動座

今案太政官四等之官大臣為長官納言參議為次官弁少納言為判官外記史為主而長官後參之時次官以下動座次

官後參之時判官以下動座判官後參之時主動座其理分明欵
四辨以上後參動座事

妙音院決第云少弁以上後參者外記以下立座前若大弁入先
著座者見後來大弁以下不起中弁以下先起座者見後來弁以下不起
今案若大臣在座之時內大臣後參諸卿起座之在大弁在座中
弁以下後參外記不起座頗有疑可尋決欵

勿紙 彈正式云五位以上通用牙笏白木笏前出後直六位以下
官人用木前控後方

朱熹曰笏者吻也所以備忽忘也故手執眼觀口誦於君前有
所指畫不敢用手故以笏指畫今世遂用以為常執之物
程復心曰笏則播之用以記事而已君前記事恐事多須以
紙粘笏上記其頭緒或在君前不可以手指人物須用笏指之
常只插在腰間不執在手中
今案笏者倫忽忘之義也在君前記事恐忽忘故粘紙於笏

上記其頭緒今笏紙之意也但唐禮常插在腰圍制常手執
為威儀之則若手取物則插在腰是所其不同也

內侍置璽釵於東机 璽內依東西礼有相違事於釵至者必
置東机釵不可置右故也璽莖置釵之內也

近仗稱警 近仗謂近衛次將也出警入蹕唐礼也故天子出御之
時近仗稱警入御之時稱蹕也上古其音高而

內弁著宜陽殿几子 待召之儀也
內侍臨東檻 召內弁大臣之儀也
出自軒廊東二間

天永三年十一月十六日師時記云自來殿仰云位大臣出入軒廊一
間次人不一位者出入自二間者今日下官尋申件事也一定依二間
東第二間也謂一間西第二間也一間節會之時依立火爐不入間數欵
北山云清慎公出自東第一間九條大臣用第二間者而彼御記不見用一
間之事庶我公被記出入自二間之由豈非先公之教用他家之說乎

或抄云二位已下用東二間一位用西二間或謝座之時雖一位用東二間
今案大內軒廊四箇間西第一間依立火爐不入間類東一間又不
為出入之路故以中二間可為內外弁路但西第一間二位以下
用東第二間或謝座之時雖一位猶可用東二間之至室內者
無定式法隨時隨事可斟酌也

斜行 內弁外弁練步者於君前行如法之禮也論語曰足躡
如有循也 鄭玄注曰足躡如有循前奉前曳踵行也

謝座再拜 凡揖拜向方有三說此次第載一說也謝座者內弁
大臣蒙昇殿者座之詔命而先致拜謝之禮也先後揖者起居
之節也再拜者拜天子之意也知足院園白被余云乾是天
位也拜天者是拜天子之儀也

傍行一兩步 兩儀之時謝座傍行正行兩說也

開門 南殿正面門承明門也左右腋門長樂永安門也建禮門
相當承明門也時百官皆在門外至是余開門者令群臣放入也

但承明者近衛掌開闔建禮者兵衛掌開闔也

今日衛門所守謂之宮門兵衛所守謂之闔門

闔司 闔司掌宮闔管鑰及出入之事故開門之後分居左右
監護群官之出入也

內弁召舍人 召舍人者為召少納言也

少納言代執版 少納言掌宣傳小事也

左右兵衛陣南頭 近衛陣於階下兵衛陣於承明門外衛門
陣於建禮門也

內弁宣大夫達召 大夫者五位也元日踏哥小節故召五位

以上八也乃祿者六位也白馬豐明大節故召六位已上人也

近例參議立後列 此謂二位三位參議也於四位參議者可立後
諸仗立 諸仗謂近衛兵衛也玉帛參入之時諸仗立胡床亦是禮也

宣侍座 謂可昇着堂上所敷之座也引声召之時曰敷尹
群臣再拜 謝座拜同內弁

空盞 空盞者未盛酒之盞也故上首人乍捧拜之酒正投空盞者告示今日可賜恩酒之由故又致拜謝之禮也

入自軒廊東二間

四節外并次第入自軒廊東二間一位註西二間昇自東階南邊

四節八座抄云入自軒廊東第二間昇東階

又云宣命使降殿出軒廊東二間顯迫東柱立

今案外辨出入軒廊間事一位大臣入西二間二位以下入東二間

又於東二間中大臣者迫西柱納言者徑中央參議者迫東柱可

叶其理欵八座抄者參議進退也而宣命使出東二間顯迫東柱

立之以是可准知也當時室內軒廊三箇間也東第一間造合

間不可用之一位入東第二間二位以下入西第一間可宜欵內并為

二位大臣之時猶可用東第二間欵其故者准大內儀而自西間計

間數則當西第二間故也一則自東計間數一則自西計間數隨時隨

事無巨難欵所詮已次公卿守日之進退而斟酌有何事欵

諫議雜類曰一位大臣者通西二間二位大臣者通東二間通西柱

納言參議皆通東二間但通東柱往還是九條殿訖也宇治

殿訓云納言中央以出入異九條殿訓

^註親王非參議者北云 大臣行事有便於昇降故必著南座親王

不可著內并上故著北座非參議二三無職掌故又著北大

弁必著南者兼內并仰雜事故也大納言著南者為續

內弁也三位參議南北對座或著北座非參議三位或又相

分著座亦無妨大臣納言座為元子參議散三位上古為獨

床子四位參議座為首子數床子又大臣納言元子前

立四尺其臺盤參議散三位床子前立八尺其臺盤

侍從以下著帷座 王臣四五位先著標下後各著帷座

故源右府 土御門右大臣源師房公也

中務點檢 中務省者掌宮中禮儀之官也故諸節日加點檢也

延喜式曰正月一日七月十二月大嘗節會點檢五位以上云

西宮云中務錄點檢執簡入自長樂永安門云

酒部五 造酒司被官也

內膳別當 別當者大中外言中補之別當不參之時并御參議催之

正以下令史 延喜采女式云凡議節會日正及令史供奉御膳前

今史用采女朝臣氏 又手入合左右指也

索餅 麵如索繩

桂心 藥名

粘臍

餠餠 餠胡割切餅名

餠餠 餠都回切餅也

餠餠 餠早吉切 餠魯何切餅也

團喜

諸臣諸伏共立 進食於君之時群臣起座是禮也

御箸下 近代以御扇打鳴御箸臺也食御之由也

可指笏 或挿扇下也

給臣下飯汁物 飯雖無人必居之計菜隨人數居之

唱平兩行 愚案平者祿壽之意歟

國栖奏歌曲 宮內式云凡諸節會吉野國栖獻御贊奏歌曲

每節以十七人為定 國栖十二人留工五人但留工二人 其十月新嘗會各

各祿 有佐調布二端無佐庸布二段

仰御酒勅使 酒割三寸者飲酒則邪風去皮膚三寸猶多

說今畧之御酒勅使者給酒於侍從帷之勅使也勅使非

謂參議參議奉勅而撰侍從四人為勅使也外記進天名是也

西宮云云召西人召各稱唯立南階左右仰云大夫達 御酒給

大夫等稱唯向帷云

妙音院次第云先召東方大夫二人次召西方大夫二人近例不召

先顧翼方正面之後又更顧坤方許也

今案近代雖無帷座之侍從猶有召勅使者存古風也抑

參議真顧者召左右大夫之由也東禮之時深願者召東帷大夫

也次淺願者召西帷大夫也然則至西禮者初淺願次深願

可叶理以東先召之故也

勅使交名書紙切拆木如小幣 恭議取交名弄木刻而或懷中之

治部雅樂 雅樂寮隸治部省也

縫殿寮 縫殿掌賜給衣服裁縫事中務屬官也

不脫懸履 近代不脫靴也

見恭 今日朝參五位以上交名也可預祿者也

宣命 天子詔命宣於百官也載今日節會天子與群臣共

飲燕之由也

出自軒廊二間 東二間也

宣制 參議讀上詔命之由也

群臣拜舞 初再拜者欽詔命之由也後舞蹈者喜預恩惠之

由也

中務輔召唱 唱見恭交名而令縫殿領祿也前此中務點檢者

執簡錄見恭人數之由也

縫殿式云元日節會賜親王已下被^{別一疋}二百條^{夫五尺}綿八百疋^{別一}

預前縫備當日持候中務唱名寮即頒給其有錢者依例

行之了

今案元日無祿法縫殿寮領祿七日十六日有祿法大藏省積祿故也

節會兩儀

平張 如幄者也

辨於東廊奏月錄 晴日於舞臺良角奏之具于七日公廂

宣陽殿額間 出底北第一間也

御忌月並不出御儀

忌月先皇并母后崩御之月也當忌月之時元日白馬無出

御止音樂十六日節會恕不被行之忌月出御例者天永四年

正月三日御元服後宴被附行元日節會元亨元年十一月廿三日豐

明節會懸御簾出御此外無先規而永德二年二月一日有出御

丹弁丹府 鹿苑院 初慶勤仕無出御者可為無念仍准撰天永元

鳥羽院御元服 正月一日也故元日 宴被止之後醍醐 院元德元年十一月 月十五日母后諱天 門院前亮隆元 亨元詔圖以後也 後田院永德二 年三月後光嚴院 德安七月崩

考例出御之但檢本文有忌日無忌月之天永元亨諸道勅
文同有此儀也

儀制令式云國忌日謂先皇崩日 依別式合廢務者三等親百官三位
以上喪皇帝不視事一日

並不出御儀 忌月及御物忌時無出御也

四位弁者先進著上四位弁五位少納言著座次第四位弁先
著上依異色也

資仲抄云承保四年少納言重資右中弁正家先著次重資著

案之少納言先著次床子之後四位弁著第一床子款可尋

居追物 謂菜也

御忌月時唯奏哥謂先皇崩日 礼記檀弓曰忌日不樂律曰凡國忌日

作樂者杖八十謂先皇崩日 合廢務者 私忌減三等謂父母 死日者

天曆九年以後長和二年以往正月一日節會依御忌月止國

栖奏或只奏風俗不奏笛永承三年正月七日節會內弁內大

臣也國栖奏歌不奏笛永久二年正月七日內弁內大臣也國栖

奏風俗不奏笛

源戶部說曰 源戶部者經信卿歟

或七十以上者註 中務式曰凡次侍從已上年七十以上者雖身不參

給節會祿曲礼曰七十而致事註

若降雨之日宣余註 內裏式曰更宣云今日波 正月朔日乃豐樂

聞食須日 在又時 寒依天 御被賜以宣若雨雪者時之上可加雪 毛布流之詞

遲參公卿令截人奏出御之時大臣起座奏云其人朝間有所勞

不候列候陣依勅許參上

冰 主水司式云凡運冰駛者必從充之山城國葛野郡德固冰

室一所 小輪 愛宕郡小野一所 大和國山邊郡都介 一所 六十輪 河

內國讚良郡讚良一所 四十輪 近江國志賀郡部花一所 三十輪

丹波國桑田郡池邊一所 五十輪

一所 五十輪

同式曰水池風神九所祭 山城國五所 大和國一所 河內國一所

更占 讚良同之

有文玉帶 彈正式曰凡白玉帶帶聽三位以上及四位參議着用

玳瑁馬腦玳瑁犀象牙沙魚皮紫檀五位以上通用

鎧釵 彈正式云凡畫鎧太刀五位以上聽之

金魚袋 實錄云三代以章為之謂之弄袋魏易之為龜

唐高祖給隨身魚三品以上其飾金五位以上其飾銀故名

魚袋給紫給金魚賜鮓則給銀魚

彈正式曰凡魚袋者參議已上及著紫諸王五位已上金

裝自余四位五位銀裝

或書曰魚夜不寐取事君夙夜匪懈之義金銀以其

飾分尊卑也

內弁細記 細記內弁進退微細錄之故曰細記也

第一大臣遣使於裝束司

西宮勅物云小野記云內弁上者早參催行雜事若可遲參

之時裝束司弁許仰遣可催行之由故凡大臣取被示也

有文玉著將繪釵有文玉之時用鎧釵或螺鈿木用將繪事

未見任大臣節會行幸時有文玉螺鈿也

二條大關白 大二條關白教通公

故主御門右府 師房公具平親王之子

內弁參議以上又得 內裏式云若無大臣者參議以上得令

案內裏式所謂參議者謂大納言也見職負令之文然

而近代參議不見作者之意謂八座以上也

故資房卿 小野宮右府實資公之孫右府為子

小野宮流 貞信公一男攝政實賴公号小野宮二男右大臣

師輔公号九條殿公奉 秘說出此兩流小野宮流尤多名

賢依理公任實資 資仲季仲通俊等其選也

小右記云長和五年正月一日右衛門督語云并存信召外記
賴隆給物令押節會次第賴隆自勿指腰捧并物向陣
版此間并空手佇立甚見苦召陣官人亦密於我前令
押者也不傳古傳之人万事如此今案存信為先之子九條殿之孫也

當帶上程押之石帶不礙之程押物者也

乍居陣座召外記押之兼曆四十一節會右大将頭房奏并車被着
端座令置執召外記給物被示可押物紙之由外

記退出押物紙奉之
先例可尋之

御子左大納言 長家卿御堂関白之子

故棋政 京極棋政師實公

外任奏不結一説也入菅之文不結之

清慎公出入自東第一間 北山抄云清慎公出自東第一間九條

大臣用第二間者而被御記不見用一間之事廉義公被記

出入自二間之由宣永先公之教用他家之説乎今案北山抄任所撰也
公任則廉義公之子

忠家大納言 忠家者御子左大納言之子

内大臣於何所拜哉

練作法有二 謂勿引鼻高也

获出様 获出者尺蠖也進足不起揚伏足落居其躰如获出

之步異説也他家人多用之近代大炊御門統相傳号唐練

為凡猶如糊可致靴 糊字子ヤト可讀也閑引靴之意也

齊信卿恒信公法性寺太政大臣為先子為大納言民部卿

重明親王記 重明延喜帝之子太政大臣王記

或人云謝座之時下襲長 知足院仰云節會并立謝座拜之時下襲短成事

有也其条皆人知須但短寸大所入也人不知之

或云第云謝座畢歸入軒廊東二間苗立引下重虎引上

隨身若陣官人
木扶持之 秘説也

永治二年正月十六日号九謝座畢歸入軒廊東二間引上重虎

自引之將曹久季相從同引之極秘説也中古以來無為此

事之人予始所為也禱閣作云奉仕丹弁之時欲為此事空過之
自朕著座 長元三年例也

長元三年十月十九日土記曰丹弁丹大臣右大臣雖參入依去十六
日有可自朕參上宣旨丹大臣所兼行也諸卿著座了右大
臣上殿就南面座件大臣留陣之間大藏卿藤原朝臣先例
如此時留參議一人御著下右大臣退出

今案節會蒙自朕參上宣旨人外弁公卿具殿後參上著
與座太政大臣多如此左右大臣又有此 宣旨先例多存然
則留陣之間參議一人必留候陣座也

其兩声間頗有程 二音之間置三噫氣許以出入為一息也
大夫連御酒當沉 御酒賜_レ下云也又賜_レ下云也
丹弁下陣脫靴 近代乍著靴懸片尻也

無草奏內覽 例 宣余故無草奏并內覽也
廬思道 賢聖障子所圖也東二間諸葛亮蘧伯玉張良第五

倫也第五倫本廬思道也

還左至階下 初還右丹廻也後還左外廻也

雅信 一条左大臣寬平之御孫

文範 中納言長良卿曾孫

肘怠 _{ヒナク}下讀_ヘ

故二條太政大臣 大二條關白教通公

以見參下丹弁經信 元日無祿法仍見參丹弁下外記不給

參議也經信字桂大納言宇多天皇之曾孫

入道殿御笏實濟大臣申之 入道殿者法真院殿也

經長大納言 經長者經一卿之兄

今案康治久安 宇治左府丹弁替笏於次人

無用正官之例 如用代官丹弁仕陣座之時外記進小庭申

代官存信丹弁不為此事仍与外記敦頼不和也

不入莒返上 近代必入外記莒進之

召外記被作以白紙可令讀之由

長保元年正月七日小右記云予叙正三位滿正叙正五位下頭弁
傳作在大臣即召內記作兩人位記事只今非可請印為之
如何上達部相議同奏事由以白紙可令讀其由可令作知
式兼輔臨時曲宴有如此例予云被書加下名可宜於左府
兼諾兩事以頭弁會奏下名以藤相公會書入予滿正未
以白紙可令讀之由以外記令傳作式部輔

故隆俊卿 高明親王之曾孫為中納言

資仲卿 小野宮關白之曾孫為中納言

頭弁季仲 清慎公苗裔為中納言

大炊殿內裏 此五字行文狀

召式乃司兵乃司 當家說式乃司フニソカト召之他家說フヨ弁

仍此日二省丞表衣襪放叙

今案表衣襪放叙者襪兩面不縫合也二省丞壇下踏石

昇之時有便欵

堀河源左大臣 俊房公也

內弁召女藏人令解 近代召六位藏人令解之

故俊家大臣 大宮右大臣御堂殿之孫

俊明卿 高明親王之曾孫為大納言

故二條殿被作云 知足院殿作云內弁召舍人口傳云取在前

之塩食之聲佳出也又作云御堂入道殿令勤內弁給之

時關食梯浸等是召舍人為令出御聲也

以繕綿令充袖頭上

今案人声出於肺臟肺者三推也以綿濕三推則声出也

凡物以頭當口程頗僻持之也

知足院作云筋之當口上程召也不令散声之故也

內弁如階下自束階 謂內弁立叙列事也

延久四年大極殿宴會 白川院御位於大極殿被行之

故攝政殿 京極大閣也

一枚二枚之由先例不同也

今案取并二枚常說也但承安二年月輪禪閣攝一枚近杖

實秀卿 關院贈太政大臣

未解由輩可候座 國司交替之日後司与前司解由状若

前司有未并添者不与解由状後司言上不与之子細其時

下解由使勘卷之也

雖大節猶御酒勅使仰大夫達

西宮勅物云乃祿召寸節會大夫達御酒給下作詞如何

可尋之由故禪閣并權大納言行有余之恩案百官主曲以

上ヲ祿乃祿之節會時五位以上候南庭幄六位以下候門外

仍在幄下之諸大夫仍可賜御酒之由欵西宮記云建礼門

東西幄謂六位已下幄之裝束記文云元日會建礼門内東西

振各立七丈幄一宇敷座東園栢料 西倍因料

三條能長公 御堂関白之孫為内大臣

中納言經季卿 季仲之父

赤議能季

子為小忌者著父上治曆例

寛治元年辰日江記云次小忌以下昇自南面東階著座後右府顯房也

柳雅實卿可着哉如何親父右大臣在座並可着父上哉若治

曆右衛門督後房著源右府之上劍欵常被後悔事也

己月記云群卿參上如昨謝座謝酒之後次第昇著座但小

忌雅實卿暫隱柱不着座内并為祖父不隔人 之間不着其上欵家忠卿著後着之

中將北上西面中將北面西上 中將字誤也當作公卿也外并公卿

事也内并階下昇降揖者立宣余拜時事也

不令下襲返訖 知足院作云内并勤仕時下襲ノ尻ノ左右

帶シヨリ下カニハフカリ折テタケニ當ル程ニ折付ツレハ下重

尻裏廿二タリテカクナリテ不返也

放行成大敘言 一條謀政伊尹之孫
通後 清慎公苗裔

供五春水事

主水司旧年土用以祈擇御生氣方宮中若京內井祭之不須

他用五春日早且令半義都首人姓一級威之於百土瓶居臺件臺首

官人以下令昇付女官女官著叙子於朝餉座供之

主上向生氣方飲御件水者威土器居浙敷面押

江帥次第云飲御若水之時有咒万歲不喪水急如律令之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明和六乙巳年三月廿五日 宣申書也
兼任式部大臣 指不於此如故同七年丁未 上需日
職更紀元 刑部少丞申書

明和六乙巳年三月廿五日 叙送六位上 維禎

江次第鈔第二 正月

卯杖

正月上卯 持統天皇三年正月卯日大學寮獻卯杖

仁壽二年正月諸衛獻祝杖逐精魅

漢官儀曰正月卯日以桃枝作副卯杖厭鬼

今案卯杖起於漢王莽如漢官儀說以桃作杖如莽本傳注服

虔說者用玉釜及桃作之著草帶之又金刀小錢名也副卯与

金刀亦物也

上古有出御南殿 南殿儀見西宮鈔先東宮次舍人舍衛獻御杖

元日若七日當卯日之時閉門畢外弁未赤列之前進庭奏之

近代諸司不具故付丹侍所

春宮被獻卯杖 上古皇太子參上近代此儀不行故大進著服陣進之

服陣 殿上品或藏人方以龙青瑣門祢服陣之此服陣者謂殿上口

故藏人畢之經神仙小門進南廊小坂敷

榱

和名唐梨

絲所

在采女町北縫殿別所也五月五日獻藥玉是也

懸角柱

畫御帳西柱懸角鏡懸角柱西南之柱也

卯槌

漢書莽傳注晉灼曰如冠纓頭槌

絲一絢 絲十六兩曰絢

生氣在坎不作鼠鼻養者方作馬

八卦巽下斷生氣在坎養者在離

漢書王莽傳云中 王莽傳有三卷上中下

傳曰今百姓咸言宜天革漢而立新師古曰革改也廢劉而興王夫劉

之為字卯金刀也正月剛卯金刀之利皆不得行博謀弭士金曰

天人相應服然者明其去剛卯莫以為佩除刀錢勿以為利凍順

天心快百姓意乃更作小錢注六分重一銖文曰小錢

父 兵器

二宮大饗

二宮謂中宮東宮也小右記寬仁四年正月二月有太后大饗東宮大饗亦

中宮無大饗食者依無三宮大饗例也或有二宮大饗之時

後日有皇后大饗食平敷也故不著魚袋

公卿以下奉本宮 內昇殿人列中宮拜禮東宮昇殿人列春宮拜禮

近代者槌螺鈿 槌螺鈿者時繪鈿之類也

玄輝門 北面正中門也謂之北廊也於玄輝門西腋著中宮饗

於東掖著東宮饗

四位著徽安門以西床子 徽安門去玄輝門之西也中宮饗四位人

著此床子

向大臣饗 此四字行文欵

二獻 大夫勸外座權大夫勸奧座或傍親王公卿勸盃

二獻 或傍親王欵公卿勸之

勸盃儀 北山云其儀於小門前石階壇上取杯二人相對酌酒唱平

擬把人揖之突左膝飲了起又酌酒唱平次唱平行之如向儀也
小右記治安三年東宮賜食如中宮余以傳獻一獻外座盃余未
起座之程大夫賴宗權大夫公信執盃公信授余了執盃到於
上願立行酒人盛酒余唱平內府揖余跪領更起盛酒唱平
內府受盃飲余返取次第勸及侍從座四位
今按一人執盃一人執抄執盃之人先飲擬第一公卿勸次之人之
時無飲儀

三獻 傍親公卿執杯

包燒 麩燒物也

糗 牛乳也

耳粟 平粟也

中取 其体以案有二層

五位細七一連 細也謂綿也延喜中宮式云五位綿一連

平裝束 謂平胡公錄

玉卿直渡著座 玉卿著玄耀門之東以西為上

四位著安喜門 安喜門者玄耀門之東也

天曆八年 康保二年

東宮賜食一獻傳大臣或傍親公卿或大夫權大夫勸盃大納言
為容之時傳大臣給勸之有例二三獻傍親公卿勸之天曆八年
例者傳執二獻盃例也

當時閑白左大臣 京極大臣

大臣家大饗食

正月四日左大臣饗食 上古式日如此而貞信公天慶六年依避敏生御
會間設饗食被用精進其後無式日

不行大饗食大臣 謂任大臣大饗食不行則不向正月大饗食所也

藤氏一大臣 藤氏一大臣者謂氏長者也用朱器其盤此朱器亦者
閑院左大臣冬嗣公御物在勸學院閑白初任之時渡之正月大饗食

用此器也自余大臣者大飨食用赤木黑栴杙器等又臨時容
者大飨以前先行之蓋不及請容而不時容來之由也故另臨時容
不用杙其臺盤用折敷高坏也上古三公皆有臨時容中比楹園外不
行之又初任大飨食可於此行之每年大飨食於母屋行之有應鳥飼渡
事等臨時容又於此行之有朗詠祖禡小事

籩其粟 西宮云籩四壺然平粟子十六籠中
外居一荷 長櫃事也

荒滌 退紅仕丁也

置一枚其上加茵 中使座小文高番帖上加東京錦首敬詔余啟也
勅使直不著座先候着子依主人余昇居帖端伴座主人圓

座等臨期敷也地下五位役之

全奏凍息賜由 其詞云畏 未天 給奴

欲拜向主人退入 為不受拜也

有官纏頭 職人有官無官取祿作法有差異

立作所 大飨食有料理所立作所蓋料理所者兼用意看物之
所也立作者當座調進看物之所也

不老尊者同官人 今案尊者兼大將者以中少將不可為使欵
保忠卿 八条右大將保忠卿時平公之子

公卿以下列立中門外 公卿當中門車寄戶而立少納言并才人

當公卿第三入外記史當少納言第一人而立

到班慢下 慢門在中門內

當座下立方 西禮之時以南階西頭為座下尊者為上首時主人

立座下也或尊者為下屬時主人立座上方假令棋政園自太政
大臣去大飨食在大臣右大臣尊者又在右大臣大飨食納言為尊
者之時主人立座上方也自余者雖為上首猶立座下方也

主人與尊者相讓 其儀主人於階前西頭當西三讓楯也尊者再辭

離列 無揖進 立砌外當附東端去 主人兩三步東進 無揖 頗

又三讓尊者再辭北進 立階下主人左廻共進 立階下主人

或大臣立東 尊者昇座下方階

^註下薦尊者經座末

第二尊者入南廂一間并母屋西妻經與公卿座後著上薦尊者北座之中闕白經上薦後者自南廂東行入母屋著座之時被經上薦座後上薦著南下薦著小故也

有尊者一人時或著北座 有大臣二人之時大納言著端有一人之時或著北座

弁少納言座前 弁少納言座在西座

若無掖階者對東面也 東三條筭貞信公家也在町東三條南件第寢殿東面各有對屋東西中門廊各屬對也寢殿與對之間有透渡殿寢殿東西腋并東對西面西對東面及南面各有階故今掖階謂寢殿西面階也加方奉筭公卿座著于千寢殿與中門之間有透渡殿是謂對代者也

非參議大弁著無面圓座 四位大弁圓座數弁少納言置之北也

大納言圓座紫白地緣中納言青黃地緣赤議黑白地緣

今案無面圓座者常圓座無緣者也中弁以下用置大弁用

圓座異他故也

酒部幄人 諸司一分謂史生也下家司是也

召使等來取公卿沓 外記史沓使部取之授從者

敷主人座 敷管圓座於南庇西第六間西柱下柱長一丈八寸其座向

一世源氏座 南庇西第一間簀子敷之紫端出雲筵帖一枚為一世源

氏座主人執盃之時跪源氏座東頭長筵北面突片膝拂取盃

今案一世源氏者帝之子賜姓者也

^註殿上人五位執瓶子四位家司授坏殿上五位取瓶子

親王不來者非祇議三位執與座盃

親王著垣下座之時主人執端座坏親王執與座盃也親王不來之時非參議三位執與座坏其故者何蓋大饗者大臣為太政官之長而招請次官判官主典等饗食應之由也是以

勅命親王一世源氏亦著垣下座相助盃酌也親王不來時
非參議三位執盃者非太政官職掌之人故勸勸盃後也
不執盃酌與座有大官可執之

與座有大臣者可執盃與勸盃人盛酒勸大臣之飲時勸
坏人取瓶子入酒大臣以盃擬第二人之後繼執人退下與座
無大臣之時不及繼執也

主人勸外座尊者 尊者有三人之時主人勸外座尊者第二尊者
以下自與座勸之

地下四位二人勸盃外託史座 地下五位取瓶

立作所人行事 家司下家司庖丁人亦也

殿上四位二人 勸盃殿上四位瓶子取端八地下五位與八殿上五位

居餽飽 盛朱器也尊者主人計有別杯納言以下餽飽上懸計

自余有別計謂大臣餽飽也

召史生 史生太政官一分也故召之

史生以下參入 史生一列官掌召使一列

鷹飼渡 近衛官人用英華隨身多下毛野氏臂鷹肩付雞柴枝大飼

持之於幔門下鷹飼取之右手懸肩左 寧大飼 右手牽大 自西幔門 欲入先合者拜鷹 自他東

進當南階北行立々作幄坤庭 大飼跪渡鷹飼翼方 庖丁人貫首者取

雉枝拂幄翼卷

雅樂寮參入 自公家催賜樂樂

不開紐 不袒也

次后計物 餽計 贈一抔同實一抔雉燒物一抔也

次四獻 一二三獻自酒部所獻之故用樣器四獻以後者自上客

料理所獻之故用土器也

與座人經弁座前 到坤角勸盃手還出排徊戶北腋也

雞羹 雞雉小庖丁人當座解之也

暑燒 加蚘

定録事 為勸酒於上官座者其人為録事也西宮云玉戸才

言下戶上戶依其人強酒也大夫達弁少終言也依官外記史也
零餘子燒 王餘魚燒也

若有尊者二人者云真座無尊者之時勸一終言其杯至寂末
乖議不轉弁座大弁杯別儲之也

有一世源氏者亦勸杯 西宮云有一世源氏者主人又勸盃
數穩座 穩座者非嚴重威儀之座自他舒懷故曰穩

有絲竹具 先双調安名尊席田鳥破急賀殿急次平調
伊勢海更衣 鷹子可歲樂三臺急

阿奈木与良 キヨヲハ清也 噴美祿物之詞也
卯重 江次笠分云紅褂上重白褂也或次第云藜芳一領上重白

一領為鳥子重
女裝束一具 白大褂一重上重紅打綾褂一領

塗籠 寢殿西庇也
致仕人 西宮云致仕人向大饗食所者三獻後出砌下再拜著座

少條記曰天曆五正月十五日右府大饗食也召致仕宰相
預座三獻後更謝座著座

吏部王記曰同日云屏風用題素者召史生雅樂入後致仕氣議
伴保平卿未謝座就治部卿魚明卿座上蓋王公所請也治部卿

稱座次有疑移就南座案式致仕者就本位有軾上治部卿
疑肯無所批王公云致仕大納言冬繼卿應昭宣公召至日策杖

至中門端勿進謝座云主人勸盃南北納言座也次便勸
一世源氏盛明朝臣今日就南棟座故也給人奏曲給祿

紫纈袴衣 括染也大饗食鷹飼括樣事雄括雌括云大饗食
雄括也

叙位

叙位 選叙今日凡内外五位已上教授丹八位外七位以上奏授外位
及丹外初位皆官判授今案叙位謂勅授之五位以上也

次著議所 大丹儀所在日華門北腋西上之座也諸卿先著伏座
後移著此座有勸盃叙位除自之時著諸卿相議之意也覲莒
文等豫置此座諸卿起陣座出日華門著也勸盃亦少納言
相分勸奧端內以立取瓶子

大臣召外記 仰莒文也

諸卿卷上 北廊當無名門外北腋也大丹無名門東向也

西宮云兩日殿上公卿經宣仁左青瑣門明義門至射庭納言
參議立屋內向方如晴外記立屋東砌中地下公卿外記經
南殿下大臣小著殿上

今案南殿有板敷其下人往及而儀公卿經宣仁左青瑣卷禮
昇南殿北廂東階降同西階出明義門也地下公卿外記經
南殿階下也

於青瑣門先突右膝 青瑣門謂右青瑣門也有板敷故突膝登也
清涼殿南妻戶前有小階昇北階經年中行事障子之東入南妻戶

次自余公卿等云

西宮者不取莒公卿等入自殿上東戶著御座前地下用中戶

今案謂昇殿者限殿上中戶間故昇殿者謂之殿上人清涼殿
庇者地下人著座無妨不取莒文公卿入無名神仙門昇殿
上出上戶著御前座地下公卿入右青瑣門無名門與殿上東
戶之中也故以青瑣門中戶也

十年勞 六位諸司積年勞而可叙爵者外記勸奏也

式部省奏 西宮云式部民部省奏式部錄十年以下

治承二年後法性寺園自記曰賴業申云保元宣旨云以著座丞
可載省奏者而近年敢與著本省之丞因茲彼省未守宣旨伏
確執不上奏每度譴責之間已為外記之煩且者今度于今未
進奏仍所責催也云恩案近衛已與著座也丞而猶守保元
宣旨不省奏者叙位之時都不可叙二省丞此條理不可然須
弁先宣旨被責丞之著座欵又雖不著座不獻奏之由

可被作下彼省亦欲兩分之間公家定下事也私曰式部民部省
奏今入第二宮如此江次第者入三宮可考余證也但下条云
取在第二宮之式部省奏

次藏人 執筆同園白_三以口宣示之

西宮云上月今案六位藏人以上日勞叙爵

叙王氏 西宮云一親王舉四世以上依巡

治承二年後法性寺園白記云賴業申云王氏爵位昔第一
親王舉之中古以來諸王之中將長者奉之年來神祇伯顯廣
王所舉也而出家之間今年有違亂其次顯綱王顯廣嫡男
依為位階上臈上舉狀仲資王顯廣二男即當時依父讓執
孫被氏事又稱為神祇伯上舉狀者兩人共奉事古
今未聞然而外記不能進臨期奉事由可左右
愚案依神祇伯不可奉王氏爵仲資王申旨可謂濫吹欵
王氏被下宣旨而舉申也何有自由之論哉

今案治承二年三年叙位不叙王氏爵依顯廣仲資相論也

治承四年御記云次叙王氏名簿在硯上付短尺不加封也余先取第奏曰王氏

爵此曰五年來不被叙是則正親正顯綱與神祇伯仲資已上兩人共顯廣入道

被宣下欵亦然自由上舉頗以不穩叙否之間可在勅定者仰云可

間外記余已通親同外記云申云可奉王氏之由未被宣下但去

秋奉幣使之時顯綱王可為王氏之長者被仰如之父顯廣王在

俗之時雖不蒙可奉氏爵之勅宣以為王氏之長者年來上舉

隨又兩被叙來也但此上左右可在御定者余奏此由勅云共有何

事哉且又可計奏者余申云古昔親王蒙 宣旨奉之雖然顯廣

之時年來上舉狀又被叙了今不可異彼例何況奉幣之時

五位之王備其役積年不被叙者尤不使人但今夜不被叙追宣

下之後雖被叙又何事之有哉左右之間可隨勅定者重仰

云顯廣之時不蒙殊宣下上舉狀任彼例可叙之者仍叙畢

若孫王者叙四位 選叙令云九蔭皇親者親王子從四位下諸王子
從五位下其五世王者從五位下子一階一階庶子又降二階唯別
敕處分不拘此令

今案親王子者則孫王也其庶為從四位下叙四位無妨實資
公叙正四位上之說未考

叙源氏 西宮云長者奉弘仁御後隔三年

今案虎付或書氏字或字注弘仁御後天曆御後天長御
後源氏長者奉煥學院學生也

叙藤氏 西宮云長者奉同源氏有四門

今案四門謂南北式京也藤氏者奉勸學院學生叙爵則
專可在北家勸學院用院在大臣所建立也

叙橘氏 是定者中納言橘澄清以中園自為是定令知學館院學
士事以來氏爵也

叙上官 西宮云外記史一勞以自解申

次執筆開勅文一通見之 西宮云依外記勅文及十年勞勅文

六位入十年勞

今案仍以叙位勅文被叙之近代有臨時朝恩是以為小折紙也
諸司勞 西宮云勞第一二者 今案依外記勅文

左右近衛將監 西宮云上日者 今案有府奏

檢非違使 西宮云奏有三木文章生非成業轉任

外衛 西宮云外衛勞同諸司

今案外衛者兵衛衛門尉也又依外記勅文

院宮御給 西宮云自從五位下至正下叙四位不通例

今案中古以來二三品亦有例

一加階 西宮云五位從上

入內 去年叙位之時叙外從五位下者今入內階也

今案從五位下至初位有內外階延喜式雜式云九九正行列表第
外位不得列內位上之是知從五位下以內階為貴

向孔雀間 大內孔雀間在右近陣之北二之間也

簡殿上人 從五位下者叙從上也或往殿上一

依年勞加階之人 加階自從五位上至正四上

加階 有鹿付以上依外記勅文叙之

臨時 外記勅文者以年勞載之其外以或自解或別勅文或口宣叙也

叙位入眼 凡有入眼請印覆奏三節

上卿 西宮云大臣著儀所近代著在伏行之或付納言令行

寮官人 主殿寮官人也

一人入眼 無名位記書入姓尸名未謂之入眼

合眼於叙位簿二通 二通字不詳今案叙位簿放加階与叙爵之

續目為二通并記兩人為入眼事歟

位記狀式部兵部 王者施行依文武其詞異也

今持內記二人

西宮云內記二人取莒立小庭 最初并請印同 北山云今持二人

今案有女位記之時入別莒今持三人也不然者公卿位記一合

或兵四位以下一合改持二人也

近例多立軒廊西二間 上軒廊者東軒廊也北軒廊者弓場殿北廊也

上卿召近衛府 此一節謂請印也

將監 鈐印唐櫃在右近陣故召將監

少納言 主鈐等 延喜式云凡下諸國公文少納言奏請印狀訖主鈐印之但勅符

并位記少納言印之

職負令云少納言三人請進鈐印 兼監官印注云謂唯得監視踏印

其印者依律長官執掌也

召中務省

延喜式云凡捺印五位以上 并 勳六等以上位記者書位記曰少納言

預告中輔補不在者也若丞并主鈐持印今候兼令掃部察立

案於版位邊即少納言寧輔一人進就版位奏請事見其

位記者內記送省附位帳即具注本位年紀并今授位

階亦申送并官令申大臣下知所司授神位及授僧后

今案中書省掌位能事故位案端注中祿二字又內記主鈐

少納言等中祿屬官也近衛少將或代中祿事無少納言

之時勤鈐奏之

少納言踏印 見式文

上卿又加檢察 此一節謂西復奏也

若有親王有四等 卿叙親王大輔叙公卿式部少輔兵部少輔各

叙五位以上故分入四等也

下名書叙人姓名下賜二省丞故曰下名是白馬節會日叙列二省

丞以此下名引四位以下也三位以上不書下名故二省不引

四位自正上至從上入之但越階叙從上人任本位入五位於或

四位叙三位者猶書下名

五位始叙四位人并正上正下從上人入之內者入五位最末或說入

六位不可尋

三世無位 八座抄云王氏叙爵皆注其世近多書四世但三四共不叶時後

寬平長和永御後已以時焉然而末見四世已下字近例皆書世

今案二世至五世上其世從五位下也故同書無位字注其世也

近代諸王寬和御後已過數十世猶注四世甚不得其

理只五世以後不預氏爵故書五世以上也

六位 叙爵人入之不書尸

無位 八座抄云執柄庶子一位嫡子入之也本位為從五位下故也

然而從五位下還 勅授

今日凡五位以上子出身者一位嫡子從五位下庶子正六位上

今案公卿子息雖非一位嫡子注無位也或近代無位不書

年月日或不書之

召儀如恒 其詞云雖可出塵有勞事人々此方

實丹裏經大略泰直廬例

不足四人之時 叙位不足三人之時也除目之時四人也

若有功課定 就叙治固有此定也課字當作過

叙位四人以下 是者功過定時分叙

公式令云 勅授位記式

中務省

本位姓名年若干 今授其位

年月日

中務卿位姓名

大政大臣位姓名 大納言加名

式部卿位姓名

右勅授五位以上位記式皆見在長官一人署若長官無

則大納言及少輔以上依式署兵部亦同以下准此

延喜式內記式云五位已上位記式

某位姓名

右可其位

中務云可依前件主者施行

年月 甲日

中務卿位臣姓名宣

中務大輔位臣姓名奉

中務少輔位臣姓名行

大納言位臣名

大納言位臣名

中納言位臣名

中納言位臣名

中納言位臣名等言

別書如右請奉

制付外施行謹言

年月日

制可

月丙辰時大外記姓名

左中辨名

左大臣位朝臣

右大臣位朝臣

式部卿位名

式部大輔位名

左大弁位名

告某位姓名奉

制書如右符到奉行

大録名

少録名

少録名

式部少輔位名

年月丁日下

右文官位記式如件余婦位記亦同但武官位記以兵部代
式部以右辨代左辨

七日節會

七日此節以引白馬為宗故名曰白馬節會禮記云迎春於東郊

以青馬七疋又以五日位記賜叙人坊家進舞姬皆天子

宴群臣之儀也天武天皇十年正月七日始有宴仁明天皇

兼和元年始覽青馬

從校書殿東庇此前御裝束同九日之義此段下有異同也

上古於豐樂殿有節會故延喜儀式內載式裝束司記文未

載豐樂殿御裝束豐樂殿之儀為大儀故於紫宸殿被行之

西宮北山及此次第亦紫宸殿御裝束也

設諸大夫座 五位以上人也

兵部丞錄事史生 馳道西分立親王公卿標者依儀式也然而

公卿雖武官不立西也

裏書云尋常版七尺親王七尺大臣七尺大臣言七尺中納言七尺參議八尺四位

兩儀閣門東西掖 閣門謂長樂永安門也

外記申代官 三省輔丞必代官不用正官但延喜式部式云有官示

寧叙人入立宣命之後叙訖省官先退叙人拜舞退出也但

儀式云若有不參者預定其人代又西官云三省輔丞多用代官

兵部省御弓奏 兵庫寮獻弓矢兵部省奏之上古省官進庭中

奏之然諸司不具故丹々付內侍所也抑奏弓矢者何故乎

蓋可有射禮故供天子御弓也若七日當卯日內弁奏云

諸司奏內侍所 不當卯日之時者只御弓奏下申也或說云

天竺多羅葉七尺二寸弓量同也故弓字タラシト云也

今案萬葉云御執乃あつとのりと 詠之御執三トラシト讀之

計一時有一尺
八十四時為弓
量故為七尺
二寸也

ト、タト五音通ス故ミタラシヤミハ御字故弓ヲシタラシト云也

內侍持下名 今內侍賜內弁者為避嫌也

內監 見禮記文王世子篇

會下式宮 召外記下式宮例寬弘示野宮右府內弁之時也此外無例款

式乃官兵乃官之 或問云式乃官兵ノ官候哉或問云三省彈正候哉

式部教正礼仪 延喜式部式云五位以上侍宴衣冠不正容儀

違乱者遣錄亂之但殿上臣非此限

兵部內舍人候御弓 弁弁押節紙以次上儀 以次大臣為上卿之時儀也

是進庭中奏之儀

宮衛令云凡有獻軍器戎仗等即令內舍人隨獻人將入

閣門 宮衛令注云謂衛門所守謂之宮門兵衛所守謂之閣門也

今按建禮門者宮門永明長樂永安門者閣門也此次牙

門則長樂永安也腋門者左腋右腋也

先親王次式部卿代 內裏式云親王參入五殿庭三省卿輔寧五位

正多四壁
小臣之屬
堂外內之
通年

以上丞錄率六位已下參入立。北山抄云參議已上先參入次
輔引五位以上丞引六位若叙親王以參議為代官仍留外弁相
引參入其列在親王次

再辨被叙北山抄云再弁若被叙者侍次下殿便往加叙列拜舞退
去入自宣陽門又參上舊例或親王末下之前下殿就列又
延喜十三年天慶六年例王卿下了後進就

宣陽門 在東

馳道 馳道 輦路也當南階之庭中也

親族拜 再裏式云被叙者親族在堂上拜之

今案雖非親族之人列此拜也

廿一疋 禮記云以青馬七疋而用二十一疋者三七之數也三陽數
七日數之由見寬平御記

禮記注云七少陽之數也時改正月小陽也青色馬為陽故用七疋也
十節記云馬性以白馬為本天有白龍地有白馬是日見白馬

即年中邪氣遠去不來

今案用白馬見十節記故今貢羣毛馬也又青白相色也
極白者青故也

大夫達 御酒當給 同七日召刀祿而宣大夫達賜御酒何耶

答曰按豐樂殿元日儀式顯陽承歡兩堂設次侍從座并
御酒敕使座七日儀式諸大夫座同元日又觀法明義兩堂
設六位以下座不見勅使座然則元日七日皆宣大夫達賜御
酒誠得其理但六位拜天顏而已不及賜酒款

再教坊 唐世置之教女樂之坊也

別當加署 北山抄云所載舞五曲有大曲一曲同七月十六日共
有坊家奏而七日別當加署十六日不加署何半答曰七日奏者

氣文載舞目六故加署十六日奏者舞姬圖故不署

樂舞 天子令再教舞姬見於臣下故臣下謝此息也

辨奏目六

王業云康安三年正月廿五日兼光申云兼光奏目六其儀內
 辨為目宣余見泰木下殿之此此外記云祿目六兼光取之進舞
 臺艮角奏之其儀大畧同宣余使作法奏之返外記之
 獻內并々々相加宣余亦奏聞之仍於祿目六者兩度被奏也
 兼光申內并云揮并官奏目六事七日豐明亦許祿西宮所注
 豐明北山所注白馬也近代常無此儀而範々光資長亦奏之
 人也兼光為資長之息父現存之時可奏之由相存欵尤可然之
 北山白馬云大截積祿物并官奏祿目六兩儀於東廊
奏之
 西宮白馬云大截積祿辨奏目六立舞臺兩日
立廊下
 或七十以上 小右記寬仁四年十一月廿日在大臣年齡七十七
 然而至上達部者不奉入時不入見奏見貞信公啟殿御記
 有別宣者可入欵

江波多子二卷抄也相違可改之

江波多子抄卷三
 小右記
 寬仁四年十一月廿日
 大臣年齡七十七
 然而至上達部者
 不奉入時不入見
 奏見貞信公啟殿
 御記有別宣者可
 入欵

江次第鈔第三

正月丙

女叙位 隔年行之或日八日近代擇吉日

小輪轉 闈司主水東以子巳上三人年限遠者輪轉叙之對大輪轉而另小輪轉也以外記勘文叙爵彼勘文書連年帶者三人以當年巡者必書第一執筆以是叙之若大輪轉小輪轉同年當巡則依一方叙也二人不並叙

闈司謂之御門司後宮職負令云闈司尚闈一人掌宮闈管鑰及出納之事典闈四人掌同尚闈女婦十人

主水職負令云水司尚水一人掌進漿水雜粥之事典水二人掌同尚水采女六人

東豎立三子為東孺 案旧簿多以純朝臣季明河內宿祿友成為其名中古以來以季明定為其名不以尋常事也

大輪轉 女司以下七人輪轉叙爵外記進其勘文中言以下絕畢中右抄云坊家采女入丹等加之此小女官不及召勘文叙之

女史也謂之博士

主殿女官 女嬭也 職自今云殿司尚殿一人掌供奉與繳膏沐燈

油火燭薪炭之事與殿二人掌同尚殿女嬭六人

御手洗女官 御手水女官也

掌縫女官 謂之縫司自職自今云縫司尚縫一人掌裁縫衣服

纂組之事兼知女切及朝奏曲縫二人掌同尚縫掌縫四人

余婦希見朝會引導之事 此司無女嬭者氏采女分配諸司之外皆總在此司也

切梳 如樹梳生若五也所々女官等每勞与我勞相并申也

今案女叙位有年給者藏人御匣殿等也有作巡叙者小輪

轉動文所載是也有依勞叙者以空勸文年限叙之有臨時者

依小折紙叙之空勸文者自後朱雀院御時不載叙之者只載

例計也則是外記不知可叙之者依年限加階叙爵例不漏其

篇目注載之也至男叙位者知可叙之者可勸載例并叙人也

給女玉祿事

諸王之女二季給大藏省祿也十月中已者辰日豐明之後

朝也女王者二世以下四世以上也讀時畧女玉祿ト云故實也

式延喜正親司式也賜時服五百十九人賜祿女玉二百六十二人

天皇御紫宸殿 上古天子出御南殿給女玉祿此儀絕後上卿奏

議等著儀明門行事

康保二年 見西宮勸物

天慶九年 同上

正親司 職自今云正一人掌皇親名籍事

京職亦可有皇親戶籍

謂二世以下四世以上名籍案戶令皇親為不課故知於

御齋會始

御齋會 國史云天武天皇九年始說金光明經于宮中

又桓武天皇延曆廿一年正月庚午敕令同三論法相二宗相爭

各專一門彼此長短若偏被抑恐有衰微自今以後正月最勝王經并十月維摩經二會宜請六宗以廣學業

又仁明天皇策和元年十二月乙未大僧都傳灯大法師空海上奏曰云然今所奉講最勝王經但讀其文空談其義不曾依法畫像法壇修行雖聞演說耳露之儀恐闕嘗醍醐之味伏乞自今以後依經法講七日之間持擇解法僧七人沙弥七人別莊嚴一室陣列諸尊像莫不供具持誦真言然則顯密三趣契如來之本意現當福聚獲諸尊之悲願

延喜玄蕃式云凡每年起正月八日迄十四日於大極殿設齋誦說金光明最勝經請僧三十人沙彌十四日其誦師者任真福寺維摩會講師者便請之讀師者內供奉十禪師及持律持經久修練行三色僧逾以請用但當用之時具錄其名簿并次第先申官聽處分不得輒恣聽衆者均擇六窓學業有聞者次第請之天台宗僧及四天王梵釋常住等寺十禪師一人

亦豫之前春四日錄名申省々申官凡諸國々分二寺依僧尼見數每寺起正月八日迄十四日轉讀金光明最勝王經其施物用當處正稅今案於大極殿設齋講說金光明最勝王經祈真災故謂之御齋會天武九年始說此於宮中延曆十一年請用六宗僧所謂花嚴天台法相三論俱舍成實等宗也講師者請往真福寺維摩會講師者皆他宗皆勒維摩誦師念法相宗外無其人依是御齋會誦師尤難得者也往古天子行幸八省其儀見西宮北山等抄無行幸時王卿奏行或大極殿燒失之後於大政官廳行御齋會治策五年正月御齋會誦師不被官南京僧仍以天台宗可為誦師哉事有勅向而遂被召東大寺成實王卿先著東廊座大極殿東廊座在昭訓門外東北上對座上卿著端東官廳儀著北廊座西上對座

上卿問諸司式部彈正掌印正監行也治部玄蕃掌引導衆僧又雅樂寮為奏舞樂皆屬治部者也堂童子賦花宮者也

僧皆參之後或又除誦讀師之外請世也近代十以上奏著始事
辨少納言已下著出居座 出居座在東廊內初先著承陽門外座
入自承陽門經青龍樓南面等著座也

龍尾道 唐含元殿前龍尾道諸曲七轉宛始如龍尾
大極殿前庭有龍尾道

王卿著大極殿座 件座在東階上西上北面
王大夫 王四位五位也件座在西階上東上北面光範門在大極殿

西廊對昭訓門也

^法東福西華門 大極殿北廊門也東福門西華門

講讀師參上 衆輩者衆腰輿欵

^法前大夫 衆僧前四位五位諸大夫勤之

堂童子著 圖書官人為先

法用 唄散花梵音錫杖等也

說法 講師表白

論義 問答法義也

所司進草履 今案王卿為行香著草履也

延長八年李部王記云今日內監二人引王公草履先例呂使引之

二年亦如此尋常無行幸時事也今堂童子及圖書下殿亦所司
降廊呂使何得昇殿唯諸節會內監執殿上雜役用內監之

左右行香

儀式云三礼果圖眉雜色生左右各二人進就行香札下官各一人

亦就之親王以下起座進跪列 兼北面九親王以下奏 生一人起取盃

傳授官人之傳取授行香者 議以上右王四位五位 以次傳受威師各一人引

進依次行香雜色生各二人昇火爐從之說行香者就本列次

返盃如初儀各復座三礼及咒願畢各復座

官廳儀誦讀師退下之後掃部寮敷左右行香座 南壇上柱外敷

上北面自正西 此間公卿解劔置座次咒願三礼就礼盤 三礼東次上

柱下二間許敷 卿已下移著行香座次咒願三礼三礼盤南次威儀師分輪於公卿

先是圖書官人就行香北屋在母下取輪次第傳授威儀師威儀師二人度
分左右方上卿已下受取輪訖起座威儀師威儀師入自正面向至三礼
行香屋前入香於畢右方同時更歸右迴經柱外自東第三間正而東入廟
斜行向母屋第三間西入母屋經僧座前北行行香經圓
座末後等經前座中於此斜行自東此南面東於簷自柱外
西行如元就行香座次第隨著畢返輪取傳如初
今案論者謂香奩也右方王大夫行香中台以來無王大夫故
弁少納言等勤右方行香八人者也左方行香三礼以下東座眾
僧右方行香咒願已下西座眾僧行香人一人入香於僧手進行
圖書官人昇香爐隨後各受眾僧手株香也
人車記永万二年正月八日御存會始也已剋著座袍束帶先
參撰政殿次參八省依為行事也著東廊座此間公卿以下上
官外他人參台行事官掌宗職第一尋行雜事史親景相
共令下知所司又外記方事同尋向東廊座裝束儀

昭訓門以南廊東面三之間為公卿座二行對座敷半大臣以下料
下敷薦座後立造如例端座置膝窠副柱引幔座上下引弘
造其南有隔儲弁少納言座大弁座在北敷膝窠其南絕席在
中少弁少納言座等少納言在東弁在東公卿座于此座有中隔造
其南絕席儲外託史座外託東其南絕席又儲史生以下座
已上各自公卿座前至于南壇下立庭幔
居饌

次向大極殿巡檢堂莊嚴其儀
高御座上敷小造立佛厨子一基漆大日如來像為中尊觀世
音虚空截為脇士各一尺許木造也白檀狹其前立小机一脚供香
花平盤盛花高御座壇上南面中央立机一脚居佛供有覆下
同壇四角立四天座小机在面并下每机前立机一脚弁備天供
有覆下辰巳未申兩角立圓机大花瓶立檯業同壇東边北方立
聖供机同南立散花机已上在覆同壇西边北立御經机在漆經菅納
覆地同南立散花机机同同壇南边立行香机二脚各在地敷行香南
敷小造

此當佛前敷筵立禮盤二脚在半其左右各立蓋高座一脚在前
机前毋屋南面九之間懸移幡花鬘代懸也
高御座懸小幡亦四流蓋高座各懸小幡八流高御座東
西相分鋪衆僧座

方別各三行前一行敷兩面緣為僧網座後二行敷緣緣為
几僧座已上南北畫以南為上東西自第三間敷之威
儀師著中座南頭從儀師著後座南頭
左右相分各立經机十前安墨字經十部右方威儀師座
前立磬佛前南砌左右相分敷筵為行香座也表及南庇
東第三間以東敷長筵其上敷兩面端半帖為大臣座其前敷
小筵為膝窠其次敷緣端半帖為納言座其次敷黃緣半
帖為參議座同庇東西壁下敷黃緣帖為堂童子座圖書官
人座在北頭絕南面庇十一間懸二色大幔其大截省役所
今日不懸終諸司對捍本省所溢云今度慥催用途今日懸

調畢近來未進有如此上下感歎奉行之間且面目也
東西廊內儲弁少納言外記史并式部彈正省臺座弁少
納言外記史座在東廊內各別儲之大極殿東西步廊
北面立床子為衆僧集會座

十四日己未已剋奏八省御齋會終也行事所弁倫佛供五穀九二
杯盛大鉢於殿南壇上除佛前其左右構打棚修理職其上陳
居件物左右各以白布覆之旧記云上御入堂之時撤之左右衛門二府
以稻寸六荷庭中本負百束也山城國進之香花机前五佛布
施机綿十七七紙十帖以絹裹之安机上行事所調之渡圖書
官人佛前居佛供染米二折櫃佛壇上左右居之香水瓶七
南欄外石上除佛前間立之網所行沙弥戒夏治部省奉行

御齋會竟日

國史曰堯我弘仁四年正月戊辰宸殿勝王經誦畢延高学僧十

一人於殿上論議施被

行成抄云宮中論議如孝德天皇白雉三年

丹記以宣命

丹記云元節會及尋常詔旨者丹記預書

元日賜群臣宴及七日叙位賜宴十日

六日踏弄九月九日賜宴十一月大嘗會等詔旨當日進奉議已上正月十四日二月會四月成選位記同月任群司等詔旨丹記前一日付丹侍奏之丹侍執奏即時授丹記當日早且進大臣其詞各是儀式

儀式曰宣制云大命尔坐世衆大僧等尔白佐部詔久正月波常

毛人々の無假月尔志司乃人等乃造供養席久穢久在年所止旁

辱義所念行須又時毛寒在找故尔御被奉久止白佐部宣大命尔白

南榮作棚 儀式云十四日昧且東西二等盛雜穀於漆器二十

二具列立南榮檣外左右各十一具中階此闕而不列

五穀棚南立香水 真言以香水立大極殿前

庭前五山城所進稻 儀式云山城國以稻北四荷以置左右相分列

立奄尾道上庭西宮云左右衛門府庭中立稻北六荷山城國進

昌泰四年記佛供五穀十二盛立壇上東面各稻北六荷立庭東西

各十三荷負百束今案十二束儀式之說也十三東西宮并昌

泰記之說也五穀稻等皆佛供之由也

延休堂設授戒座 儀式云掃部寮設度年分者座於延休

堂前庭西宮云省寮僧網於壇下刺度者頭天慶二年於

延休堂前為刺逆年不刺多少隨時

公卿座未鋪王大夫座 西宮云上卿著東廊王卿北上對王東

大夫北面入堂後居饌王卿起座之後居飯等也歸著時可食之

行事所畧布施物等 儀式云大截省列置施物於含章堂

西北庭

東宮使 西宮云東宮著宮司被訪誦師

吏部王天慶八年記 吏部王記云東宮大進藤原朝臣有相入南廂

東一間跪東座第一僧網律師禪喜前宣宮使而退藤中

綱言云宮使先例入東戶從僧座北進僧網奉合了共称度

者也今日使乃僧綱共失例

^註定者沙彌迴 謂定者沙彌道事也

^同辨少納言座北橫座 大弁座敷弁少納言座北橫也謂東廊外座也出居座在內也

非祇議大弁著王大夫座王大夫座在東廊座南橫座也祇議大弁座者在東廊端座也

^注五位取繼酌 上卿飲之擬第二人之時五位少納言弁取史所持瓶子入酒於上卿盃也

申文以治部省解付僧名弁加供米文於太政官史覽之大弁請上宣也九條年中行事云但大臣者見畢後省解僧名弁諸宗卷等皆一度給之乃史先用治部解文結申大臣揖許王大夫著 為宣余使也儀式云宣余大夫用玉臣四位眾僧著布施堂 晴儀在昌福堂兩儀以小安殿為布施堂中古以來不用晴儀官廳之儀以西廳為布施堂

^注小安殿 太極殿後房也九條年中行事云兩儀裝束小安殿東第

一間壁下設講師咒願座西面第二三間設僧綱座南面東上僧綱後設眾僧座佛布施高案當講師前立也宣余使王大夫座設佛布施案前東面其後設公卿座東面南上其後一列少納言弁一列外記史一列官掌召使等座也每列東面南上大截輔丞錄座設北渡殿東面北上布施物積太極殿北廂砌上

三僧 講師 讀師 咒願也

公卿以下置笏三拜 北山要抄云外記安和三年記云六位以下後拜檢式大臣以下其起拜者六位以下不見著別又舊例多加之

公卿以下又置笏一拜 北山要抄云承平七年安和三年把笏之近例又把之然而檢舊例置笏之由見承平八年私記又被私記被注奏由公卿奏內 出立儀

西宮云不入夜者公卿於永陽門至祿明門外外記史留立門外北上西面弁少納言立門內西面北上公卿入北行為先下禱公卿列

一兵衛陣午已下相從上官立中院門南諸卿東面北上次第列立陰明
門西大臣進步揖入門諸卿入式并少卿言立條明門外諸卿立
兵衛陣西面北上立也

公卿著右近陣座 大內在西也六七間北上座也九条年中行夏云
諸卿入月花門著右近陣座

陣官 將監 將曹也

湯漬 入湯於茶碗瓶子入之由見江記

連座比座 大臣著座之方座也比座者對座也

壁下座 入青瑣門則有南壁也出居次將召僧之由也

香水 西宮云灌水札立額南面上置散杖香水左右立灯臺

寬朝僧正注 西宮勅物云寬朝僧正說於清涼殿進跪香水

札下先灌身結界了次立片膝加持香水取散杖灌之於

南殿乍立勅之依不出御也

真言僧綱不候時一座僧都加持例

北山要抄云天慶八年真言僧綱依病不參以一定法師令加香

水近代不聞也 真御記

當誦著北草齋 執如意表白誦師同者二人次々番各一人也

第二番以後二人 同者各者事也

五番注一定先答次第進著元子論義復座

御簾懸庇 南殿御裝束見下條

當階上頗敷板 東階上敷板立床子也

五師子如意 五師子表五智欲在校書殿者也又聖寶五師子

如意必維摩誦師持之各別物也

御薪

御薪 訓曰御金木也天武四年正月十五日戊申百寮諸人初位

以上進薪雜令一位已下無位已上進御薪有檐法

宮內省式云凡每年正月十五日并官及式部兵部會集於省

相共檢校諸司所進御薪訖省丞錄各一人率史生二人就主

實淳注云 御薪御懸庇

殿寮檢校御薪并好惡其行事諸司給粥并酒食

式部省式云正月五日質明輔以下就宮內省檢校諸司畿

內進薪 事見儀式

兵部省式云十五日平且輔已下向宮內省檢武官薪 事見儀式

主殿寮式云年中所用御薪湯殿料百八十荷御匣殿御洗

料七十二荷御沐料一百八十荷御脚水料二百四十荷御炊

料七百八荷儲料二百荷 中六日御執殿五荷

又云九充諸司炭松者皆令寮家任丁燒株其薪者依內侍

宣以收寮薪充之

今案御薪者諸司并五畿內國司供進主殿寮年中所用

之薪於宮內省加檢校主殿寮宮內省所屬官也式部兵部

奏向者為檢文官武官之薪也并史同奏向加檢校也具見

于儀式也

式部省掌出唱計訖式部省掌出於門外唱計諸司并畿內國司也

置版四 官掌并三省掌可著之

式部省掌就版申云申云司々申久御薪進 留止申

銀讀申云云 銀計其札數訖取一札讀申云司々乃進 禮留御薪

進 留札若干枚申賜止申

兵部亦如之 兵部勅武官薪如式部也

次宮內亦如此宮內省掌學三省史生著版勅令文武官所進薪

之札數也

辨云与之 弁官者為勅使向宮內省故宮內省請取三省所進

薪而合都合而申弁官也其後以此薪令取主殿寮也

兵部 行番 五月十五日

兵部省者掌兵士兵器儀仗等之職也此手番者為十

七日射札當前二日於省簡定能者廿人令習藝者也

手番謂前後合手也兵部錄書分之者也

省五幄 西宮云上卿著南片庇 西上對座省頤居餐

射手各一度射 九条云射手大夫等一度射之後獨五射之

錄書分前後度數

上卿是射手簡點定能射十人以是錄書分前後手結於前

簡也

錄五庭中召計九条云錄五庭中召計前後射手一々双五三度計々各分散

踏奇

踏奇 此踏奇者女踏奇也有舞姬十四日男踏奇也見西宮抄

天武天皇三年正月拜朝大極殿詔男女無別闇夜有踏奇事

天平十四年正月十六日御大安殿宴群臣酒醉奏五節田舞畢

更令少年童女踏奇琴歌日新年始迄何久社供奉良米萬

代摩提冊賜祿有等

有明日射禮云 西宮云有射禮御裝束者不用建禮門至于康

明門者可用也康和五正十六中右頭實朝臣云今日節會不用建

禮門更射禮之間出御之時依供御裝束也無御出之時尤可

用也予云近代不知御出有無被門前供射禮裝束仍為故

實不用此門之由取傳聞也此事可尋

長治三正十四江頭中將云踏奇裝束可用建禮門是有行幸

時奉仕射禮御裝束時事也射禮本於豐樂院可行無行幸

射禮當日可裝束也而為房執不可用由如何往年依不用件

門召兵衛息快者予同三正十二日節會依明日射禮御裝束

不用建禮門之由見西宮記頭中將頭實云於今者無射禮於

御河不用予云可停止之由未被宣下猶不可用欵又示云

舊記依不用建禮門兵衛召息快者其儀亦同退案之射禮上

卿奏定御出有無向建禮門云尚以不用可為是天慶二年貞
信公御記不奏失也云

中務立標 行立標式部可立也

當時二宮御忌月不被獻

康和六正十六 左府 節會中東兩宮依御忌月不被進舞妓

嘉承元正十六 大府 踏哥節會中東兩宮依御忌月不被獻舞妓

今案中宮篤子內親王依祖母陽明院御忌月不被獻之東宮

鳥羽院 依贈皇太后藤茨子御忌月不被獻舞妓

注 被候內裏時

清涼記云中宮所獻舞妓同在此內但中宮御他所不獻之

小右記永觀二正十六兩后依御別宮不被獻舞妓

大記康保三正十四園白向云中宮被出踏哥舞妓人奉仕如何云

后宮東宮御內裡之時被出御里弟之時不出

土記延久五正十六節會內弁余踏哥舞妓后宮東宮不被

獻春宮大夫云御他所之時不獻是后宮夏秋至東宮猶被獻

見新儀式

註 內裏女截人而人必奉仕

今案是謂中東宮舞妓各二人候內裏時女截人奉仕也

同 非第二上卿者令下式筥 第二上卿謂右大臣也內大臣為上卿者

可下式筥一說不下依程迺也

与酒正同時跪 土記長曆元正十六殿下仰云汝謝酒間取空盃之

時与造酒正同時相跪是卑也正跪之後可跪也

侍從著帷 中右記康和二正十六民部卿云左右侍從帷後一條院

御時諸大夫奏著其後絕畢

坊家別當奏圖 北山抄云內教坊別當進舞妓奏先取奏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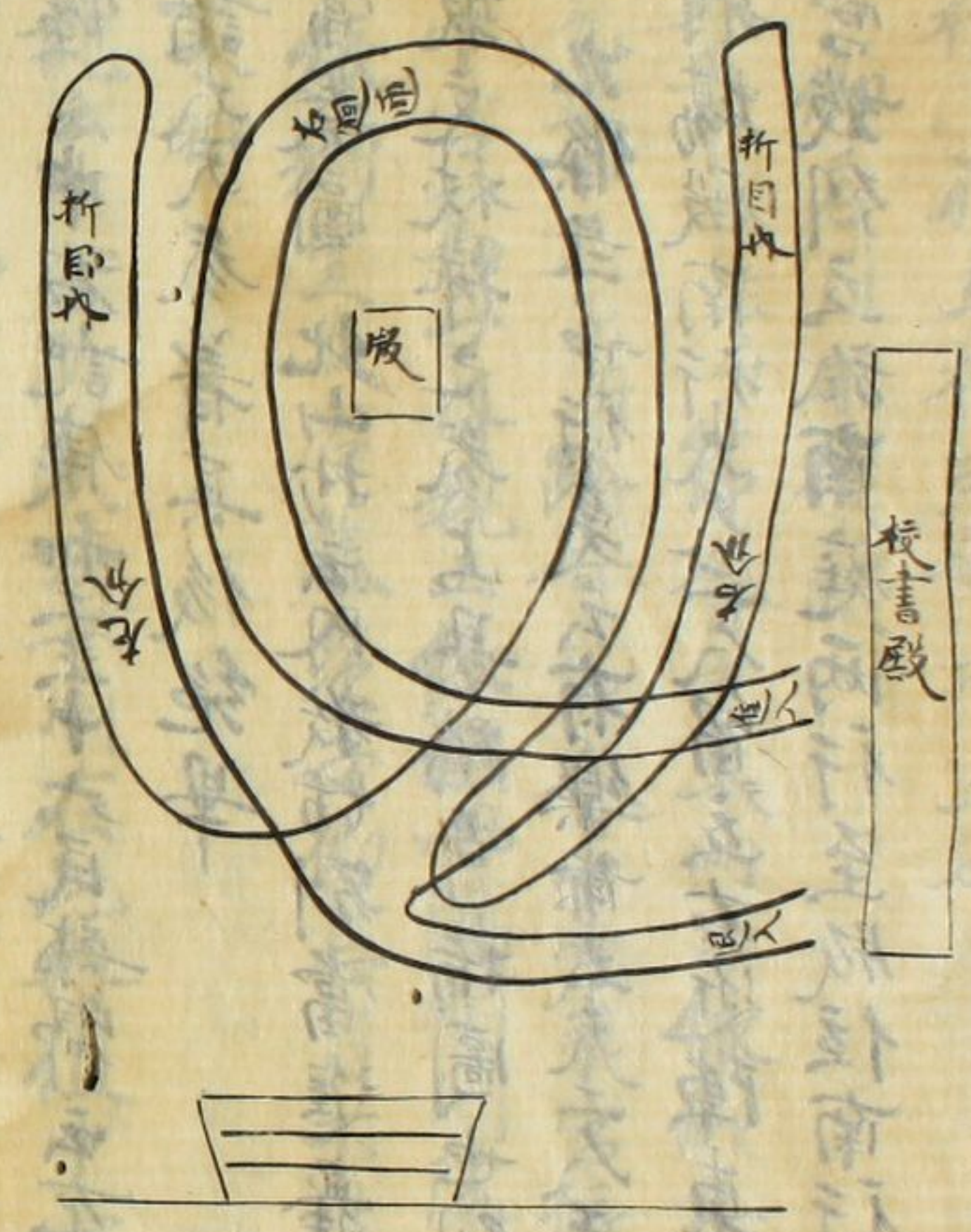
見後取文杖拂之奏上是踏哥指圖也別當不加著

舞妓出 九條年中行夏云有樂前大夫二人于時率舞妓等十人

出自射場殿南行大夫二人留立右近陣東庭而十人之外召內

程中宮妓列立於南庭兩行至版位南行又北行踏哥三四退今

即登座立於簀子南階以西 今案謂樂前大夫也
 中輔入見奏中輔者中務輔也中務式云省輔雖非侍從預節
 會并臨時宴行等祿
 天云左右并外記史丹記侍醫等大夫并少將已上衛門兵衛佐
 已上雖非侍從臨宴會得預見奏次侍從已上年七十已雖身



不奏給節會祿

中務輔^唱 丹裏式云宣余大夫退罷之後中務輔以上唱^{名賜}
 綿谷有^琴

射禮

天智天皇七年正月辛巳詔士大夫等射宮門內
 清和天皇貞觀二年正月十八日幸豐樂院觀射
 今案上古天皇行幸豐樂院或建禮門觀射有并外并
 等若無行幸時王卿著豐樂或建禮行之天皇行幸儀載干
 儀式及西宮等王卿行幸儀又見西宮豐樂院儀式見丹裏
 式并清涼抄建禮門儀見北山拾遺抄

建禮門前立帳 天皇行幸建禮門立斗帳無出御之時王卿著
 門前帳蓋建禮門出御時依儲御所也
 有諸大夫并諸司帳 兵部省 兵庫寮等著座

五鈺鼓 儀式云隨矢踈密叩鈺有數外規一聲次規二聲內規三聲中侯者以白旗指示所中處稱皮一皮二隨即擊鼓各一聲射者退大截者喚之賜祿

北山云中的則侯者捧的稱所中規外規叩鈺一聲次規二聲內規三聲中皮者以白幡指示所中處稱皮二隨即擊鼓一聲置賞物 大截者積祿也

不立諸幡 儀式云兵庫察建鳥羅十二旒阿禮幡十二旒云今案行幸時立諸幡

外記申代官 大炊造酒代官等也 大截者 著祿所也

兵部丞二人唱名 召唱射手姓名也行幸之時王卿以下射之故兵部卿代召親王大輔代召公卿少輔代召五位丞代召諸衛射之無行幸之時六府舍人共射之故丞唱之也第左近射之丞各唱之木工懸的二尺五寸有三規也射手五所西四十六步張侯也南北有二

的也北五位已上左右近左兵射之南右兵衛左右衛門之射也北山拾遺抄云兩位西此六步各侯山形急等之後五侯者床子侯者張皮也急者矢依戶侯者的申也

北山云親王三尺自余二尺五寸

左近右兵衛 北山云先左近右兵衛射之次右近左衛門次左兵衛右兵衛帶刀等也西宮云左近北右兵衛南右近北左衛門南左兵衛北右衛南

帶刀 東宮帶刀也西宮云有帶刀者近衛後射進召計

延喜七年正月十七日御記云御書樂院覽射禮如內裏式在大臣自內合奏寬平御時東宮帶刀有仰有右近次射仰依彼例

帶刀一兩射云

依省勘錄 兵部式云後日勘錄人數并中否給祿等色目申送并官巡久四年射禮

諒圖年無射禮 延長九年吏部王記正月十七日是月公家廢射禮今年諸衛手番唯一度而已又射畢不謝座諒圖之例也唯

左近衛二度手番右兵衛佐師輔說

今案諒高年王御不奏行雖然諸衛依例手番歟

射手位服踏懸末額

近衛府式云大射官人二人著皂絁緋襖白布帶橫刀弓箭緋 脛巾麻鞋近衛二十人皂絁末額綠襖白布帶橫刀弓箭白 布脛巾麻鞋

兵衛府式云大射官人二人皂絁位襖白布帶橫刀弓箭緋 脛巾麻鞋兵衛十人皂絁末額緋襖白布帶橫刀弓箭白 脛巾麻鞋

麻鞋衛門府式云大射官人二人著皂絁位襖白布帶橫刀弓箭緋 脛巾麻鞋同部十人皂絁末額緋袍白布帶橫刀弓箭白 脛巾麻鞋衛士十人皂絁末額挑染布衫白布帶橫刀弓箭

白布脛巾麻鞋官人緋諸衛白布

今案位袍謂近衛綠襖兵衛衛門緋襖也踏懸謂脛巾也舞人襲裝束有踏懸以錦為之左赤右青也末額以緋纏冠也

衛門府式云緋末額七百條競馬裝束又有末額也

酒盃兩行 吏部王訖云正月十七日大射奏入上不臨御所司裝束建礼門如常兵衛門又立仗戟末初始射及造酒行公卿酒

与丹墀兩行仍親王傳弁座公卿傳諸衛次官是誤也故以後依例一巡通南北

左右衛門府手結有荒手結真手結衛門依著左近衛府廳行之為射礼練習也

又近衛府賭弓前有荒手結真手結等次將於廳行之此者為賭弓也衛門府不奏賭弓也

射禮

射禮明日於建礼門行之右衛門左兵衛所射也然而雖為

何府遲奏府射之

無左右陣 兵衛衛門不立儀仗也射礼日立之也

賭射 五月十八日

賭弓大截省進射遺募物依度布是以於弓場殿令四府射之
四府左右近衛左右兵衛也

左右大將申障 北山云若無其儲稱障不奏依召奏入之時雖方
勝未終前退出無別間退尤有便宜 西宮云持時不設

今案大將不儲還覺之時申障不奏還覺者勝方大將儲之
也兵衛督又同大將也負方大將早出也不儲覺食時者勝方

大將又早出故實也

左右兵衛督不奏

兵部省進四府奏 兵部省修解文進昨日射禮四府兵衛射手矢
截人取解文奏覽之西宮云兵部省進四府矢

青色御袍 麴塵

四府將依候矢奏 北山云四府修奏文請申射手箭即令分給
西宮云四府將依者 昇殿以奏文 截人直奏請射場之間可奏也

但近衛將帶釵奏之 今案申請兵部省所獻之矢也

公卿奏上 取弓矢 公卿起座於宣仁門外取弓矢 具也矢指矢立 結射鞞
於柄下方取副矢一手於弓 為上 夾右腋 右手取之橫前弓未

願佐矢以右手取加尻於
弓羽方不副弓願在前方



王卿著座

經宣仁門直陽殿西壇上入軒廊內西行出東二間經階下并
樞樹北至暢門下垂下裾路同懸入暢門經出居座前入軒廊
與射場殿作合間西行至西第二間向座揖取直弓脫背
窠左膝左居廻面伏弓捐後直脊以手直之置弓矢於其上
北山云二度射間內膳大膳給衛重於王卿出居等王卿立弓
於後宸儀出入方卷奉時取之

左右大將出暢外取卷

大將先左取弓矢指乍居著脊立右廻向座揖左廻經本路并樞
樹北至同樹艮角右廻立南面右大將經左大將之後並立其東許去
歸後本座 拔矢置脊上如初

左右大將取卷

今日四府射手交右卷文也

近衛式云元十八日賭射射手官人近衛拾十人將監當目錄交右

卷同

披見間懸紙懸指如恒

懸紙夾人指與中指之間

揮於書杖

件文持卷之時不力一揮之披見之後鳥口縱揮之

矢取卷 兵衛統卷文各二通射手卷與矢取卷也

上卿執弓矢留座前

橫置脊上也直卷進不捐是應召示卷之

心也歸著座之時八揖也

召的付將召之聲甚長殆如丹弁召舍人見天治二年御記

矢取近衛十人 近衛式云元賭弓取箭近衛八人分為二番之例

四人 不帶弓箭 左右各十八人也

有射手障者 射手左右各十八人中將監在之中言以來將監必申

障府生為之代其詞云將監中臣行良有障替以儲近衛奏

公廉合奉仕此定奏也

懸的 先懸御的 次懸替可射的

次射手卷入射 射手近衛者府生番長各十人左右共人也

申障將監之代以儲卜号也

康熙二年字左記先儲二人將監申入自作合同進五次第一府生

二人奏進左者入作合同西進五御所北東面右者立作合同砌下

西儲左七矢射畢自作合同退歸左第一府生進五第二府生

又奏立御所北儲右七矢射畢自作合同南門部下退歸右第一

府生入作合同進五第二府生又奏立作合同砌下後久准而可知

今案左儲第一府生第二府生左儲七矢畢退歸之時第一府生進

圖 右儲第一府生 右儲七矢射畢又如此

一慶自左始初慶自左始射第二慶自右初射第三慶自左始以後

准之

當弓場柱張之 左右射半立射場屋內射之當御前東面立故

弓絃斷時當柱張之

拾 俗曰卜七也具注下 文選云決拾既次

當府第五者 左第三射半進立之時左大將退出也為不見勝負

也不設饗故也我方三人許射之間大將退出

廢物 廢物謂賭布也

勝方將行罰酒云 西宮云勝方將督行罰酒置弓揮矢督不交

今領在御前員方玉卿已下跪出居前北山曰其方大將以罰酒唱平

行員方玉卿用造酒司杯若無執抄少將造酒正執之也王卿左右未

其定者戒固辭不愛之能案其趣可行也近例衛府之外多依當日座次云云

康熙二年 台記 罰酒久絕不行今日可令行之由無存之固先申

殿下仰云久絕不行不可然仍不令行

兵衛矢取七人 兵衛府式云凡十八日賭射射半官人兵衛摠七人必備

其取箭兵衛四人二番今案兵衛三度射之或二度止之或一

向止之矢取裝束黃袍也

此間射半垂腕跪地 西宮云射半垂袖跪居供一立

三度射了 今案賭弓射半人數者左右進衛各十人左右兵衛各七

人見巡喜式也先左右進一度射之左右十人悉射之自左始之第五人射

之時大將退出謂之一度射也次左右兵衛射之左右七人悉射

核威之高鞠ハコ弓コウ更也
今案日本紀神代上曰核威之高鞠ハコ韻書云拾音十射コウ也

鞞コウ九臂防コウ絆コウ絃者決音玦釣弦也包右拇指以釣弦者
決弓懸也拾弓小羊也

土居外砌也

的申兵部省掌 兵部式云凡十八日賭射錄一人掌史生省掌等

候之每有中コウ的省掌申之

贊コウ棚暫給所 所ハ御厨子所也

国忌

国忌 一年国忌始于正月四日弘徽殿太后御国忌故此出凡例也
當時廢此国忌然而白川御宇未廢之

大截省置布施 治部式云其布施物三寶絲布約コウ十裏料調

布九尺木綿三分衆僧庸布一百六段並自大截省下充之

治部云蕃學衆僧 云蕃寮五位一人云位已下

治部式云九国忌日各請當寺僧一百口轉經礼佛輔丞錄各一

人云蕃寮五位一人六位已下官二人皆詣寺以供爰見式部式

僧名卷數 治部式云奉畢錄見僧并奉讀經數付内侍奏

當時国忌 江次第所載者白川院御在位時国忌也今以歷代

国忌廢置列左

五光仁時 天智祖 田原父 紀氏母 聖武 光明子

七桓武時 天智祖三月三日忌 田原祖八月九日忌 紀氏祖 聖武 光明子

八平城時 天智祖十二月三日忌 田原祖十二月九日忌 紀氏祖 聖武 光明子

七嵯峨時 天智祖三月十七日忌 高野氏祖 紀氏祖 聖武 光明子

八淳和時 天智祖三月十日忌 田原祖 紀氏祖 聖武 光明子

九仁明時 天智祖三月十日忌 田原祖 紀氏祖 聖武 光明子

嵯峨子 天智祖 田原祖 紀氏祖 聖武 光明子

天智祖 田原祖 紀氏祖 聖武 光明子

天智祖 田原祖 紀氏祖 聖武 光明子

天智祖 田原祖 紀氏祖 聖武 光明子

天智祖 田原祖 紀氏祖 聖武 光明子

八文德時

天智 世七

田原 世六

紀氏 世六

光仁 世高

高野氏 世高

八清和時

桓武 世八

田原 世七

光仁 世六

高野氏 世六

桓武 世高

八陽成時

山平漏 世九

山平漏 世八

光仁 世七

桓武 世六

山平漏 世六

九光孝時

天智 世七

田原 世六

光仁 世高

桓武 世高

山平漏 世高

九字多時

天智 世八

光仁 世六

桓武 世高

山平漏 世高

嵯峨 世高

九醍醐時

天智 世九

光仁 世七

桓武 世六

山平漏 世六

嵯峨 世高

九朱雀時

天智 世十

光仁 世八

桓武 世七

山平漏 世七

醍醐 世高

九村上時

天智 世十

光仁 世八

桓武 世七

山平漏 世七

仁明 世高

九華山時

天智 世十二

光孝 世十

桓武 世九

山平漏 世九

仁明 世七

九一條時

天智 世十二

光孝 世十

桓武 世九

仁明 世七

光孝 世六

九三條時

天智 世十二

光仁 世十

桓武 世九

仁明 世七

光孝 世六

九冷泉時

天智 世十一

光仁 世九

桓武 世八

山平漏 世八

仁明 世六

九後冷泉時

天智 世十四

光仁 世十二

桓武 世十一

仁明 世九

光孝 世八

九白川時

天智 世十五

光仁 世十三

桓武 世十二

仁明 世十

光孝 世九

九白川時

醍醐 世七

穩子 世七

安子 世七

嬉子 世十

茂子 世九

天曆八癸

四月廿四日

四月廿九日

六月廿二日

五月廿四日 天安二癸

自觀十四癸

六月晦忌

八月廿六忌

二月廿忌

正月廿忌

九鳥羽時

天智世七

光仁世十五

桓武世十

仁明世十二

光孝世十一

醍醐世九

穩子世九

安子

茂子祖曾

茨子母正月廿五忌

後菟野時 天智

光仁

桓武

仁明

光孝

醍醐

安子

茂子

茨子

通子母七月廿八忌

政事要略

大政官府式部治部五畿內七道諸國司

省除國忌事

六月廿日東寺

贈皇太后

右大政官今月十六日論奏稱謹換禮典先王之制七廟是存捨故諱新有沿有筆由此言之上件國忌代漸遠而親自隔時已變而義亦疎准諸故實宜從省除謹錄其狀伏聽天裁者書聞既訖兩省五畿內七道諸國兼知依件之符到奉行

右中弁藤原朝臣

左大史阿蘇宿禰

天曆八年十二月廿五日

大政官府式部治部兩省

定大皇太后國忌事

去年正月四日崩

御前會設東寺

右左大臣宣奉 勅如件者省宜策知依例行之符到奉行

右少弁菅原朝臣

左大史阿蘇宿禰

天曆九年十二月廿五日

為見國忌省定例載上件符案二通

今案天子七廟或有九廟之說故陽成天皇以前或八廟或七廟其數不定然光孝以來定為九廟其中以天智為太祖廟蓋天武天智皆舒明之子然文武至廢帝天武之裔即位天智之流如純爰光仁天皇為田原之皇子而曰群臣推戴得登帝祚於是天智

天智天皇為太祖

此流... 公未... 仁桓武... 其餘... 去是... 世但... 宋子... 宋道... 建... 今案...

江次第鈔第四 正月

除目

外官除目正月九日始議見平清涼抄北山等

杜詩批點第六云秦列見勅目勅一作除又三解詩云每日除

書雖滿紙云

除目此二字出於唐或曰勅目或除書其義一也除任之義除舊
官而就新官故也目錄也一說縣名任諸國司故名除目者
非也縣名縣郡也釋名曰縣縣也縣於郡也古作裏楚莊
王滅陳為縣縣名自此始也今案召召名之義也任外國
官其人也

弁官執之

上能自抄云兼保元年正月廿七日宮文假人不足時弁雖為執之
執筆在大后大殿云其儀未知為之如何土御門右府又無左
右余仍催宰相中將令取畢

永治元年正月十七日 台記

今案藏人頭及殿上四位取管文無妨不帶劔笏

見上條記天德二年小傳曆記云正月十日壬子除自議如昨但納

言以下不候宿也唯予一人被候取管文時頭中將權在中并

相加後事

三局奏 春玉抄云謂三局史生左右并官史生并外記史生等也

又云師遠書云依本所奏任內官二分非每年事以前任外國

目或先年任目者也近代未必無之多申內官師安云近代三

局史生不被任但上召仕任之云又云內外官隨望任之任京官也

時任出納所司 大藏內藏大膳修理主殿掃部
木工大炊內近造酒主水等也 件官等可任二分也

今案江次第三局奏注中出三ヶ条也并少納言外記史申文

者所謂上官申文也外記官史生奏者三局奏也上官申文

是自解也三局并上召使奏者太政官奉奏也三局謂左右

并官外記局也三局奏京官除目任之

小刀給外記 近代不賜小刀

又寄物文 北山云執筆大臣抄出每年四所籍并道々所々年

官及兼國例等又撰關官寄物等隨身之卷上時仰外記念入

視官臨時欲退下時以侍臣令給候後若入宮返給時依為外

記被披露也

今案關官寄物往古執筆書給外記潛令入視官中古以來外記書儲

五位以上歷名一卷五位以上歷名一卷諸司主典已上補任二卷武

官主典已上補任一卷諸國主典已上補任二卷令外官一卷已上

謂之七卷文書叙位除目之時必納外記管者為知當時京官

外國見任人也

第五管 近代加視管有四合京官除目有三合上古隨申文多

少有管數云

踏板數會有聲 御殿南戶外板數一枚不打釘謂之鳴板存儀

云耳場之人隔南廊壁不見故鳴板數告置管之由也取第

四官人不鳴之無復取管之人故也 見奏板此板申習也

次大臣又仰云因白奏時主上先召因白之著圓座畢傳召次大臣... 著圓座了次大臣又召次大臣也江次第注云或加等字者召右大臣等而於內大臣也

兩官帳有二卷正官權官也取當時內外官之兩也最先奏此帳者為主上令知其兩給而被任人也

^註長二尺五寸 家說用此或二尺三寸一尺七八寸此外有說

^同笏長 式部判官記云笏長一尺寸上廣寸七分下廣寸四分厚分對馬音呂也 呂參議之詞用音不用制假令右近中將等也

^同大夫別當 諸官御申文大夫持參諸院御申文別當隨身也以上皆袖書注內給 當年給未給名替國替等皆內給御申文也

大臣又推硯筥 因白被候之時因白傳給執筆不參之時執筆奏院宮御申文返給未復座之時下給大東申文 結申執筆

更進寄給之仍不及推硯也

次當年給等依人次第 近代無此儀

次任內監別籍 兼年朱雀院籍如同事然而朱雀院籍兼年以前除目鹿付有之故知後院也兼年籍朱雀院脫從以後

^註被寄之籍也前坊籍八保明太子薨後所寄也內監天曆籍或不注內監字大舍人又有天曆籍不注內監者不可有老別故必可注也

^同候書殿本籍 綿書云頭執事本取籍散位春宮前坊如此之類之載之中山抄鹿付所云頭執事之外候書殿大籍并同

^同天曆同兼平安和籍載之西宮抄云文殿候書殿也進物散位帶 綿書陽成院籍安和籍本籍中山抄鹿付所散

^同位本籍天曆一條院後冷泉院前中官等籍并同膳部圖融院等載之大舍人前朱雀院籍 中山抄鹿付所前朱雀院籍天曆小籍等

^同以上四所窮者任畢 正曆六年除目給官云四所窮者二月給也西宮云已上頭執事外有本所大小籍及官人代所渡人散位

窮者依姓任撮自寬平二年正月九日仰截人所校書殿進物
所內監所堪亥之者奉四五人之若是獻四所籍之始欵
^註引裏紙入三宮先引裏紙並置硯石而任之也

若一人任畢殘一人未任假令院宮御申文中一人被奉二分代之時也
折請文下方為驗家說申文上爰點入廟官式加成殘今案
此次節以紙繞結之者謂加成殘乎

若有難書者折上方家說折下方入第二宮或入硯管板上
今案入外記管下之者謂入硯管乎

親王寬平二年宣旨二分一人一分一人

不任自舊例或任目有所見

第一親王并后腹親王九親王給有三等一巡給二別巡給三別給

也巡給又有二說每親王作巡假令有男女親王十人者隔九

年當巡申二合一說每一族作巡假令有四代親王者隔三年當

私云代中親王イツタリモ一代之三アテ巡ヲ作故三隔三年當也
巡近代用此說今案此次第師平朝臣說者後說也定後說者

初說也又此次第以巡給為別巡給頗似混合而言巡給別巡各別
之義也此次第下段所定得之矣別巡給者限當代后腹親王不
涉代々也假令別巡給者今上后腹親王有三人者二年當巡受
別給者后腹第一親王每年給之別給人不入別巡給也又別巡給
再別給人猶預巡給也有惣別之二義故也

奉書
敦良親王

在大臣宣奉勅宜從當年預巡給并別巡給者

寬弘七年二月十四日主稅頭兼外記滋野朝臣善言奉

尊仁親王

良子內親王

始子內親王

在大臣宣奉勅件等親王從今年宜預巡給別巡給者

長曆二年正月五日主計頭兼外記助教美作以清原真人賴隆奉
或曰親王每年二合謂別給人也別給巡皆蒙宣旨之後申二合也

大臣或三合任介註。合目一人史生一人為二合是三分也此上又加史生一人為三合是四分之介也永觀二年三條園白賴忠公出三合申文主稅式云凡國司處分公解卷結者大上國長官六分次官四分判官三分主典二分史生一分中國無介則長官五分下國無掾則長官四分負外司者各准當負

獻五節明年外不二合。參議尋常不合但獻五節舞姬翌年賜二合自安和二年始之蓋以二合公解為當五節用途也又納言以上獻五節翌年自然一當巡年二合者不可任五節二合也其故者安和旨云自今以後大臣以下參議以上今年獻五節舞姬其明年給殊許二合但納言以上若當二合年巡者立為恒例。而今先任巡年二合以五節二合為未給申之說更無其謂也其故者納言每年給二合一入一分一人也以此為二合申任巡年給者此外又無給分以何稱未給乎
尚侍女御依宣旨預二合也

寬平九年六月十九日宣旨云尚侍藤原朝臣勝為養母勞仍每年別給撮一人以永例之。綿書勅物云尚侍專每年不合巡喜御養母例欵可尋之

諸道奉中家不立截故任果加成束清家立截故返入本宮件寄物迹例如本入硯宮寄物或成殘返上御所一說也
文章生勞帳文章生就大學寮所進歷名帳任外國三分以文章生一二三膺任之無人數之時或二人任之若有申內官諸司二分者停外國一人可任二人例也

諸道奉迎來四道悉每年任之中家不立截故加成文
諸院奉勸學院儒者因院在大臣申立之以藤氏學生請任諸國掾等學院儒者去應和二年因十二月源氏玉卿大納言高明以下申請當院學生准勸學院例可預官班之狀以源氏學生請任之亦降雖非源氏以藤橘之外儒士被奉之此外如學館院為三院年奉學館院者諸兄申立之亦來氏長者奉奉之

諸道得業生 文章明經明法等道等也先文章得業生者為學
生之時給穀倉院學問料七年積堂學之功補文章得業生
蒙課試宣旨遂及第也其課試以前得業生當職也以兼
國勅文任諸國三分為兼國也已課試以後以課試及第勅文
任京官三分充付可書前文章得業生也此經次第道之本休也
又有秀才補文章生除目之時以歷名帳任外國三分也一任四
年之後以散位勅文任京官三分任京官不課試事也或文章
生中積宿學之功漸臨老之輩雖未經歷次第道或才名被世
或得滿道之儒奉之類臨時蒙課試宣旨謂之方畧此宣旨或文
章生之時蒙或外國之或散位之時蒙之遊課試之後又入課
試及第勅文任京官三分也諸道得業生不任西海不可離京都也
先宿官 今年新叙外記史式部民部丞檢非違使截介清家外記載
勅文中家不載也
依然可受領之輩侍其巡之間所宿任也截人式部等任權守外
記史等任諸國介也

近衛將監 綿書云近衛將監叙位者次年正月任外國介或致一兩年任之
令參議書一紙 顯官奉撰定申文者最末參議也書文者可為大
辨參議不可依上下臈欵

其次第舉 冊書樣外記史各以其人官次第也
一上舉一上舉不謂本官任之中務錄正職依源右府奉任史若
有文章生關時無本官云

往古以文章生一人必置外記史中故有其關之時任文章生也
但無本官時不任之外國散位者任之

春玉抄云顯官奉雖文章生無本官者不可奉之由永曆四記
右近將監 花園抄云將監自無官不任但大臣子非此限
備前國 多權守受領云

凡國司有遠授兼任受領等守為遠授則權守必受領也
主稅式云凡諸國一分已上遠授兼任之輩遷任他國并京官者不
得受用公廨若停任官符未到之前處分已畢有妨改帳者

使加國儲民部云凡遙授國司不給公解田并事力
又云凡參議及左右大弁八省卿彈正半遙授國司者不得
差使四度使也

出羽城介別不任城介任出羽介之後給官符於秋田城也
源左府受領之受領申文上注其人也

申文上近代被注其人二條園白被稱不知之由
舊吏任中得替合格四十年任合格者

延任重任者也或云延任不載除目或載之
鎮西一鎮西受第一之執

新叙職人以下叙爵者也任受領也當年叙爵者以宿官勅文
任權舟介等侍巡年一受領也新叙巡年者也

雖有別功無勅添舊吏時任別功人也
陸奧太宰一分以上雖載大間久不被任

執筆事

裝束不必楚々詩衣裳楚々注楚々鮮明也

執柄不參時受領案以龍口所衆旁帳懸紙書受領案也
召使魚國太政官式云凡太政官并左右弁官史生召使等每年

一人除諸國主典召使拜五畿內志摩伊豆飛騨佐渡隱岐
淡路等十一國

除目間臨時所召勅文無國勅文不注國龍口所衆旁帳不注
官寄物則返上近代返入觀音

若宿老大臣於御前九抄云宿老人古請書上卿於御前給之
小記曰可壽二年十月廿一日須取管退出而指笏之間不叶進

退又於御前給清書上近代為例余退下
兼安四年正月廿一日御前初度議左府經宗公願面被余源中納言

雅賴曰於此座可給於殿上可給於殿下不答左右直經責子
今進賜大間出殿上

延久三年十月十八日御曆云大間清書上卿於御前授之近年

未行雖然今度初所行也

仰外記令進折場西宮云仰外記令進折場黃紙自裁人所受之

或上卿讀令書之西宮云上卿讀大同有可載黃紙別紙者其所可刺夾竿

以上勅任用黃紙選叙令元任官大綱言以上左右大弁八省卿

五衛府督彈正甲太宰帥勅任謂皇太子傳官位高於七省輔故准為勅任也餘官奏

任謂外諸司正典已上其郡領軍級亦為夾任也

若有南殿儀云南殿行下名儀見西宮等式部卿唱親王名

大輔已下唱公卿名同叙位賜位記之儀是謂唱人異故為別紙也

親王兼國又黃紙親王兼國者常陸上野上總太守也往古用別

紙近來書勅任黃紙也三國太守為勅任事見天長官符

天長三年九月六日官符云應任親王國守事上總國常陸

國上野國

右中納言夏野奏狀偶之依奏但件等國守官位卑下宜改

定正四位下官以為勅任号稱太守限以一代不可永行云云

白紙往古用白紙青紙等近代只用折場紙

公卿兼官兼國一紙公卿兼官又文官一通武官一通也非參議

二位三位任次將雖非兼官同入武官別紙也凡近衛者召名

六通也文官勅任武官文官奏任武官奏任公卿兼官

兼國五公卿次將云又此外往古有親王勅任一通武部卿彈正甲之類一通上總太守之類

一通但於南殿行召名之時如此不然則在勅任黃紙中也除

目之時又書下名二通副召名下二省也

續大間參議二人於大間續目相分清書故也

按察使書召名之時書陸奧國不加出羽字然而自書位署之

時書陸奧出羽按察使也

少納言任少納言之時必氣侍從雖不載除目自書加

除目下名

往古天皇出御南殿有下名之儀近來著官廳行之或於外記廳行

^註丹記所延政門者曰華門東也丹記所在延政門外北掖
亟給下名者書四位以下任人名也先以下名給三省亟為令
亟引任人也

大鞠火乃官謂弁官也西宮云大鞠火乃官弁乃省其省仁名付
給天令候人人等將為奏來止宣八

外記史加亟上立後列太政官式曰九丹裏任官者少紙言弁
各一人學式部兵部行事若於朝堂昂外記史共預事見
今案於南殿出御行下名時外記史不列朝堂者謂太極殿
太政官廳之儀又同之

省掌取版式部兵部省掌也
次式部錄起座召之西宮云錄披文讀給官者在此座召其名被
召者立唯式部式云錄起稱唯開簿唱被唱者稱唯若不在
者省掌代稱唯今案南殿儀二省率任人參入官廳儀不必
引任人只二省錄披召讀上而已此江次第謂召之者讀上任人名

之謂也式部式云凡拜官之日其人見在左聞唱嗔不肯起集
莫預參列經百寸日錄名申之若有故者不在此限

秋除目謂京官除目一夜儀也

二省史生式部式云諸司史生者云其式部民兵部三省史生
者詩景迹然後取用亦不得輒用幾外人

^註此間可任民部兵部史生等

家說在二省奏召院宮御申文又他家說式部民部兵部省
次第立次第家說式兵民卜立次第為先文武之意也

納言二合可勘二合年此袖書不審當年給猶可注可勘給不申也
秋除目無公卿給故也

^註或加前字諸道內官奉鹿付不可有前字疑是可有得業生
之下注欵可考他本

臨時除目

畫御座如官案 女叙位御裝束同之卷庇御簾母屋南第三
間立几帳南第一間立四香御屏風第四五間不立几帳第
五間几帳三尺押直之如雲圖抄
勸修寺一旌人以御帳出居立東裾在西四香御屏風以東
為面仍同巡之儀註云隆方朝臣者為房卿父也
大臣參上著座

其路入自殿上戶經年中行事障子北并簀子數等入御座
間著圓座今案此次第昇自第五間註之第五間南謂第四間欽
太政官謹奏大入道殿會書給仍一流人皆書之他家不書之謂
道理者不可書矣也以失錯為家說者例也去御門右府或時
書之或不書之其書樣如清書但有尻付

持苜撒硯宮中雜具等入件宮奏之大覽返給如元盛硯筆
等取副除目於笏出殿上

結固成文

京極殿余云於成文者不可結是上卿不可取故也

臨時除目於陣清書儀也

未計給使給之意也臨時除目召名上卿於陣下給二省也

近例二省不參仍作外記今封除自上卿引墨於封自上卿
傳給二省之由作之

定受領功課事

叙位除目時有此事代始御前初慶之時不定之被禪有過事
故也勘公文輩有教之時除目每夜有之西宮記竟日云々

功課 課當作過 考課今義解曰職事修理為功公務廢闕為
過諸國史勘濟公文之輩先以不與解由快進官有前司帳經
七弁有政之日於南所申上卿下勘解由使一上或作陣下之

今案受領謂諸國司長官也新國司交替之日前司以國務
分付後司謂解由快若無前司以往之難息又無任中之欠負則

與解由若又有以往之雜怠猶不與解由其故者雖非前司任之怠已達格式之所定故新司無左右不與解由也

次進解由二通申上同前申上卿之後下民部省并勅解由使
今案前司以往之雜怠載不與使已言上畢然而依無當任之雜怠又與解由其時舊吏取新司解由使進官也就此有其種類一式解由有二國二式代解由有九國三其外之國者已分解由也分者國司任中所借貸悉以公解得分償之讀也各見解由狀之詞也

次二寮及勅解由使勅錄諸國舊吏功過十二月廿日以前進官并藏人所謂之大勅文也

次叙位除目之間勅所添功過不加階給官申文付職事并覽
奏開作云今勅合否職事下上卿之下并下史書外
題下二寮及勅解由使合勅合否官以二寮一使合否勅文續加
自解之端叙位除目之次召彼功過文書於御前議定恭議讀

申書定文等也

大臣奉作之執筆大臣作大納言云受領文召才

大納言召殿上并大納言以藏人召殿上并或作恭議召之并
恭進上卿作云受領文十候或云功過文書十候并申云
其國々ノ文書候大納言作云進

殿上人并二人一人持硯一人持文書官

文書目六者合否勅文一通同吏自解申文端勅解由勅文一通續二寮一使勅文

注載本類不動格學分神社佛寺大垣等事每條有新司勅狀前司證狀返抄新米惣返抄勅濟公文等並載功與過也主計寮大勅文一通注載勅濟公文格學分用發田等事又並修理職納畢勅文一通注載勅濟公文格學分用發田等事又並

大炊寮納畢勅文同存院初祭料勅文同左右近白丁返抄同

防河所石返抄同大垣文書一通同

上卿同恭議日何國大納言公卿并之時并申云其國々申
文候并若不申此詞者上卿此時可同之

次相議令讀有參議一人之時中納言見令之參議讀大勘文又
書定文也可見令參議直勿引寄宮撰出勘解由勘文授
可讀之文次自餘文書次第並置宮中先令不申文次主計
勘文次主稅勘文次破立勘文次春院禊祭料所自左方
置之不備定文之文書置左方

一人 讀不與狀

今案勘解由大勘文是也讀樣有口傳故實等

一人 見令不申文

見令參議先取令不申文一通副勿請益上卿之揖許次
緣取續文二寮二使也讀本解畢作置返置宮內次取主計寮
勘文見令申文畢作置置之次取主稅寮勘文見令申文作
置又置之三通各不合混引下置之今案主計勘文所載之
調庸惣返抄年立見令本解之年立又雜米惣返抄之年立
見令本解之年立也次主稅勘文所載之勘添稅帳之年立見

令本解之年立封相抄之年立又見令本解之年立新委
不動穀解數見令本解之斛數也此中新委不動
依因不定也

伴年立以大勘文可見令之条本式也然而大勘文長有
類見令仍以二寮合不動文年立見令有便

不與狀問事 讀勘解由大勘文之次第也讀樣有引立處有不
引音處等先讀新司勘文畢請益上卿申云々ケラ次又讀
前司證狀大勘文六ヶ条各並載勘狀與證狀也

或說大勘文中勘狀與證狀以同事注之故タケケラト云ハリ
請益上卿之時必不申タケケラ之詞也載前司證狀故者
今問吏任中不欠負自前之司時此分受領之由出立證

本類條 勘解由勘文第一条載之本類者國司貯積之惣名也
正稅公廨雜稿出奉事也諸國置此三色稿多少見主稅寮
式春以此稿借於人取其利宛雜用不失其本也其本利共
至秋返之本稿者又宛明年種子也九章云稿者亦本謂之

稻切穂謂之類莖ナカラシハ稻ト云モミナカラ置テハ類ト云出舉

ト云ミナカラ置也者備於人取利之謂也十束ヲ人ニカシテ三束ノ利トル也正稅

者官物也公解者國司各處分也雜稻者有諸色修理國分寺料等也新司勘伏与前々同證伏所載之本類束數可同也延喜式所定者巨多也其後失墜之定

加奉者諸社諸寺修理料シモテ正稅等ノ本類混合取利合事也

不動條不動有二色古委新委也古委者不增減依國其數不定前司後司證帳數同也新委者每任加增委納之委者積之意也不動者不動用之義也穀若干石糶若干石納之備于

不慮也鈞題者進京以官符用之也本類莖付凡稻也不動ハ石ト云スリタニ米也

又新委不動國見康保元年官符無新委國十ヶ國也寛治七江記云ハヶ國也糶條不動倉中所委也交替式云糶文二十年之用殘之有無者見在之數也

格率分糸北山抄云有旧吏交替欠之國以公解半分之可被填之謂之格率分云法見天長九年官符

今案任天長官符故謂之格率分者何分之下云心也

假令正稅之中有舊吏欠負之時當國司以公解入立也公解本類十刀束之利稻三万束三刀束之十分一參千束以此三千束填納旧欠也每國司入立入立故欠數可減於前任數也遺字ノコトヨムハ不入立メノコト不足分ヲ云也

神社糸十分之二三加修理可開抽賞之由見長保四年 宣旨 佛寺糸同上

大垣條大丹垣造等之法元諸國也 以上勘解由大勘文所載也

次書定文見合衆議取二寮一使勘文讀上使一人衆議合書也 書畢兼上卿之余注合格寺字也

請調庸惣返抄 依主計勘文注之調庸者布帛等雜公事

惣也進納已畢已請一任四年之返抄也返抄今世之請取也合格二字後以上卿命注加之國司請四年返抄格式之所定故云合格

雜米惣返抄 又依玉計勘文也雜米者年料米也其年其年

云丁已當任三字注之此三字不及上卿与奪注之前司率去國濟五十年雜米故可加前司任終一年之詞故不書已當任三字也件米或進大炊寮或納諸司諸院宮也

勘濟稅帳以主稅寮勘文書也稅帳載稻穀等其國當年所收納也 合格字同上

新委不動穀或有不置之國以官符每年納不動穀也或有別功之新委率分以官破立勘文書之無欠二字同上

存院禊祭料 以其勘文書之無未進三字同上
勘解由勘文 以大勘文書之無過字同上

美乃國依不申不與伏無之美濃或解由國也或解由之不申

不與伏也

定受領功過度 又定文書樣也

請調庸惣返抄陸奧出羽西海道可請五年返抄也

西宮抄云任限不滿者不注合格

雜米惣返抄 交替式云凡諸國受領不受當任四年雜米返抄返却解由

雜米返抄寬平九年以性當令請也不加前司任終同十二年二月

亦七日官符任終年雜米返抄令後司請也前司任終一年而

依延喜十二年十月十日官符猶當令請也勘解由使申返也

如寬平但越前加賀兩國依兼平三年八月十五日官符如調庸

從前司任終年請也件朱依風雪年中前司率去國前司任

終年可勘加之百壽四年八月四日官符也

已當任三字不加前司任終而當任三年故不注已當任字也

合格字不付或付之兩說也延喜十三年格後之符也故不付

合格為勝說之然而多付之

無直交易以正稅之利交易緡布之類也

有舊帳國八年勤濟稅帳式如前司任四年勤濟舊帳之時八年合格也西宮云八年四年注合格過件每年及不滿任限者不注合格今案四年八年隨上卿与奪而注合格字若勤濟過八年若任中辭退移他官不滿任限者上卿不加与奪依非合格也但重任八年是合格也延任六年非合格也

封租抄四五年有封家之國勤之無封家之國不勤也

勤解由使申文勤文新委不勤數不見主稅察勤文就勤解

由勤文注之勤解由勤文者就彼國言上不与伏而注也

諸國舊吏勤畢公文云此一段北山抄也

前司不勤公文者新司申越勤宣旨勤濟舊帳也

申過分不堪之國主稅式曰九勤租帳者皆拋當年帳昂通

計國內十分以得七分已上為定若有不堪佃者聽除十分之

一如過此限者各申官廳載之

又曰九諸國中過不堪佃年租者納官封家一同割宛之已分毫

國司史生已下共作老法各可填已分之由見弘仁三年官符不預放還交替式云九倉截及文案孔目官人交代之日並相分

付然後放還

遁避不署伏式云九國司已下解退之後不待解由与不身去

他處不署不与解由伏科公事執留之罪

任用實錄帳式云九檢交替使帳及令任用分付帳實錄帳

等准不与解由伏限內言上今案任用帳与實錄帳也吏途指南曰不与伏者勤發無實之伏也實錄帳者有實無

實相並勤錄之帳也

無封立用条件条以不動穀等立用色々用途之時所注也

里倉負名賴隆抄云正稅公解雜稻之類不納本倉納百姓私

倉謂之里倉又云以正稅置百姓宅

二合精代民部式云年料春米石以正稅春運白米送大炊寮

但精代不注何合又云年料粗春米石以稻穀內春收其精代

用正稅但其精代亦不注何合然而世稱二合精粗米也是私法也

崔禹食經云鴈米一名糯米鴈米謂春一斛之成八斗之米也

和名類聚云比良之良介乃与称上音刺案以二合為精代此意歟

延喜九年宣旨不進精代諸置一合加精代者在公務年

料未進黑米部以之可為官法精代歟

今案二合精代有二儀一謂廉惡之米一斛春成八斗是也

二謂一石春代二加二合為春債之意也

諸國舊吏勅畢公文此一章北山抄之文也

勅畢公文者謂調庸租稅合期辨添四度公文又以勅畢

即受惣返抄返却帳畢

今二寮并勅解由使勅文續申文端

舊吏以自解立申条々望可用勸賞時下并官令勅合否官則

以勅解由使主稅主計二寮合否勅文續加自解之端付初人卷

聞也

先是二寮及勅解由使勅錄諸國舊吏功過

二寮一使又列勅申大勅文二寮勅文銘曰功過勅文勅解由

使勅文銘曰大勅文二寮勅文中功過二条立前司當任

功過並注也大勅文注留國官物等前司當任交替時問

各不占狀事也

調度文書

二寮申文勅文續申文端同功過勅文

勅解由申文勅文同續申文同大勅文

官破立勅文以諸司率分勅文官所勅作也

修理職納畢勅文或無之大炊寮納畢勅文或無之

拜院禊祭料納畢勅文或無之左右近白丁返抄依國左右分

防河所石返抄或無之大垣文書近代副上之

續紙硯

如北山抄者舊例用截人方硯續紙然然而中古以來用官方硯續紙之白紙也

註大宰官國無二寮勅文

九州旧吏功過者以大宰府解定之無二寮勅文由是自解由文端續勅解由使勅文計也

註多計久良戶

先勅注當任功過次勅注前司功過為其證其事如同故多計久良戶云也前司若不勅公文者雖其前司勅申勅畢時例謂之越勅也

若無其誤注出請調庸雜米惣返抄之年限

任見合人之与奪執筆人書其定文以下效之調庸諸國貢調使所付調庸雜物也依數進納預返抄請四ヶ

註前司任終一年為四ヶ年也

或有不置任終年添米之因

是謂雜米返抄之矣也不置前司任終年勅當司四ヶ年返抄也但越前加賀西國者依兼平三年官符加任終一年如調庸也又前司卒去國依万壽四年官符又加任終一年也雜米件米或進納大炊寮或進納諸司諸衛院宮已畢預件返抄也

次以主稅寮勅文注勅添稅帳封租抄等之年限

稅帳者載稻穀等也正稅不動之用穀糶鹽酒等也稅帳注前司任終一年當任三年為合格若有未勅舊帳者加前司四年勅八ヶ年為合格又重任八年合格也延任六年非合格或四年已上數十年過勅者雖功不注合格

次以主稅察勘文注勘涌稅帳封租抄幸之年限

^註封租抄封租之數也封家之租也年限同調庸
次注新委不動數數

委者委積之意不動倉穀若干石糶若干石也以正稅之遺為不
動云不動有古委新委之名依國不定斛數見康保元年官
符以正稅利等新委納不動也新委不動國見康保元官符

定文云新委不動穀五十斛年別十斛官符十斛別功如是書也
若有別功注付此次定文別功載此次也

^註當任交替欠新司交替之時有費也

少數填納物填納物少數不為功
申過分不堪之國有新開田

有不堪佃之國有新開田填之也

有開交替欠之國以公解十分一填之

往年交替之欠失以公解十分之一可填者可為過也公解
者國司以下差分所用之本色也隨國大小各有多少

格率分 天長二年官符也

已分差國司史生已上共作差法各可填已分弘仁三年符也

填當任欠負不謂填旧欠之者依格率分法填之也

或曰凡諸國未納官稻并欠物當時國司史生已上共作
差法各填已分且紛解由

率分勘文官破立勘文是也

存院櫻祭料勘文

四月午日存院御櫻料物也依國不定

讀勘解由勘文

一人參議讀大勘文也當任狀讀畢即卷合稍云夕ケソ
ラハ次讀前司狀也

不預放還

交替式云凡倉藏及文案孔明官人交代之由並相分付然

後放還

今案交代之政前司未分付早去國謂之不預放還也
或道避不署狀

或云凡國司已下解退之後不得解由身去他國不署
不與解由狀科公支稅留之罪

今案不與解由狀前司可加署而道避不署是也
任用實錄帳

任用分付帳與實錄帳也吏途指南云不與狀者勘發無
實之狀實錄帳與有實無實相並勘錄之狀也
其本類系物數無增減

舊司證帳無增減也本類國司貯積之惣名也正稅公解
雜稻出舉等也九章云新本謂之稻切總謂之類今本
類系皆束之稻也

當任加舉

本舉之外當任加增出舉也以諸社諸寺修理料混正稅出舉也

不動系隨新委并用途新委所加也用途者無除也

地子條件系有地子田之國所注載狀帳也

無符立用條件系以不動穀所立用色々用途之時所注載也

非定莫是隨國也凡不動穀非有開用符不可用也

里倉員名

正稅公解雜稻之類不納本倉納百姓私倉謂之里倉
員名借主之名也

二合精代

二合精代有二義一謂兼惠之米一斛春成八斗所謂糶米也
和名ヒラシラケノヨク一謂一石春代加二合為春倍也此条叶
後義也延喜九七亦六宣旨諸國所進白米代以黑進或
國加精或不加今以二合精代勘納

無直交易正稅本無實利又減少雖無其直填進本色交易
物者也往代交替欠

賴隆抄云同何不為功乎蓋申請可填更替欠之由可為功
在任之間不經申請勘添公文之時以過用物申補御不
可為功謂更替欠正稅利及色々動用之類也
定奉內無實本類

本類系先注式數次注例減省次注定奉
勘出前司率去國前司立用無令文時申請暫置勘出後任公也
賴隆抄云勘出者前司率去之國所申請也其外常陸
伊與兩國申請之謂之生勘出

今案前司率去國任終一年事後司知之故申勘出
前司任終立用物ヲハ除テ吾任司勘云也尋常ハ稅帳
前司任終ヲ加テ為四ヶ年也

格曰辨添填納取四年已上返抄
前司立用物ヲ後司入立テ取返抄為大功也

返却帳

稅帳依有往代欠失不得返抄被返其帳也但當任過
息ニアラサシトモ格式所定本類減少故也若填之後欠
失受其返抄者尤可為功也次請八年返却帳可為殊
功云不知格意人ノ言也當任ノ欠負ナキトモ八年ハ夕
トモ返却帳ハカリハ強不為功也

直物 直物者除目之時所給於二省之召名中有失錯之時
大臣著陣令參議改直件召名也上古每年除目訖月中
行之中古以來每年不必行之其時召出年々召名而悉
改之其失錯者外訛作直物勘文卷上也此次被行小
除目叙位女官除目叙位等有無不定也
執筆大臣令作公卿給

執筆大臣者奉仕當年除目之上卿也件二合停任勘
文大臣家司中知故實者所作也攝政時家司作公卿
給賜之

一公卿給書樣

年月日除目

三宮御給

官姓名 臨時給

親王公卿巡給年給

官姓名 權大納言藤原朝臣
當年給

年月日

三宮御給中內給院宮三后春宮准后等當年臨時未給
名替國替已下諸宮如大間虎付任次第書之親王
公卿巡給年給中隨所在或書親王給若公卿年給
等無親王給之時或猶書親王公卿巡給年給等
字女御親王公卿當年臨時未給名替國替以下
諸給書之二省以召名返上外記以此公卿給加檢
寮勘出失錯

察

一 二合勘文書樣

二合

丹大臣 當年給

權大納言藤原朝臣 去年給 當年給

年月日

親王巡給公卿年給未給等中由二分者也鹿付注去年給若當年給等不書任人官姓名書給人官姓計也一人給去年未給并當年給皆二分之時相並注鹿付也任位次書連之

一 停任勘文書樣

其國目姓名

其國攝姓名

年月日

院宮親王公卿給之中名替名國替也 不書國替 被停者也 五畿七

道次第書之停任者依名替公卿給二分停任各一通給外記又二分停任各一通賜式部丞也

外記作儲直物勘文

年々召名中姓名之相違文字之失錯官領之錯乱一々改直条々任折次第注出之也直物中絶之時雖何々年自其年々之分勘出之也其書樣

其年正月十三日召名

其寮

少允位姓尸名 可削其字 作其字

其國

目位姓名

右件人公卿給注少撮仍可削目字作少撮二字

其年十二月一日召名 載除目日

其司

其國 正位姓尸名 可付魚字

年月日 直物被行日也

外託令進硯并召名

雖舊年召名入勅文者可令進四年召名每枚裏注其年月

又陣定時先召官視之後有直物使用其硯更否外託

硯只仰可進夾管之由

大臣自參議

雖下臈參議奉仕此役之人著南一座上臈參議等起座

同階者不論上下臈著大弁下云近例雖同皆起

改正當年召名等

先取刀削之若摩穿所有以紙配之置刀執筆書之

次刺夾管置之次懸前於勅文至公卿給者暫不改直

依可有再摩之煩侍下公卿請文也

夾管以竹作之以糸結之或以紙捻結之兩說也

次置比申文等於座右名替當年名替也又五ヶ年中名替可計畧也

始自當年申文置比五年以上申文是陸奧出羽大宰諸

國等以五年為任限仍至干當年猶任限也除件國々之

外可此置四年欵除同時雖經數十年本官官任限有阙者猶依

申請替之恩任之廣也然西宮抄直物時注五年由仍不計以

往

次件年付注出一紙云舊年召名中有名替者摺除之

又下給未給國替等申文云

除自時大臣端書下之名替國替可勅合否未給可勅給

否之直物時參議不端書

風託 小折紙事也

合於後同年召名

秩滿名替并國替更任等載今日除自仍不教召名只夾管計也

今舊年召名每枚裏注年月也以改正之枚放出重且當年
召名上也排夾管者為放出也以放出枚給二省今直回年召
若失錯也當年召名字治殿御流放枚其外不放了

又申二省候由二度外記申云式省廿無省候大臣仰云召
外記又奏上申云同前大臣仰曰召

給直物 此度丞著淺沓

西省
二省給除同者丞著靴給直物者著淺沓直靴膝
突兩度參入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江次第鈔第五

釋奠 礼記王制云釋菜奠幣 礼先師月令云孟春余樂正入學習
舞季仲春將釋菜之上丁余樂正入學習舞秋中丁又余樂正入學
習樂 後漢明帝十五年幸孔子宅祠仲尼及七十二弟子親御講堂
今案本朝上古行幸大學寮尺奠 續日本紀文武天皇大寶元年
二月丁巳釋奠

^註 近代不行晴儀 今案延喜大學寮式載陳設饋享講論之三度陳設
謂前日陳俎豆之器也饋享謂大學頭祠先聖等讀祝文也講論謂論
義問答等於御堂所行是也都堂行事有晴儀兩儀見于西宮北山等
近代所行是兩儀也晴儀諸官昇都堂南面三階有謝酒拜儀上古式有
行幸等仁平三年八月釋奠太政大臣 實行公 左大臣 賴長 入被行晴儀
久壽元年二月釋奠左大臣入被行晴儀 九諸國學舍有尺奠見
延喜式第五十卷

^註 齋信卿

大弼言齋信恒德公為光之子

二月八日上丁日。廣義公園自時下。宣旨云中丁有障者可用下丁哉。否明經
勅申云已謂用中丁中丁有障者用下丁有何妨乎。即以下丁祭享了。但案禮
意用上丁。欲令學問志丁壯也。上者事始也。中者盛也。至于下丁得衰老氣。亦
可用也。上中有障不可享。故上古無下丁之例。海瀛記

今案禮記月令謂上丁中丁釋奠不出下丁。然則下丁不釋奠。叶禮意者欤。
廣義公當職時下丁釋奠。天元元年二月廿二日下丁。同五年二月廿四日下丁。亥尺奠。

若當廢務者。大學式云若上下當國忌及祈年祭日。食等改用中丁。其諒圖
之年。雖後吉服享停。今案後吉服者。或以日易月。或依遺詔素服之類也。
然而暮年之間。已心喪也。故祭一切止也。

同式云凡享日在園。韓神并春日大原野等祭之前。及与祭日相當。停用三牲
及充代之以魚。其魚每府令進五十以上。鯉鮒之類。五十。喉鮮潔者。
同式云三牲。大麻小麻。豕。各加五截。免醢料。

上鄉著廟門。大學寮東西有門。其中有廟堂。有都堂。廟堂南面有門。
又東西有掖門。廟堂南面戶三。都堂南面有門。又東西掖有。

安元三年二月廿九日釋奠於太政官廳行之。依大學寮炎上也。初以南門
為廟門。以正廳為廟堂。後以東廊北戶為廟門。以北以朝所為廟堂。近
代以東廊北戶為廟門。以南依無朝所以正廳為廟堂也。都堂之儀堂。近
度座實穩座等皆以正廳為其所。
服者不恭。永長二年二月釋奠。直講師遠雅。雖舅服依宣旨。勸座王
自是輕服人。恭入連綿。

上鄉著內床子。北山云國內外互床子。親王東面上鄉。西面並北。上但親王并
上鄉在園內。自余在外。自床子中出入。今案親王太政大臣床子在園內。
上鄉大臣床子又園內。自余納言以下園外。叢議東面相對座。
近代納言上鄉一人。猶著園內。

辨少納言以下。就寮北門內。是謂廟院也。伴廟院北面南面各有門。并
少納言入其門。著庭帷也。官廳儀以東廊東戶外擬之。
外記申代官。上鄉台外記。同諸司具否之次。申代官与奏詞。如七月節會

上鄉初奏時不申代官也。東掖門。廟堂院東掖門也。見圖。

於壇上西邊洗手解解叙夾笏於左掖洗手不嗽水司儲之手拭巾夾木立壇上

朝隆記云主水司置椽手洗於壇上
西祀奏議以下——西宮云王卿入中戶以下西戶

四條記云——北山云納言以上用中戶恭議用西戶并少納言東戶或奏議

已上用中戶雖無定法後說有便 今案大臣列納言奏議并少納言列

先聖先師 方者以周公為先聖以孔子為先師唐太宗貞觀二年詔停周公

為先聖始立孔子廟堂於國學以仲尼為先聖以顏子為先師

弘仁格云神護景雲二年七月廿日改孔宣父為文宣王仁平三年台

記云先聖先師九哲像金剛所寫又先聖及七十二弟子像唐本也

又或說云古倫大臣入唐時持弘文館之畫像來朝安置太宰府學業院

大臣又命百濟益師奉圖彼本置大學寮云延久四年三月十四日甲午

權中納言源隆俊卿著伏座被奏大學寮先聖先師九哲亦廟像可

被修補日時勘文四月三日壬子時件像元慶元年巨勢金世以唐本所奉圖繪也

而年序久積破損尤多仍所被修補也其用途料依本寮請奏可也諸

國三月四月三日壬子今日大學廟像奉修補右辨大江朝臣匡房右史紀成奉

奏向彼寮行事其料物等任本寮請奏下給宜首於諸司諸國也

再拜先師 清白記云廟拜列立如北山抄被拜先師之狀只東

進如元猶東上欵

天永四年中御門右府記云向先聖再拜東進向先師立宰相以下渡

了後列立西保安三年同記云立先聖御前北面二拜了予立寄先師前

辨以下自予後東列立西上

今案北山抄云公卿中有成業人時有廟拜云然而舊例不拜先

師之時西上立直也

辨以下先下階——南階前列立北上東面 今案奏儀以上自下簡次第後

上廟門座也

外記申上廳裝束云 西官云兩儀誦論先著寮餐 今案此亦用兩儀故

都堂以前著本寮御食也晴儀都堂後著寮廳也官廳儀以東

廳擬其所迤年無東廳不行之

上卿著廳座—— 件座東上對座官東廳之儀北上對座也

今案本寮廳在廟院之南寮廳與廟院之間有門也上卿座南北對座數錦端圓座前五机弁少外言以下座立床子前五臺盤一獻 勸盃人盃過我座之後復座

唱平 長兼記云仰唱平莫自飲之時受酒了自唱之可自飲之或注之聲案之自唱自飲其理不可然仍奉上卿時行唱之也

上卿以下著都堂 今案都堂南面有三門以左右門謂之東西掖門

又都堂之東西有二堂号東堂西堂官廳儀擬其所也

西宮云兩儀入自都堂掖門昇自都堂後第一階於壇上著靴經東壁外壇上入巽角著壁內几子

替者 西宮云替者緋礼服冠執書卷 大學式云替者二人掌受替唱受今案導引座主及音博士也

座主博士 西宮云礼服冠 今案讀七經之訓又答於疑問者也

巡喜式謂執經是也

音博士 西宮云礼服冠 今案讀七經之音義者也 巡喜式執讀是也

弟子 西宮云弟子十六人白礼服各執卷 今案座主弟子也

音博士讀發題 音博士讀發題可用漢音而近代不讀發題

取如意曳渡 寮屬取如意至弁少納言座自上觸次第引渡也弁

下不到問者座授也大學式云寮官人執如意授若天子幸者頭授皇太子觸手到問者座授也

充授大臣以下屬授侍講五位以上及諸博士官人學生未願問疑者受如意

進詔論義座之南立稱官位姓名再拜就座問所疑執經為通訖置

如意退還本座諸諱者以次問難皆如上儀 今案上古皇太子

大臣以下皆受如意昇高座向所疑座主博士答之也

問者起座 脫靴 北山云問者不出而壁下脫靴著淺履進申官位姓名

再拜昇昇高座歸了

百慶座 天慶記云大炊寮未進百慶 西宮云諸司調百慶以宮給之

允亮云女帝曰勅公之者雖一日百慶可給 今案百慶謂大炊寮

之飯也都堂母屋東第二間以西上卿參誦本南北對座著

諸司改俎上饌 俎者机也居加一兩肴物許也

弁少弁言者南 紀傳儒者四位五位著北座外記史著五位末或著
弁少弁言座末

諸道博士 謂文章明經明法博士也

東座 大學寮儀百座座東穩座末各於都堂行之仍官廳儀皆西

廳也上卿東面奏議西面弁少弁言外記史西面紀傳博士在西

故人 謂文人之宿老也天慶五年二月博士不恭以前阿波守雅量為

講師舊進士也見北山

三道論 西宮云三道博士卒土論之學生著床子注云美明法為士論

今案三道論每道學生十人

諸道博士故人得業生學生著北 今案文博士以下紀傳儒者著母屋北

床子与弁少弁言相對也諸道可作紀傳見下一說余

此間寮檢校王卿家獻物十種 一捧侍草木持雉鷄鴈鷄也十種

入方折積居土高坏且果子等也大學助以下紀傳學生也昇都堂

東壇上南行經巽角柱外西行列立西上北面各稱物名歸入奉部王

為大學別當被調進件物以被例 久壽二年二月尺真宇治元臣

被缺件捧物故此次弟書王卿家獻物也

明經明法架博士 今案明經博士亦率士論學生著南廂房

一間床子西上北面依道次著也土論學生亦經南廂所著五位

博士座西著良角壁下所立四脚床子也

西宮云學生亦登自中階經五位座西方趨進著良角壁下床子

美明法為士論

母屋東一間東壁下 今案問者若床子同在母屋東第一間

壁下則問者若共明經道以下學士也

文屋臺 大學寮謂之文屋之司故學生名文屋臺也

上卿喚文章博士 博士兩人為異姓共奉土者可加姓之由見

天慶五年吏部王記 九條殿御說

儒宣序 儒謂博士也

寮官居聰明 聰明者酢也餅白梁飯粟黃乾棗也

按大學式邁實十凡有棗栗白餅黑餅薑二之內有飯文臺

宮一如宮蓋覆置欵但為小床子之由見下

^註一代不過一欵一寮頭不氣之時并為代也

依無上卿被用丙穢人北山抄云天慶八年元方卿觸丙穢著

釋奠依祭外也依舊例以廟像合於廂舍了天曆九年八月三日

權中納言在衡觸大死穢依仰收廟像行支

進三牲代奠一北山云天慶六年八月百尺奠依明日伊勢幣支

諸衛并本寮三牲以代可令進之由右大將仰外託么忠

上卿不氣講論宴座停止北山云天元六年八月上卿不參

講論宴座停止五月中納言保光卿依宣旨氣大學行講論

宴座等事去三年有此例

釋奠日有外託改西宮云上卿著官改向寮

延喜十七年二月尺奠日有外託改北山抄云官改畢么卿以下

相率向大學寮今案尺奠晴儀多先有外託改無改之暇

直著寮

有佳句時勸盃儀西宮云有佳句之時作者獻盃跪飲獻者独

唱平王卿給盃講師降座取盃復本座北山云若有佳句合作者

獻盃依座末唱平相揖先飲之王卿或傳盃於講師降座取盃飲了復座

仁平三年大相固有佳句有獻盃久壽二年氣議朝隆卿有

佳句有獻盃么卿作者之時者五位人也獻盃上卿飲

於講師

五位者取繼杓寮頭五位者飲酒了奉上卿之時取瓶子取所持

之杓盛酒謂之繼杓

著淺儀 著靴 著淺儀

釋奠晴儀先官改次廟拜次著都堂次著廳次百度座次宴座次穩座

兩儀廟拜次寮廳次著都堂

大原野祭 本縁同春日

延喜式曰大原野神四座右料物同春日祭春二月上卯祭土月中子日祭之
文德天皇仁壽元年二月二日右大臣宣撫春日祭式以平野梅宮祭弥縫而行
先著行夏屋 今案其屋在南島居西掖弁入自東面北一間著座南面
外記史自西面著之北面上官掌召使著南座北面

居饌 小野年中行夏云此日饗食祿藤氏后宮所儲氏后不在之時
氏長者儲饗食 今案大原野社為藤氏后宮行啓所奉勸請也

故祭日饗食饌后宮儲之右宮不在之時氏長者儲之氏長者有障之
時被付諸司之行夏屋有三献酒司勸之唱平人別勸無轉盃

省畧之時有一献

上卿参入弁弁外記 今案上卿参入召使前行追前弁云舍前

立舍一許丈頗外記史列立其南去弁一許丈頗上卿至舍前坐据向弁一

揖弁以下各揖上卿率弁以下著令到殿

著令到殿 九條年中行夏云官署外候座神殿南垣之外有外候殿

設五位以上座幣帛使弁西宮云上官著外候座在南垣東掖座

今案上卿自南面東一間著之召使弁從北面東房三間著之弁侍奉

經舍与瑞於板敷下揖著座又揖如常外記史著弁四間弁以下諸司

兼居饗食上卿以下

次氏人院別當等 今案院別當者勸學院六位別當有官無官也院別

當入自西慢門著第五間橫敷座東面氏人入自西經土廂著第三四間

北面東上弁座ヨリ件著到殿者在瑞垣門東掖也

弁申上卿云 今案辨端勿退右足頗向上卿方申之所掌

者謂著到和舞等夏

別當稱唯畢 今案別當唯台院雜色召木工寮札弁碗次雜色

相表之別當著到書之取簡氏六位供祭夏付著到也

一献 今案后宮不奉時諸司故酒司官人二人入執盃勸之先上卿次弁次氏

人次外記史無轉盃每人勸之唱平氏院別當用別表

次卜串 西宮云外記給卜串令卜申冬下之外記以神主卜串入喜覽上卿

今外記開撰下會者一人可北山云獻後於南庇下神主用北家若外記入宮

奉公卿會用封見之定作一人今案依古日又云若有氏人神主更不卜之但

有北家人一人又有他門人者尚下飲可尋之 依忠應和記云祭子日於外記

行春祭於社頭例也用北家氏大夫北家用長思丞相之藏若有一人更不卜

今案氏會之中卜一人為神主用北家之孫長思大臣之胤大原野社上古無

定神主故臨期卜定其人春日社神主有其人故不卜之飲其儀掃部寮教神

祇官座於南庇東二間也上間神祇官人著座主殿主水司等獻炭并水

外記置卜串次卜祝師神祇官人退撤座等

次外記進下串今案外記著執一兩枚教上也覽卜串於上卿會之返

給宮仰日開比良外外記稱唯用之令覽上卿會仰以某朝臣令勤祝

師外記稱唯退後座令知其人

二獻 今案諸司居禮食之時不居計此次下箸或三獻後下之

錄受 西宮云舟申上可行御酒復大夫名上卿許諾了舟傳某朝臣御酒復行仕

今案錄受行御酒事者也皇后祭付諸司之時不作錄受

著到事 依忠應和春日祭私記云六位氏人各々書到無官之者取出

書刺簡二枚硯筆等兼置之一枚有官書一枚散位無官書了

依明讀師申詞著到奉仕六位氏人若干有官若干無官若干

辨帖也

或云春祭藤氏給上日二日貞觀式云見後外給二日

今案氏人著到有官無官書各二枚之札也其儀別當取簡申上云

六位以下氏人著到奉禮留正六位上某姓某名拔箸執物結取日正位上障正

少忠藤原某卜申飲別當唯舟申上著到奉仕氏人位官姓名其詞如也

上御拔箸執物揖行舟唯

和舞 今案舟末居直申上卿日和舞可仕之人定給年上御撰行舟唯召別

當名別當唯舟日和舞可仕六位下ツカ定申別當唯申云和舞可

仕六位下位官姓名舟給取日和舞可仕六位下其官某姓某卜申飲別當唯

舟申上卿曰以某朝臣某朝臣某五位四朝臣和舞奉仕又五位無人數上卿行舟

唯次召件五位六位亦各稱唯舟云和舞仕禮同音稱唯

和樂五位二人并心中點定六位二人院別當申上之無人數之時用二人
代官 或能云新任之人不令申代官

次於鳥居下洗手 今案諸司設手水以紙擇木為手中此時帶
釵人脫釵給僮僕也

卑御棚 今案上御以下經梓東昇壇上卑西一御棚上御院棚北指笏

懸裾弁跪棚西作法同前氏人二人卑後經中門赤進社司取食薦
件薦寄立 壇南高欄 稱警 東一室殿前敷之其上卑立御棚上御以下跪

拔笏一拜退著庭中座東上 御弁亦立座後揖著 又揖弁經上御座東 再後著之件座
敷薦其上敷 半帖前敷之 氏人二人此後別當亦相替卑次之御棚二人卑之各加著庭中

座次社司等又卑供神物四本 立寶前

奉幣 今案先是官幣并氏院幣寄立中門外西腋也或內侍下之後有

奉幣儀式先私奉幣次官幣先例不同也祝師者官幣時著座私奉
幣儀上御幣前駈奉之弁料弁侍奉之各兩段再拜之後付社司

九條年中行事云次載氏并朝使奉入著座次神馬及走馬亦牽列神

殿前次神主著座拜神朝使以下 皆共拜 祝詞了再拜兩段拍手四度了

就直會殿

內侍下即歸畢 西宮云內侍奉入用御膳蓋出自西屋奉入盛酒奉置前列 二坏夜願一坏頗願酒一坏 內侍

著神殿前屏內座朝使內侍 北上 今案掃部寮敷造道自西鳥居 至于室前 次內侍
奉入 老御帳 開寢手退出撤造道 北云內侍有障者神主用蓋

次祝師著座 西宮云神主著座拜四段著木 朝使以下拜祝師再拜兩段拍手四度
今案壇上敷祝師座其前五小案置祭文祝師結冠 著座祝了拍手

四度上御以下 置笏拍手 祝師退

次著直會殿 西宮云在神殿築地一間上御 西面二間次南諸大夫

後六位西庇二間神主自余座有常
今案上御經舍南自東著座自二間著座名使褰幕母屋前 弁自第三間 敷之座前置式宮

著之第一三間 敷之 氏人座与弁座絕席敷之第四間 氏院別當座在其後底間 祝
師座與氏人座 對座 外記史座在祝師座末四間著 母屋 官掌召使座敷南一間 西上

直會殿或謂之舍殿也飲神酒之由也

廻御馬 馬寮式云春冬神馬四足諸牧木牧走馬十足使九人牽馬醫馬部

今案寮御馬今在東方西面上六足八度列廻寮元前行之

所司羞饌今案有卜數薦一獻造酒司勸之如初先上御次并氏氏別當

已上心盡也祝師別盡外訖史官掌同盡也

飯堅給 西宮云御飯早速仁給今案力多力八早速之心也

次和舞 西宮云次神主為初 依忠私記云此間神主和舞次五位六位人舞

今案和舞座南舍前庭中敷之其前立案置神木和舞人次第著

座退雅樂寮於南舍內吹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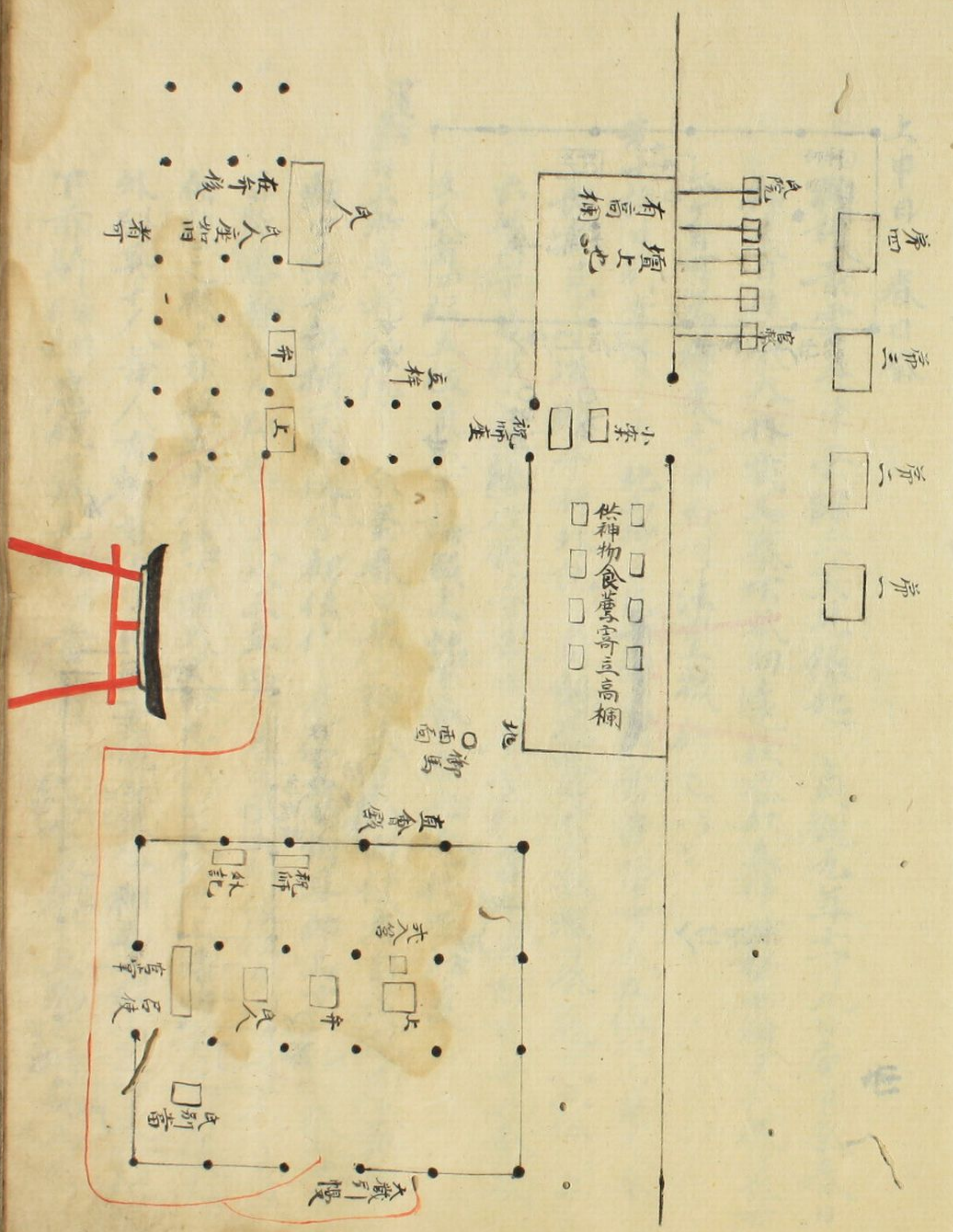
次外記進見奏 今案件見奏梓文夾覽上卿見奏今為給祿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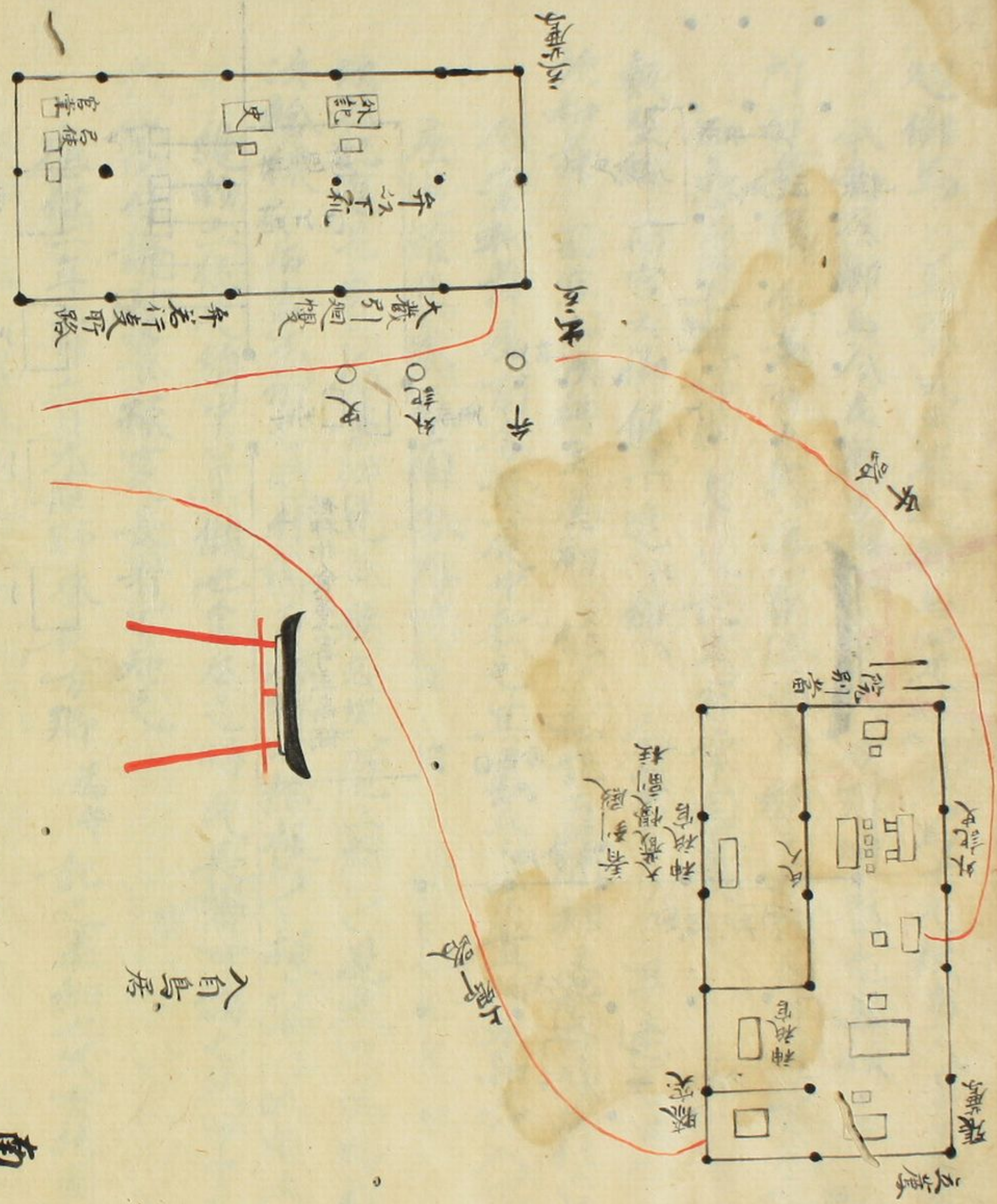
次給祿 后宮不御之時付諸司此時不給祿之祿上卿自大樹五位以上

縫物六位足給中宮未儲也皇后之時氏長者可儲之然而中宮以來

一向付諸司饗祿亥長者不知之

應保二年二月六日大原野祭長方鄉 為并記之委細也又有指圖可見之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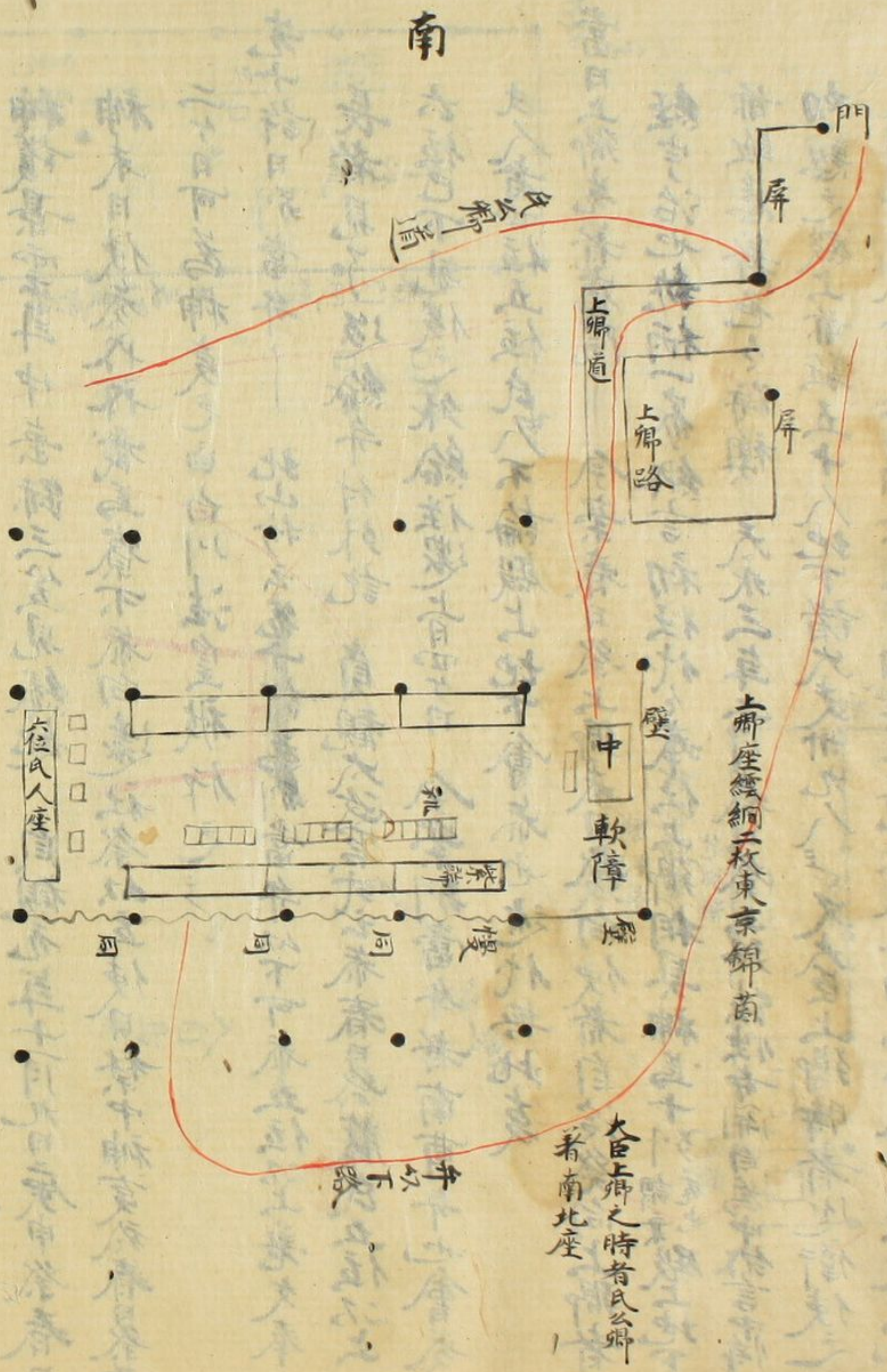
上申日 春日祭

神護景雲年中 虫跡三笠見緣起 貞觀元年十月九日庚申祭春日
 神末日使參內丹截馬寮不兼向遠社祭以立使日禁中神亥於春日祭者
 二月可為神亥之由白川法皇被作之

先十許日別當弁 北山抄云先十許為別當弁以下可兼五位以上老父奉
 長者見了 送給弁付外託 貞觀大政官式云春日祭藤氏五位以上
 六位已下見候之外給往還者四日 今案別當弁者南曹弁也會奏
 氏人者四位五位氏人不論殿上地下會者也 近代無此矣

當日上卿先著宿院 今案春日祭上卿未日發向使者自沒矣向上卿者
 經宇治也執柄一家總言初任代奉仕上卿相具神馬十列謂乘殿上地下
 前駝悉著色々辨襖 天永三年二月春日祭上卿法性寺南白為中御言將
 初勲之殿上前駝五十人地下諸大夫卅九人又大臣上卿時者近衛使之
 外別具十人舞人有御前上官神宝手櫃金銀幣神馬木殿上前駝衣冠地
 下前騎布袴也 扈從公卿也乘車也 當日自宿院出立納言上卿之時騎馬於

宿院南門外下馬大臣上卿者乘車公卿未相從者宿院



大臣上卿之時者氏公卿者南北座

帝座纒網二枚東京錦茵

有坏饌 今案 兼居餐

三献 或一献 今案三献勸盃在座四位五位氏人勸仕籠子取諸大夫也

五位取繼抄如恒上卿飲了 撤并々給盃次第轉盃大臣上卿時者

公卿次第飲了 苗弁座不及六位座

上卿率弁氏人々 納言上卿騎馬大臣者乘車如初於南鳥居外

稅車納言上卿時者於橋下々馬入幔門着之 兩度揖 木如例

稅戶座

北

小使捧幣 東上北面

小畜 上卿

幔門 長者奉行時、幔上 三時引幔



史記 外記

幔門

○ 神祇官座
 察御馬以下
 東上北面

諸使
 所
 役人

慢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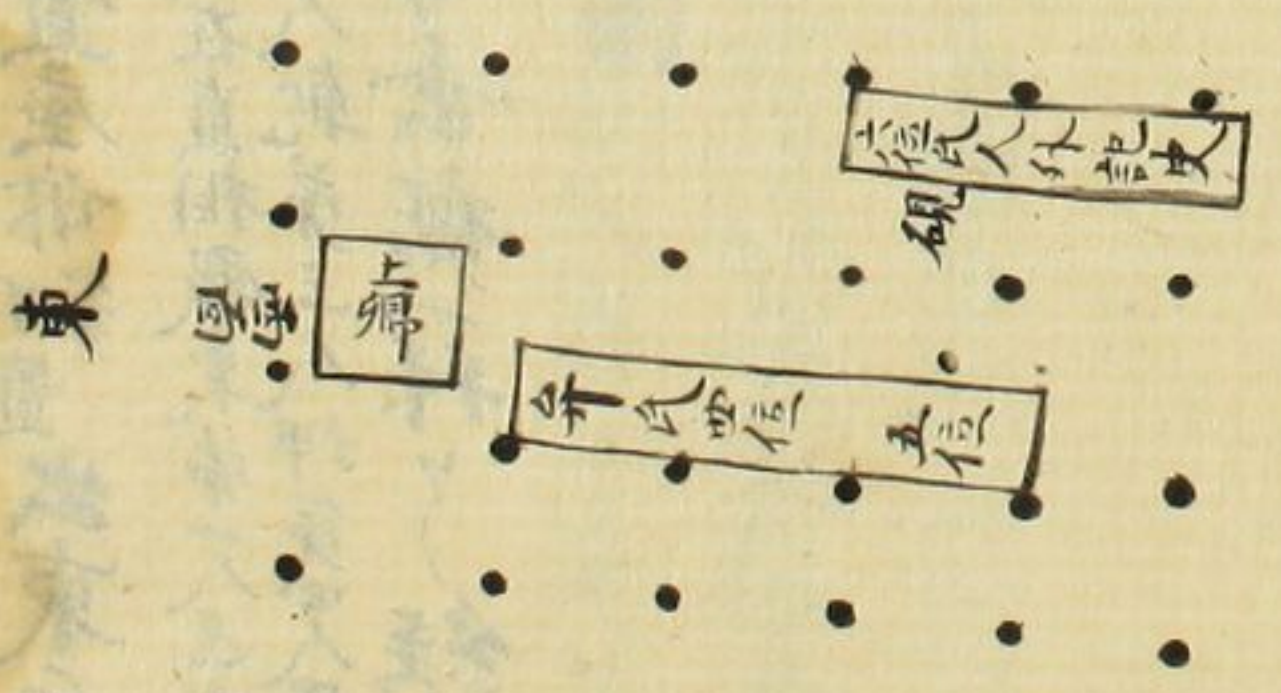
祓了神祇官進祓物下部著座解除了進大麻撤解除物不拍手或拍手
 今案祓物不居高坏如籠以葛編之其軀圓也散米一坏黃人形一坏
 解繩一坏祝師無軼條祓此間解々繩條了神祇官副進大麻
 於上御々々撫之返給即取加祓物退下給大麻於祝師次第
 令撫弁以下

著々到殿

其道步行經南庭入東第之間著母屋
 座西面 弁以下氏人 東上南面

南

看到殿



二献 此莫不見飲次第可考但二献之時弁申上御定所掌心欽
 弁申上御曰所掌一 今案弁召六位别當名作云所掌任六位别當召
 院雜色二音雜色祓唯别當作云木上察簡令進院雜色指出簡筆硯
 别當梓笏取簡書著到六位别當位官姓名書了捧簡申云六位
 下力夕人氏人者到某之任、讀之次弁同云某々卜申也别當
 祓唯弁居直正初申上御如上

次又弁申上御日係舞の人々 如大原祭

次三献下箸 大原野祭等於著到殿有酒饌也

次起座洗手 今案於南島居下洗手入幣殿南面東第一間著

座 北面兩
揖如恒

次氏上卿以下供私幣 今案各々捧幣兩段再拜付社司或卑御

棚之後私奉幣有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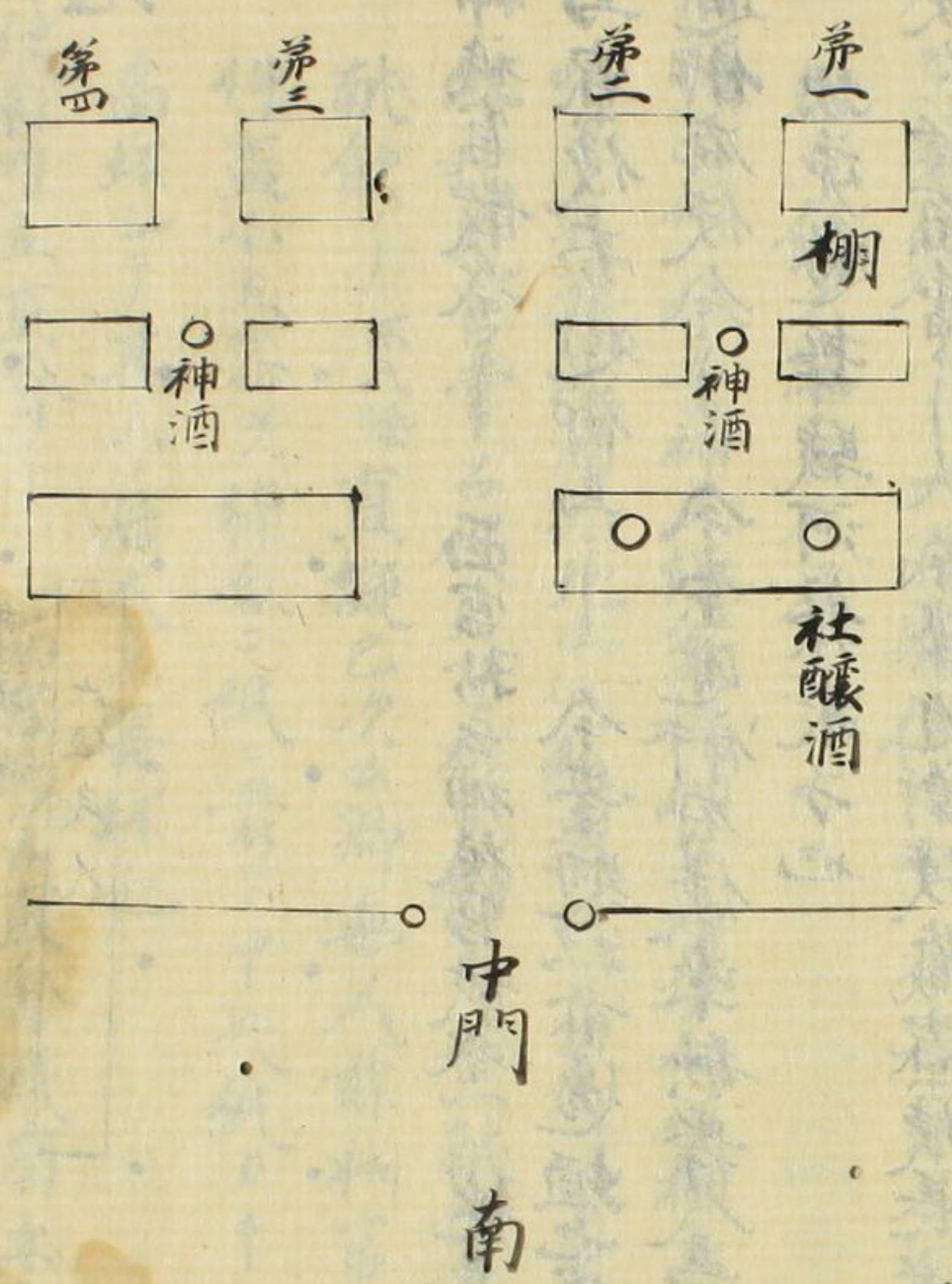
次氏上卿以下責机 今案上卿以下解釵置座前 出東面經庭中

到一棚下懸尻於帶表手 揖笏昇一棚 件棚在直相殿東第一間寅 神玉取

饗養前入中門立東第一御殿前 技笏垂裾一拜 經本路著庭

中座 北面如元
帶釵

神部昇酒樽入立諸殿前



延喜式云春日祭料醸神酒又云社醸酒

次上以下退出後外院座 今案外記座則庭座也

次丹侍入開御膳 今案敷庭道

讀祭文 今案讀了歸出申返祝師叩手 三度大臣以下應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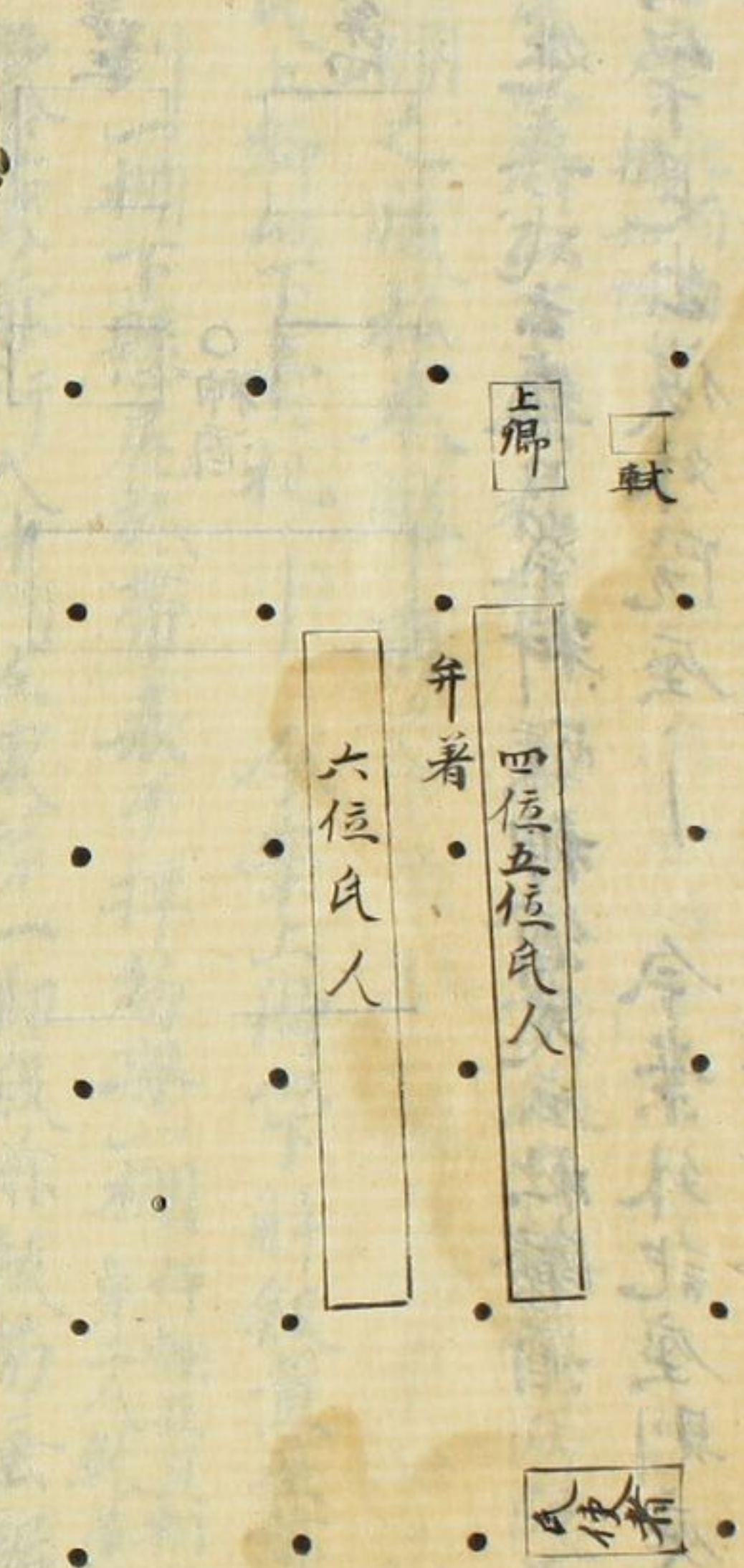
西宮云祝詞了再拜兩段拍手四度 今案西宮謂再拜兩段祝師作法歟

著直會殿一 今案經庭中至直相殿幣殿之作合更北行經直相殿

東柱外入自北一間著座南面

東

北



神祇官散祭一 西宮抄云神祇官散祭 延喜式春日祭散祭料
 馬寮使牽廻御馬一 今案廻社前透垣也寮御馬次近衛舞馬神馬
 近衛府使令一 今案近衛府使牽歌舞人立南屋東北角整歌管
 次第遊舞駿河舞水子也
 使々著直會一 今案近衛使藏寮使長者神馬使也

所司著饌一 大膳職備之也 今案永久四年二月中記云御前五位
 居之餘大膳官人居之

酒觴三行 今案神主持盃權神主持抄相後神主入神酒朝盃擬大臣々々三
 叩手取盃沃酒於地上返給盃 不飲公卿以下至六位別當雜色勅之使々
 外記史官掌召使史生社司勸之次二献但今度飲了 沃澆濁次三
 献飲了 不入酒 直擬已次公卿每人前祠官未入酒

件盃小土器ヲ持合ニ紙ニ畏テ中央紙力キ子チホソメテ均ノ如土
 高坏ニテ其上ニ居大土器坏也

召使称唯立直會一 西宮抄云直會殿南妻當進中
 今案換舊記立直會殿東砌辰巳前

保云宮の内省一 今案保延四年二月台記云宮ノ内ノ省宮ノ内ノ省
 召引卷召之宮内省ニ三度也喚ハ一音也

省官参入 今案宮内官人也
 次敷俵舞座 當幣殿西面迫砌敷之座前居短師机泉其上置柳枝諸司

官掌令積一 今案庭積綿再截催之官掌立祿案於庭中唱
人名給之

次向馬場馳一 馬場如馬御隨身立明十列次第上西馳之

而儀

延喜廿一年二月三日雨儀也秋戶座雨儀用外院西第一屋座也

四日祈年祭

神祇令云仲春祈年祭義解謂祈猶禱也欲令歲災不作時令順慶即於
神祇官祭之故曰祈年也 周禮曰祈年求豐年也 天武天皇甲申中祈年始之
桓武天皇延曆十七年九月祭也定可奉祈年幣帛神社者

神祇式云二季祈年祭神三十一百卅二座神祇官祭神七百卅七座
奠幣案上神三百而座不奠幣案上祈年神四百卅三座園司祭

祈年神二千三百九十五座

御巫一 神祇官有大巫座麻巫御門巫生嶋巫等

上卿兼神祇官著北門一 北山云大臣以下入自齋院北門若夏未弁

倫暫坐北門西振大臣東面兼議以上西面外記候國外外記申
供神物弁倫之由西宮云平上卿著神祇官北門在門中東振西面王大夫
在門外外記在西振

入自神祇官北門壇上東行著門內東振座先立座下揖實膝
東面居定又揖魚置或宮御數軼件座綠緣半帖也如北山
西宮等東脰兩面云此次房又如此可考矣也

外記申代官一 今案上卿初度時外記不申代官云
又申供神物弁倫一 今案上卿以名使二音名外記云就軼上卿

作云諸司八具外外記申候之由又作云幣物八具外外記申
候之由上卿自之外記退下 或名史問之但寬治以來
家習問外記者也

上御著廳 神祇式云大臣以下入自北門就北廳座 北廳座南面 大臣著廳西座東面

今案上御起座自當間降壇下具自正廳也 北廳座南面 北面經東南壇上

云南面東房一間 有素 長押下揖 于昇于著座 自座後著之揖如常 此間

台使取在北門座之先宮走來先置此座 上御台使未直香 大臣入自後戶

東房三間著北壁下座 南面 緋言上御座數東房一間正說也或

舊記中有房二間房三間事皆非也

王大夫著 今案著西房一間座 件座東面 相對敷之

弁并式部省諸司 今案先是弁著南門外帷 南面 式部彈室同著押

弁東帷 彈室在弁帷押角 台使於南門台之時弁以下入南門 先部押入

弁加 著南廳座 南三 其上也 白猪白雞 式云御歲社加白猪白雞各一西宮動物云左右京進白

雞迤江進白猪

神部祝部 式云神部引祝部入立西廳之南庭 今案祝部者

當官之所屬也祝部者諸社之祝也為令受諸社幣引平者也

式云其神祇官人以下髮料安藝木綿一付

上卿以下降著廳 今案上卿起座 兩揖 自當間降壇下自御

西行著御外座 先立座後揖著座又揖常 王大夫同降坐御座 件座當西

弁以下同降居南廳前座

次祝師申祝 式云中臣進就座宣祝詞每一段畢祝師稱唯宣訖申訖

退出大臣以下諸司拍手兩段不稱唯然後皆還本座式房八祝詞

祈年祭云集侍神王祝部亦諸司食 登宣 神主祝部亦共

今案先天社回社次御年神祝同次八神殿次座摩次御門次生鴻

次伊勢大神宮次縣生神次山口生神次北分生神中間段各有其詞

結句云辭別 元部 弱肩 火多須支取挂 持由麻波利仕奉 禮

幣帛 神主祝部亦受賜 事不過捧持奉 登宣

西宮云中臣進宣祝詞十段 廣別 祝准

今案也喜式祝詞宣房有十段數十段可尋又祝師者中臣官人也

上御拍手作法不令有聲 平の 此在 あはれ 也 あはれ 也

御巫廻見幣人把之治承四年御記云御巫出出來廻伊勢幣三迎之
後歸去

次神祇史二人式云伯余云奉班幣帛史稱唯忌部二人進夾

案立史以唱御巫及祝祝之稱唯進忌部領幣帛畢
今案先領伊勢幣衛士受取出東門出東門祭主三位者北廳座次移著御
上卿為藤氏公卿者春日幣物分之後可起座家習不還著座上座直退出

法遠社幣納官庫西宮云近社幣祝來請遠國幣納官庫付朝
集使延長四年官府云祈年月次新嘗等祭幣帛物不受之國朝集

所文自今以後宜令彼官物勒中移者
止祢津礼与今案此詞不審作式部省名止祢時詞一說決可尋

園韓神祭 二月戊剋 十一月酉剋

口傳云伴神者來坐此所延曆遷都之時造宮使可奉移他所
神託宣云猶坐此處奉護帝王者仍公家鎮座宮內省者

延喜式云園神一座 韓神者二座

上卿以下著座北山云上卿入自宮內省南著神院北屋座
先供南北南園神北韓神也

山人採薪人也為庭燎令貴新王殿寮則宮內省被官故也
哥人式云治部丞錄率雅樂九屬歌女歌人亦供之

今案哥人式云音人
次南祝師申祝詞今案南社謂園社也

次御巫子子舞北北山云次慶北神殿神遊如先一又就南
四音德義有間一 清慎頭著二 公平可稱三 格勒匪懈四

列見

官所元

圓宗寺最勝會

祈年穀奉幣

今案天皇行幸大極殿被祭遣也無行幸時上卿氣向行之無大極殿者於神祇官有此矣

今進例文——今案例文者置上卿前視宮置奉議前

上卿仰奏議令書——今案上卿先見例文了取物自執筆奏議

進就座上卿次捐取物候上卿末氣色奏議摺墨卷返續紙副物候氣色上卿目許奏議置物漆筆上卿披例文讀揚社号其詞諸社奉幣使奏議書了又讀云伊勢如此至貴布祢奏議書社号了

上卿見使吏名次第示之其詞可書定讀之官姓名朝臣也雖公卿如此自石清水至北野次第示之今書奏議次第書之伊勢使并丹生貴布祢不令其奧註年月日奏議書了副物進寄上卿前上卿置物取之奏議後座

廿二社——此內石清水吉田祇園北野四社式外社也正曆以前十七社而正曆二年六月祈雨奉幣加吉田廣田北野六社為廿二社長德二年加祇園為廿二長曆三年八月加日吉為廿二社

次返給今案上卿取文結申先日時職夏每度依之詞日時勘申依定文定申依

上卿召外記今案中家外記結申清家不結之伊詞如職夏其次依云伊勢丹生貴布祢使仰神祇官令卷進与

東中午廊——今案東廊也五伊勢幣之座也為房曰猶可設於東

福門外西振也匡房云除行李外東廊座也見寬治四年江記

大丹中重宮城——今案謂建礼門欽神祇官於東院置諸社幣

於正廳裏伊勢幣也

使宣旨 行莫史成使 宣旨下諸國也

同幣物具——其詞幣物具タリヤ

使亦參否——其詞使ハ皆参タリヤ

其廊座——今案神祇官儀著廳東屋東第間南面并外記史在西間東面

白石清水使——今案上卿正物目石清水使兼言使起座自砌上參進懸片

庭於長押上弭置幣給之或在立砌給之兼言今案石清水使旧用源

氏四位今為納言

^註撤假緒 不審若紙撚莫欵

六種忌——神祇令云凡散齋之內諸司理莫如恒不得吊喪向病食肉

又判刑後不決罰罪人不作音樂不預穢惡莫致齋唯為祀莫得行

自余悉斷其到齋前後氣為致前

位祿定

仁王會

季御讀經

江次房鈔房六 三月

三日御燈事

今案天子奉御燈於北辰星仍百御潔齋當日齋務先一日
御宮主卜御燈奉否申有穢氣之由則止御燈有由御被耳
中右以來每度申有穢氣之由不被奉御燈甚不應理也
御燈之時內藏寮使歸春申御燈畢之由其後解齋供御魚味
延曆十五年三月勅禁祭北辰

御記云延喜二年三月二日內藏寮請被定可奉御燈寺依不
從舊例召右大將向之奏曰自觀以來於靈岩寺被奉寬平
朝用月林寺後用圓成寺故曰旧例於靈岩寺可奉狀作
畢三日 御禳了拜之三度

註
用白木杖 江訛治曆四年九月三日宮主伊波奉改罷茂於御
厨子所奉仕御卜拜白木書杖奏之行事時網奉之下方留
御取給空杖先例宮主以文付藏人專不用白木杖而奉改

慣青圍時以白木杖獻之仍改揮殿上書杖奏之

子日本文子日不卜

返燈樓網注 蟬冕云御座間以南三五間返網

內截寮奉御贖物

今案內截寮官人朱小板敷下奉御贖物高坏耳付土器

又一本同土器御解繩 六位截人取朱高坏傳与截人頭以人形

与五位截人即步列於御前頭以朱置御座前次取五位截

人所持人形置御前

主上一撫一吻吻武粉切日唇邊日吻

今案宮主付截人頭奉御麻持氣之主人卡令持出截人以懸御

物或御扇給所謂一撫也次令懸御噫氣給所謂一返給也宮主

申御杖之間主上以左御手解繩給取人形聊令散朱給也

御拜三度 今案新儀式西宮等遙拜三度又延喜二年八

三月御燈御拜三度然則兩段再拜雖有例僻事也

無御燈時御拜有無事長曆比後朱雀院被仰宇治関白為由

被之上者不可有御拜之由関白奏之依有其理無御拜之由

見後朱雀院御記然而其後代々又有御拜後醍醐院常無

御拜其時不奉御物也

齋王群行年九月無御燈

延喜式曰凡齋王將入太神宮之時自九月一日迄可日京畿伊勢

近江等國不得奉燈北辰及奉良政葬

石清水臨時祭

天慶五年四月廿七日庚辰有石清水臨時祭事是依去年將門

乱逆祈賽也使播磨守後四位上源允明朝臣衆人十人

歌人十人歌曰祈之八幡宮石清水云々末トヲリ仕ニ

天祿二年三月八日臨時祭其以後每年祭之

三月中午日有二年時用下午但除國忌日賀茂臨時祭十一

月下酉巡引之時於截人所令勘日時

石清水及四月賀茂及二月

二月中奉行截人申定使舞人於朝餉筭子以例文書之
次擇日次調樂於兵衛陣有此事里內少怪於北陣發物声奏殿上口歸新幄勸坏次御馬御覽
前二日有試樂

截人度々奏見氣

蟬冕抄云三人已上氣著之後所衆書之付截人令見座上人
巡見之舞人上臈度陪後上臈一巡見下之返与所衆三付
截人奏時使小舍人隨人々氣奏重亦進之一夜兩三度或又
召之件書只依臈次書之不分別歌人舞人之隨見氣到
來候御前截人梓文刺奏覽畢返給

柝欄 按欄也東庭有此木陪後青柝欄文舞人青柝竹文
各有其寄者歟

一舞 今業被仰一舞之時不依位次攝録子孫勒舞人時多如此
代始舞人十人中四位四人之時不仰一舞也舞人下臈有英
雄人之時乱位次被仰一舞之大臣子息每度被仰一舞之

天仁元年十二月一舞事有沙汰延久故云條殿天仁法性寺殿
不仰一舞皆依為四位也

上臈立北 是常說也但以右為上出自南間又右儀正說也試樂目
舞人不皆氣是以半九時八下臈立中央也
陪後及歌 大比礼返也
分取裝束事

或抄曰鷄鳴行事截人懸舞人陪後裝束大盤所渡殿并

御裝物所引繩件繩石馬寮懸之務不依所進人上下以上為東

渡殿舞人裝物所陪後打毬障子令所衆撤之平且賜使御衣半臂

下襲御袴行事截人取之若出納給之近代前夜給之

舞人陪從賜裝束舞人裝束雖少納言廷尉皆用例青柝

下襲禁色人同用當色無文不參入人以使給之近代例

地下人裝束截人取之於高遣戸下立地給之

至上密々出御大盤所截人願候而之馬障子方五位截人候

主殿司宿衛三位祿候橫切

賜裝束儀舞人直衣壯年人自上薦進寄次房取不忝人料置

其所取之計各位進坐取青摺虎立打懸其上以左右手乍

取重抽出之取之不可檢知赤級木右廻退出不忝人料截人取之

賜其僕從上薦截人者青色

舞人竹文青摺袍蒲陶漆下襲地摺袴合袴陪從校桐

文青摺袍柳色下襲白表袴合大口組赤級自所給之

或抄云赤級半臂緒引帶等各可用付也

居弓場殿朝飯弓場殿二行對座敷之內截寮設餐為給

裝束所奏之舞人等之料也所司稱露扣響

御裝束 今案石清水臨時祭御座本房五間南面供之賀茂

祭房三間當御座庭中敷葉薦立黑漆案三脚本御幣

北面供之去案五許丈敷圓座二枚為使宮主座八幡幣案北

石清水三捧賀茂六捧加松尾里內南面之時猶幣案等向南立之使宮主座在北

或使宮主座在案東方

出御 關白奏者候當間也御物宮蓋敷袋其上置御物

宮主使者座 入仙華門著東半帖石南面

舞人引御馬 舞人遲奏時陪從引之五行奉御馬賀茂北面

行事截人二人引一五馬為流例本式十人舞人近代不過三人悉可引立也

引立御幣案南賀茂案北西上南

入御 關白若頭奏御篇向慶懸東方差置之

上卿奏 宣命 召內記於小板敷令進宣命上卿披見付職事

奏聞入返給上卿取副 宣命於物召使於小板敷自御座覆

懸東小間給之代始為公卿使之時召上長押上給之紙言暫

居上小臺盤與長臺盤之間見宣命給使畢之後居下也

公卿使昇長押上對上卿指有無兩說也

宣命有辭別時有草奏著陣行宣命事賜使時歸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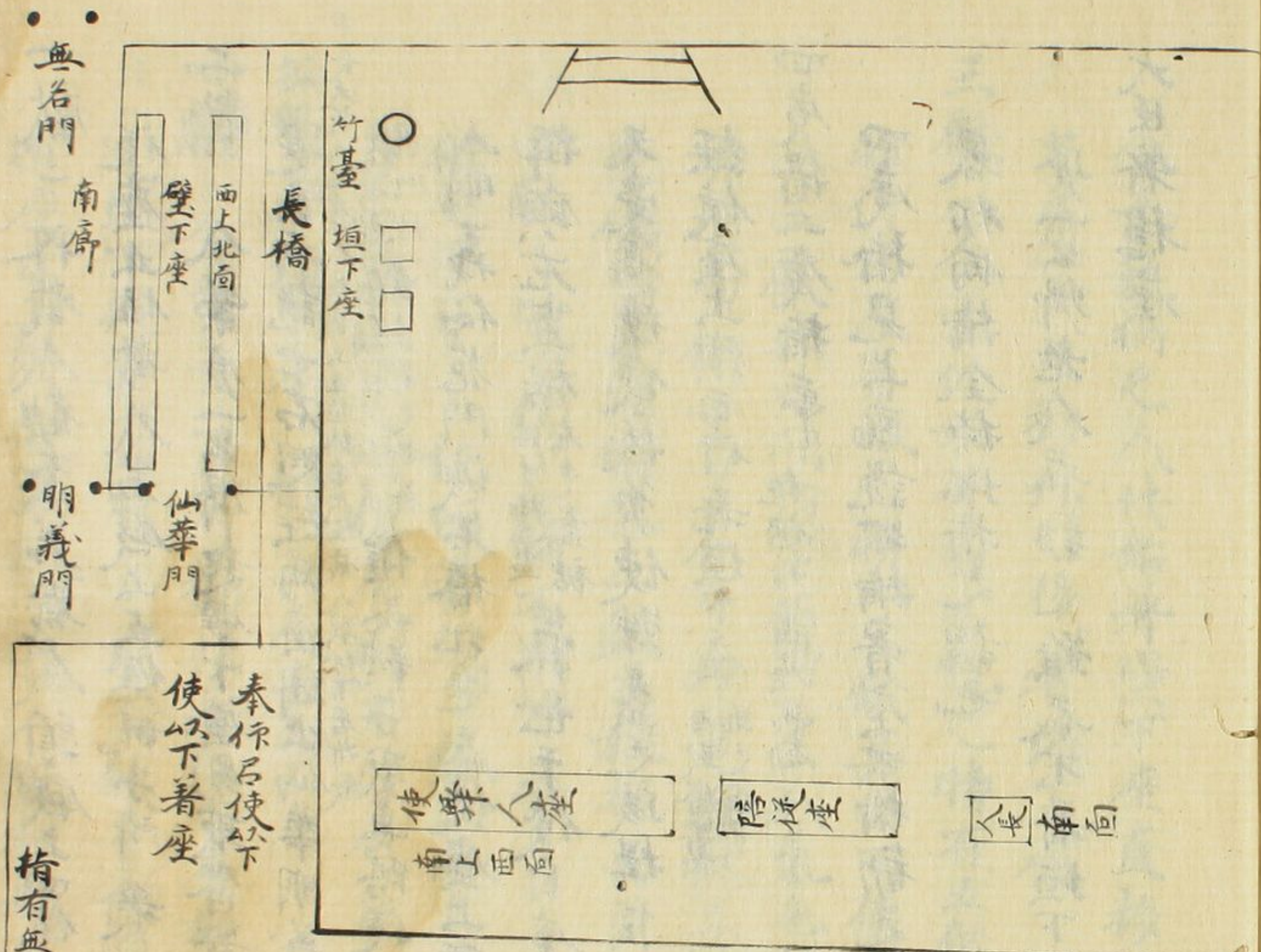
上近代於殿上行草奏事

出御 関白寮御簾

著壁下座

仕始執柄著此座有例

今案敷長橋丹南北二行大臣納言經兩座間自後著之以沓
置前表議自座前著之北已上西上里丹兩座共自後著沓不
可混仍其沓不置前其上說也又猶准大丹置前可謂
一說



頭下自長橋南方經
么卿座中徒跣
座上勸坏人料奏二
座伴座無衛重也

指有無兩說也

一獻 升爵人勸盃若爵人頭殿上四位瓶子所衆頭時雜色陪
後座五位爵人若殿上五位瓶子所衆

二獻 今案第一公卿起壁下座先取盃置後著之或在居著盃

退立兩說也右廻經兩座間出仙華明義門立序壁外東序一
手長大臣五位爵人或殿上五位經言六位爵人取杯不居折數

間明義執杯樣器在房惟具瓶子取再陪後勸盃人等左廻

入明義仙花門渡石橋北進立使座上頭後方揖脫盃著座又

揖願左直裾右手持盃
左手置裾氣色干使自座下方受酒飲之沃澆濁

又受酒授使拔笏使殊盃之後揖右跪著盃退立揖左廻

經使座上頭西行著垣下座無取盃置
非之儀

四度指二度指事 執柄雖著座不勸盃

四度指見上或說不指著座不指勸之拔笏指著盃起指

畧初兩指令持杯指之謂也

第一公卿老人恭勤之雖氣不著垣下座又使為子息者不勤之

大臣著穩座

今案執柄之人代始著壁下座直移著垣下座無勸杯之儀
又第一大臣勸杯之後著垣下座

三獻 今案代始并日不晚之時有五獻三四獻之時垣下公卿

非代始又省略之時止三獻其時不傳盃於垣下座也

受三獻杯之間垣下公卿第一人氣色使受自後置杯於座

前指物衝室右方相遣取杯立徒跣進垣下座相對坐擬之

至德元年臨時祭三獻之執柄為第一公卿傳盃第二舞人如

四獻之時四獻之時不然可辨之

保延二三十百執柄著垣下給三獻之時一舞杯擬第一上卿

召二舞給之至德度例用保延款

公卿著垣下座 勸盃人也

四獻 今案第一公卿勸杯著垣下座如初但使受盃指物起座

進垣下擬第一公卿取盃飲畢入酒自前入之目第一舞人

進座前上卿擬盃使婦舞人取杯擬第一上卿受杯令入

酒目第二舞人第一舞人給盃第二舞人取盃歸座巡流
五獻今案第四公卿勸盃不着垣下座歸着壁下座盃
不傳垣下

雖頃及六七巡或抄云有六獻時四獻上卿召第三舞給杯其儀在而
可知近代不過五獻假令五獻人着垣下座者可知可有六獻
代始恭議或外言假之依為公卿使也陪從座殿上四位
給重盃

殿上四位二人勸使舞人各於廊下取盃居折敷持末取盃八許也連步經明義
仙華門并使舞人座後并末陪從座上有路分著圓座上扇到圓座西突膝小引四
置盃於地上下扇向舞者之三人同時見合取重土器氣色干使自
其儀同前例多脫番着之座下方受酒擬之飲之沃澆濁又受酒授其人上扇授使
取之授次人之後又取盃勸之其儀同前如此三巡所殘之盃梓田
座下起座之便押破之以手押田座上或以右膝破之起座上扇右廻各相連經本路退入
代始恭議或納言假之指勿取杯着田座指擬畢拔笏指互

後壁下座或始不指
給重盃五重許

今案如此次房者五重之人別十枚土器也常儀二八枚三巡各一
重兩殘一重押破之一重ハ土器ニ
螺盃銅盞近代不行

延喜三年十月廿日賀茂臨時祭五獻後夜夕螺觴進使等
左中將公賴右中將伊衛次銅觴進陪從

梓頭 今案巾子ノ前アケツノ子カヒル所ニ指之ヒ此カケ付ル
ルニハシヨクテツツノ上ニ銀ノ片ニハシク切リ也近代
てあきをの根付く分也使花左手取花木花末向右持之
為梓使右也舞人花末向左持之為梓舞人右也
大臣取花五位藏人傳之大納言已下六位可取執柄取花之時
藏人頭傳使麻舞人櫻陪從山吹

梓花事不憚父子父取花子勤座手受花家礼人又如此父子花江帥不甚

壁下座如本

庭座之時公卿着舞時殿上人着之侍臣着座之時公卿着
香着座脫香置前相替公卿作法

公卿着座 裾懸檻欄

列舞三舞進出下廊四人相隨也舞頗畧之故實也。被仰一
舞之時乱位次列上大臣子息為舞人下廊之時被仰一舞也
舞人於匣小路西騎馬

今案經表香殿馬道出宣陽門建春門等舞人於匣小路西騎馬

經在兵衛陣北北兵衛陣在匣東也於陽明門也大丹儀樂所左兵衛陣里丹

儀打幄於北陣准兵衛陣也兵衛北之北陣云也里丹於北陣有御

覽先御琴舞人為先下廊使陪從隨身雜色馬副在雜色前

截人頭候年中障子下 於壁下座稱唯昇長楯南小板敷候

年中行事障子北端

次歸奏丹裏今案還立儀至近代所行也但御前召東遊等事

近代不行之但賀茂臨時祭還立有庭座御神樂事

舞事 小右說舞人七人九人時止一人六人八人舞之

先駿河舞 江次第上廊者出自露臺南四間下廊出自第二間如此

北二四六八十 如此立定向御前送三廻一云左廻又入也二六次第終一三廻如

北一三五七九 元立定今度六廻二廻一如元立定一上廊左廻一才退入

南上次舞人共脫右肩進出今度求子舞

北一三五七九 如此立定翻袖一三下三三四下入才力自余同上

北二四六八十 又如元入才力次自下廊退入次入御

南上求子舞畢退入指釵拔笏懸裾

四月

二孟旬儀

今案始自二月每月朔十六日有旬儀但除廢務日朔日六衛

府上番奏十六日下番奏也二孟月有御出

御帳內御裝束具在記文

江訖寬治二年四月一日南殿御帳內敷唐錦毯代其四角置金
銅鱗形鎮子其上立平文御倚子勘村上御記旬日不可敷毯代
亦可立黑柿御倚子而近代間如此欵其前置床足其南置
風炉其左右置物机御帳臺上當御座乾敷菅圓座一枚
為棋改座當御帳巽南庇置草墩一枚為陪膳來女座
下器治曆燒失之後不立也而久安宇治左府仰丹膳司新造
令立之其躰如丹藏寮凡舟云云

關司奏 就版奏云鑑賜下監物其姓名王鑑其姓名叫門

故三申勅曰令申 今案關司奏監物奏每且事也

延喜式云凡諸司藏庫鑑匙每日与監物共且請夕進

圖書寮民部省大藏省掃部寮大膳職主殿寮大炊寮鑑
但兵庫鑑臨時請進又云外御鑑字櫃匙納典鑑局

監物奏 就版奏云司々賜物下鑑賜ラ下申又勅曰取

次召人 丹侍臨束
櫻召人云

九記云大将大閤仰云寬平昌春間天皇御食旬之日御出南殿之由

裁人若近衛少将来陣頭告仰而延喜初故左大臣 時平 諸事

因准故實申行依古日記今丹侍召人其後于今從行者

官奏國司申可賜用不動倉鈞匙之文也

陣作法大弁依大臣氣色起座著床子見奏文 先覽直
弁如常 大弁見了

著著伏座申云奏大臣目之大弁願右史捧奏杖跪小庭

大臣披見奏文返給史退下大臣召直弁作可丹覽之由弁唯

退下次直弁尋取奏文丹覽畢歸著靴申云奏給

無奏申 直弁丹覽畢來著靴申覽了由大臣令同弁奏申於

常官奏者有奏申旬儀無之但治曆四年万機旬有奏申

資仲卿次第云有丹覽無奏申云

今案丹覽畢使同弁 殿上 或裁人申奏之由是奏申也旬時

不及案丹大臣置奏申文也

傳奏報大臣仰云申云

出居次將 旬次將出居必左將勤仕出自本陣之故三然而又右

將有例出居次將於宣仁門外押笏紙著靴昇東階著

東廂床子越床子

侍從北次將南

今案有魚大將大臣之時出居將不進出仍不伴有奏詞也

註 母屋五柱下西面北上

今案裝束司記文云從殿南廂額東第一間東柱下至于巽

角柱下五元子簀子敷床子親王公如此則王御座列西上北面也

一大臣除親王座之故著第三元子三但親王及三人之時後

奉親王座立母屋三柱下西面北上

西宮云親王不過二人有後奉親王者出居召掃部官人令立元子

母屋三間柱北邊北上西面太子氣上之時立二間三下臈著母屋

雖初奉下臈著母屋御著下後不奉

九條年中行事云親王二人座在南廂下臈親王先奉著伴座

其後上臈親王奉入欲著座其時下臈聞此由暫降殿令上臈

著廂座下臈人著母屋座是仁和寺禪君說也

次出居侍從著座

多帶京官者勤仕之但外國寺又有例近衛將一人侍從一人

奉上下或十二人三左近儀式云凡出居侍從十二人聽昇殿

但其夾右臨時作下

次厨御贄

西宮厨家献物天曆應和一献之後供之別當弁若少辨言六但

別當內以五人著靴捧榻子入自日華一立版申云侍從乃

厨乃進留御贄申物若一緩御前付進物所不歸二並外

及降雨不獻天曆十四月一別當不奉又降雨仍停止

裏書天慶八年十月一日九記一延喜二年日記注一下器之前

侍從厨家献御贄之由而年来一下器之後献之今案之

件御贄是為倫御膳也然則依彼二年之例今献者如何作云

所述可然但如此之事可隨近年之例者一四月駒牽之日獻物并踏歌後宴及臨時之獻物之時必待向稱而獻相次奏物若而見近代之例自侍從厨家之御贄不待向稱之依事疑引勘年之日記元慶八年四月一日記云殿上侍臣問云何為物哉五位祿唯申云侍從厨家所獻之御贄者今從件例者如何仰云此事尤可然但先帝之御時彼弘行諸事然而彼時猶不同元慶之例若誤歟為當改定歟猶可從迹例者紅記次侍從厨別當代少納言藤原知家著靴捧榻子率丹堅三人得履各捧榻子入自西中門著版位知家奏之時從厨進御贄小點次丹堅等各稱物名東渡不還炊交糲米三斗粟二斗大角豆二斗丹膳司申請於大炊寮云云

^註

蕃茹物 西宮曰蔓菁茹物云蔓菁茹物寬治江記云青菜茹物今案菁菜也茹一作茹茹物ハシモノトヨムト云ハハ茹物ハナシモノト可讀之猶可考

蕃菜 尤近府式云凡每月十日百十百具錄當番近衛歷名次官已上奏進若無者判官又奏其宿衛者日別錄見宿數次官以上一人署名申送國司惣取奏之餘府准此

西宮曰六位者帶弓箭執簡札長四尺五寸上廣五寸下廣四寸余厚四分白木也面方書番長近衛名程方書年月日大將位署

右次將四位左次將五位

實資公說同此次第先高位也北山抄說依官次又安朔且尤廿將實長右廿將成隆朝臣相論然而宇治左府仰云雖五位尤可將上也今案近代用官次之說也上番尤下番右番若上番無尤人右卷之三

疊札四說

- 一說一、手轉授闔司、各取重三枚
- 一說一、手轉每至三枚尤將取重授闔司已上二說北山

一說左少將取次人二人簡右近衛門授團司右衛門依取重次人二人簡左近衛門授團司

一說左兵衛傳左衛門傳左近府隔人轉之右亦准此次團司奏

西宮云庭立奏或止少納言見內按覽上御近代不覽失也臨期少納言以內案付團司執之入自左腋就版奏勅持天氣來古團司昇自南階西頭經母屋西三間至御帳坤角進之持空杖退立南庇西三東柱下簀子數若有毀符者送給內案留御取勅令申與團司下同階就版稱唯退至左腋

少納言庭立奏
西宮云掃部史生二人昇案入自同門立版異天少納言入自同門就案下播笏披文奏勅收有無少納言稱唯不定又奏勅取稱唯東傍行二步東顧召主鈴稱唯捧印板就印橫少納言立長樂門橋下地面令取印就案少納言披文主

鈴立西捺主鈴退立磬折少納言西倚向案奏印捺都勅給少納言稱唯立本取主鈴更進就案

少納言主鈴如初納印退掃部撤案有毀符奏其詞勅破禮稱唯詞無定兩日於於策明門奏團司經西面殿坤簀子入自才簡內案太政官式云凡太政官下諸司諸國符隨奏請內外印

又云凡少納言所奏請印文過五十帳密奏
又云請印印文作二通一通奏進一通施行

又云凡毀印印官符者其請毀之下注事由外印符准此
又云凡印印公文若脫錯改者少納言先申上然後奏請印捺印中務式云凡下諸國公文少納言奏請印狀訖主鈴印之

但勅符并位訖少納言印之
左右近衛亂聲三人舞人皆近衛官人不用雅樂左揮頭吳竹右歎冬臨時奏管絃此日有御遊者出居召琴云書司御手喚新儀式云謂宇陀法師也

新儀式云若有臨時奏絃哥莫內侍奉仰出東御屏風南邊
召大臣々々起座進跪候御屏風南頭即勅仰可召堪管絃
親王公卿大臣奉仰退還令置草墊於御帳東一許大
舊例有御遊之氣色玉卿先之起座下殿
侍召恭上之布年々月記或下起

大臣進著草墩次召候管絃者大臣召書司一人執倭琴
出東障子戶就也謂守陀
法師也各奏絃弄或召加殿上侍臣能
哥者王卿進立勸杯數曲之後奏見氣

西宮云次召堪能公卿各入自大臣道自余可
在本座圖書女官以倭琴
笙笛出自北障一授候人非氣議候公卿就盃於居
執瓶跪勸之延喜十六年
立唱平

給冰魚儀

西宮云冬賜冰魚米女取水魚盤立座前庭一人召丹堅云
奏進么御分取天慶十月廿二日右衛門尉倫寧賜冰魚
於侍後兩同勸物云康保三年一日御記云秋後賜冰魚

或記云米女二人取水魚招塩葺東渡到一人座西一人下座取
之置大盤上彼座日出居令召丹堅出居得召之丹堅二人恭
上取水奠葺到玉卿前召次弟以上搔置器上丹堅退下
若可賜太子彼宮米女可益
今案一人謂陪膳米女也

同裏書云
天慶八年十月一日九記一殿下仰云今日旬給冰奠之儀陪膳米女
隨天氣執供御膳之冰魚來於玉卿之座貫首者跪傳取
置大盤還著本座令召丹堅引下每人以上一度搔取者
今案此次弟則天慶九記之注也

給扇儀

西宮云給扇儀延喜十二庭五奏前給之已上不常儀可召四
府仰內侍所貫之天曆三五一番奏米女侍執入扇柳宮居
御屏風南端出居將入自母屋北一間取宮經本道立玉卿
座前少將以扇賜大臣取扇後座給侍後已上少將跪取

自料入懷以宮居大盤下或記以宮返再侍未詳王卿下
拜舞櫻樹西北面西上王卿一列非恭議在後同勳物天慶
三五月一九記云出居將取扇宮立王卿大盤北頭而片手取
宮片手取扇乍立各班給之者少起座捧笏受之又取笏
後座將跪置笏取自料

今案扇冬扇仰內侍所貫之保元三年四月給扇希代也
王卿共有悅拜

王卿出居等列立櫻樹埭北上西面拜舞公卿一列出居當大盤言
後立

召樂儀

檢舊記出居次侍多一人也奏左右舞之間本式猶可為二人
欽然而二人例希有也

二盃旬 無御出儀

今案平座是也出御之時者公卿著南殿元子無御出之時者
著宜陽殿平敷座故也

無御出依例行之 今案其詞不出給依例行之

裝束辨 西宮大弁若在座者上卿公大弁仰史、即喚作掃部寮
宜陽殿

今案宜陽殿座親王西面納言以上東面恭議對座但除日上之
外納言或西面 西宮 弁少納言座在上廂

西宮云平座座在宜陽殿北上尋常南上也今日北為上侍
從等可著南廂之故也

今案以伏座為宜陽殿代之時上卿暫起座令居饌也
公卿移著之

喜康元年四月一日恭議頭弘奧座末脫沓昇經委資仲
奉卿說也天永二年十月一日記云宰相中將家政實隆卿
昇自恭議座著奧座降著奧座猶自外座可昇欽

辨西少卿言東往古弁少卿言同著東面座近代東西分著弁
少卿言座在南壇上

一獻造酒正已上執杓隨之弁少卿言或自上薦或自下薦後之弁
於日花門外捧笏取盃恭進膝突乍居一揖氣色上卿飲
畢入酒獻上卿：被擬帝二人盃自臺盤下取傳之勸盃人五位取次
枚上卿授坏於次人之後拔笏一揖退入

居飯汁物 五獻之時三獻之後居之三獻之時二獻後居之或
三獻後居之

飲闕巡，今案四獻召侍從賜酒之時以前三獻分令飲也故号

闕巡也一巡時不飲之闕也

西宮曰侍從等飲闕巡四杯

少卿言不恭給見恭於弁例

喜保二四月一少卿言不恭召右少弁時靴給見恭次召予

宗忠

給目六長治二四月一依無少卿言皆給弁

上卿一人參入時

今案上卿一人恭時於二盃者不可有勸杯自上被仰依例

可給之由故也於重陽者自下奏可賜菊酒之由仍必有勸

盃也久壽元年十月一忠雅卿恭議弁不恭仍無酒盃又見

恭目六俱給少卿言成隆朝臣上卿出後左大弁頭弁等恭

少卿言不恭仍見恭目六共給弁例

天喜二九月九上卿大宮右府

棋政辭退之後入見恭例

喜保二四月一記曰大殿慶令不令見恭給而今日民部卿

俊明

可入申見恭之由被仰外記前太政大臣可書者散位之人不可入也但

民部卿被申之故經賴卿記御堂前太政大臣間令入給之由

顯然也仍今日令入給也

御前
同尖車騎馬等定

本院紫野宮也

平野祭

四月十五日行之巡喜格云巡曆年中三件社

同太改官式云凡平野祭者桓武天皇之後王改姓為臣者亦同及大

江和等氏人并預見氣

今案平野社桓武天皇巡曆年中奉勸請之故桓武

後王及大江和等氏人供奉祭也

花山院寬和元年四月十日甲申始有平野臨時祭在衛門

府權佐藤原惟成勤之

吉田祭

永延元年始祭之前此中納言山蔭卿一家奉勸請取祭也

恭著行夏所屋入社頭南鳥居西折新行事所屋并著北間半

怡南面外記史著弟三間東面史生著史座末同東官掌召

使在南橫座西上

兩司奉饌殿下之家司儲之三獻史生取瓶子并每度擬

外記次五箸次居計

著着到殿座 上卿自南著并自北著之

一獻氏人勸盃上卿擬并々擬氏人々盃傳外記次并巡流然而

外記或不飲氏人盃勸盃留人座末先例有之并座程

遠之時起座進寄給上卿杯後座飲之 擬氏人

次神祇官就南屋卜神主

或記曰諸司數座庇帶二間王著到殿上庇款

畢供神物 上卿解釵到棚下絲裾著笏早云也

江次并鈔第七 六月

六月

忌火御飯

今案六月十日十一日內膳司每至神態鑽火炊爨謂之忌火也延喜式曰忌火庭火祭宮主於內膳司行事

天平三年正月神祇官奏庭火御竈四時祭祀永為常例天安元年四月內膳司忌火庭火神奉授從五位上

上大床子間御格子一間 今案御帳南間為大床子間也早朝上格子已前供之故先上大床子間許也

以昨日番人為陪膳 北山抄云陪膳或著布袴若四位不候者五位供之延喜之間希有例也今案正下五位若大臣子可

供欵又女房供之 上雲圖抄云截人束帶直供之 西宮云著服月事人不候新儀式云著服及有事之人不供

以御臺盤脚供之 雲圖抄云以例御臺盤一基供大床子

東御盤御手水以前供之
禁中有穢時猶供之

延喜十年六月一日記云供忘火御飯昨日內膳司申云淑景舍
死穢滿今月六日然則有穢之時件御飯供否之由檢司中
舊能曾無所見隨處分有進退者檢司例雖有穢不停廢仍
同能云警蹕西宮曰稱警蹕今案同記謂西宮也
北山要抄云不稱警蹕或又稱警蹕未知得失

御躰御

弘仁官式云凡御躰下者神祇官中臣率卜部等六月十二月
一日始齋下之九日下竟十日奏之
新儀式云內裏式載御南殿被行儀若不出御大臣若納言
已上付丹侍奏之數日依奏行之雲圖抄云小野宮殿付丹侍
九條殿付截人北山要抄云元慶八年御南殿奏之其後無出

御之例今案天子玉躰可有慎事每年兩度神祇官台申
其方神之崇可祈謝夏等載奏案

付丹侍之儀久不見西宮云丹侍臨時東階上卿起取函付丹侍
侍上卿互西一問外記官人入就案下官人取函授外記進上卿拜取上階
跪片膝授丹侍外記出無丹侍者上卿就御所奉或說云截人仰云依奏行

月次祭
或曰月次祭奠幣案上神三百四座並大
今義解云謂於神祇官祭與祈年祭同即如庶人宅神祭也
前散齋一日少納言

北山要抄云前一日中務省就神祇官令卜小忌次侍後以上若當
下之日當日輔若丞付丹侍奏神祇官向宮內省卜定供奉
諸司六位以下丹侍截人同向令卜供奉之女官當子日卜奏
丹膳司北人付丹侍令奏丹侍不候者覽畢返給

或云應供神令食乃新葺小齋中令言以上一人氣議一人
然言已上下食散齋之日外記銘付神祇官令卜但親王者中
者定氣議二人

少卿言弁外記史史生官掌等亦同之其次侍從五位已上
奉務輔率其身向神祇官訖即並中務奏之
上卿著神祇官北門東掖

今案上卿著北門東掖先立座南一指著座又指西面
丞議以上入翼角著東第_一間

今案起北門座經北廳東昇自南面第_二間著西面如此次
第者入東第_一間著座然近代東第_一間隔之貴伊勢幣
仍著第_二間也或撤中隔著第_一間也

上宣式_以省_在刀祢奉入_止宣 今案一說刀祢將_一來_一
神祇官人降座

西宮云神祇官掌云申祝詞祝師下自西廳著祝座_{本官人皆}
伯助事 天曆十年六月十日天皇御中院為班幣神祇官不
候仍忽免勅助忠望王後事

中和院神今食

今案中和院在中重之西神嘉殿者中和院之殿名中和門者
東面門欵

御裝束 其詞与裝束司記有增減

神今食次第 此次第則北山要抄也

戌時御青輿 今案天皇著帛御衣御腰輿幸中院但里內
行幸時駕葱花也

內侍司印櫃 北山云內侍所印櫃以此稱契櫃之由見天德四年御記
開中門 今案神嘉殿之南中門也

近仗候南階東西右東 今案衣_衣迹_迹將不立渡神夏時例也
縫殿司献天羽衣 新儀式云主殿寮先儲御浴於寢側縫司

献天羽衣 供御浴之侍臣一人傳取献之 着御就之御浴訖還寢所

西宮抄云主殿供御湯殿 御槽在西庭主殿寮候壁外自櫃入御湯
七度格御湯先送司献天羽衣候御浴人傳献主上御浴供奉人脱袍著當色懸
繼不脱鞆主上登自御浴之後供奉人乍著當色奉仕供神御裝束供奉人

或着袍供奉內藏寮奉御
積以論去上着祭服入御神殿

或抄日供奉浴之截人用山蔭中納言子孫若無其人則外殿之人
得之頭并五位截人皆用彼中納言苗裔也御湯後人脫表

衣下襲等着明衣主上着御天羽衣御湯惟也下御槽先以御
湯向神殿方七度灑之次三格御節脫羽衣於槽中更著

內藏寮所獻之御湯惟自槽登給其後著帛御衣外藏寮
次改着縫殿寮所獻帛衣給其冬也次以內藏寮御情結御冠

巾子片匙自御纒下引御冠無御帶變自魚有用意大炊御門
流經實大納言子孫存故實祓候御裝束也

供神物辨備畢 內裡式日近仗陣階下御疊階下左右少將已
上各一人共殊監鋪御疊訖退出門縫殿寮供寢具天皇

御之家亥一剋主水米女就內侍申時至也寢內官女引出縫殿
供御衣女御已上傳供若無者新儀式日近仗陣階下小忌五位

已上与掃部寮官人執御疊至階上近衛少將已上升監鋪御

置訖退出門外侍率縫司等供寢具內裏式云縫殿寮供寢具天皇

御衣履等內藏寮供情着御疊人縫殿於神座上退出家亥一剋米女就內侍申時至也縫司供

親王取打拂宮 西宮云無親王者次之人執之掃部式云打拂布
二條各長一柳宮二合外打拂坂

納言兼議早板枕 掃部式云白布端板枕一枚長三尺
早御疊入掃部官人四人相副承之

或抄日神座南上敷之先敷一丈二尺帖其上六尺帖四枚南方二枚
有程其上九尺置七枚其上敷八重置九尺置一枚聊引

東方置打拂苜板枕置八重置下南方也內侍持衣御衣
置八重置上御櫛御扇置其傍御履置北方今案內裏式

并新儀式日左右近衛已上共升監鋪御疊 西宮云納言
兼議早枕已上供疊近衛次將脫調度裏殿幌然則近衛

次將脫履撤了筵卷上裏南戶帳是謂外監也御疊更者弁少納言
以下所役也

掃部官人候戸内傳取供之

今案敷帖等事掃部寮所役也上下寮頭奉入之近代如中
向下部著褻衣者傳取供之不可說事也

供御膳儀見内裡式

内裡式曰天皇御前座内侍藏人供御儿女婦鋪短置於御前
所司先主水供御手水宮主後居訖記過失供了主水宮主皆引
奉使前退出八姬八男捧御外殿列座宮主後從之最前姬捧神食

薦鋪短置之右上次姬轉御食薦於前姬鋪在上手轉女御
食於御食薦上取姬獨留餘皆引出姬用御膳而後葉供御

著後取葉盤於筥捧之天皇親介少許飯御盛之姬受安神
食薦如此惣五度飲味准之但十一月新又菓子六葉盤但十一月新

葉姬喚後取米女合供清酒姬轉女御食薦上奉拍於天皇
奉酒盛之天皇受昂瀝神食上更拍盛之如此二度但十一月新度別

後取易送供之訖奉御箸拍手稱唯執之着食如膏喚後

取合供御酒四杯但十一月新杯別拍手稱唯訖先撤御膳次撤

神供使以食七姬八男官奉入手轉徹御膳二八男引出如入
儀同徹訖女婦安短置

新儀式曰一刻米女就内侍申時至也縫司供御衣履等内藏寮
供情著御了主水供御手水五藏人用中戸入御後内戸經神座北邊

著神座東御座神座以八室置三行南北妻在中央其東有御座置其東
供御儿女婦鋪短置於御前者時便而今供寢具手時八姬八男列進米女

氏稱先供御手水内裡式云主水供御手水者古今儀狀異之其始之儀八姬宮主
之次女御儿於神座也短置鋪神座之次鋪之手水具在次文自殿庇東南戸八姬之中二人相分其昇海老齎船置

御前短置之一姬留候之一姬歸取刷筥拔留姬取置船南
邊次授中宮取之如先用其蓋置畢次取水部所持多之良加

授姬退候戶外御手水供畢主水連水御坐退下三候為限姬取中献天皇
手水候戶外之姬伺御輿畢奉入取多良却返給水部又掃參次

帚取巾刷葺迎退出又進与留姬共昇船自同戸邊出返授主水連取

先所捧匣等候之庭戶外東便六姬并高橋安曇氏等捧神今食
更北行向南列候獨右戶外上次陪膳姬外程式捧神食簾鋪短且之右
次姬傳御食簾於陪膳姬取鋪同置之上御前鋪之姬并次御食手轉
置御食簾之上先置八葉盤於御食簾上之外方次御飯逼御前而供之次御
看鮮于合八種置御飯在次桌子在御前有在御飯已下并盛
窪手置又居御義器并於高杯立同薦上簾不足者安曇高橋兩
氏列座八姬未手傳供之御卷之外二種後取到姬并更北向列候陪膳姬
獨留御前姬先開匣注手蓋置御食簾上方其用蓋置御卷杯北以
又用卷杯指同置置之御箸御飯并御看菓子等上畢斯多不姬先取牧手奉天皇取御
箸御盛授姬如此惣五度他物同之姬給置御食簾上姬亦以牧手
奉天皇合盛八種看於一枚授姬之給之加盛御汁物供之
炮海藻次御菓子六葉盤列也如此取姬自後取米女合供清酒
等計也後取姬自東南戶外傳取瓶子來候
內裏式云喚後取米女而合唯因之後取姬自東南戶外傳取瓶子來候
此殿所行事敢不高声仍唯有日儀天皇受之酒神食上以其相授置神食上如斯
行姬柏目盛之天皇受之酒神食上以其相授置神食上如斯
後奉天皇也

二度々別易稱供之畢陪膳姬取先所置之御箸更加御箸於
御飯上天皇柏手稱唯執之羞食如常次取姬自後取供御
酒四度以杯居座列柏手稱唯御飯畢姬等手始取後之
供物撤晴如初畢陪膳姬如初卷裏神食簾退出

神祇官神今食 今案無行幸時儀也

戊一剋上卿以下著神祇官南屋

北山要抄曰若依禁中穢及御物忌等付所司者上卿就神祇
官行之其儀齋院北為神殿南屋東壁下敷親王座西其西大臣
座南面延喜十五年十二月同十九年六月例也而無此座之由見西去外言恭議座
九條兼平五年六月記又或記云大臣座北而東上之非也
外言北面自余准中院例設之上卿未奏之同并少儀言上卿入自南西
恭議南面東并二間著座奏議入自北面東并二間上卿不奏者恭議著
北面座行事

外記史中務丞丹舍人等著

西宮云外記史中務丞錄丹舍人在南庇召使候東面座西方
為侍從厨候所親王前札餘臺盤

供夕膳後入退出例 今案以下諸例見北山抄也

造酒司有穢給直物例

天慶四十二月十一丙申月次神今食付司行之去八日御井舟屋
人死及丹裏故也

大殿祭

西宮云決神祇官祭大殿官人率御巫座摩等奉上册御在所
御湯殿御裝物而御厨子所還到御在所巽角忌部微声
讀祝詞及紫宸殿雲圖抄云御殿祭神祇官人奉来供奉
先清涼殿所次後涼殿次南殿也留舟藏人取脂燭相共
供奉但南殿不行向官人直奉向之若不出御中院猶在御殿祭又
他無經宿行幸時同祭之明日供直嘗御粥解御手水

散供畢捧土錢

式目忌部取玉懸殿四角御巫等散米酒切木綿殿四角
解存事

供奉御手水陪膳人以抄三處沃之獻御手水次着藺履向巽三乘給
藺履者當時用裏也

大核

若有用月其月行之 北山云延喜元閏六月晦日有大核

朱雀門西第一間之 北山云上卿着朱雀門兩儀昇自東腋

暗昇自南東一階着第一間巽方置膝突六間并三省輔

西面北上外記史三省在東舍彈正在西舍南橋下立馬稻等具

今案今江次第大畧同北山抄也

六月晦日節折

荒世和世 今案日本紀神功皇后九年神有誨日和魂服玉身而

守壽余荒魂為先鋒而道守師舩即得神教而拜禮之已上
 夫陰陽不測謂之神陰陽二神掌生殺万物之權故陰之事曰荒
 陽之事曰和蓋和魂服玉身荒魂導師有舩有生殺之義又荒
 妙謂布和妙謂帛陰陽之二道不可闕一故供荒世和世御服取
 於陰陽之義也

東西文人座 神祇合云大祓者中臣上御祓麻東西南文部上祓
 刀讀祓詞神祇式云御贖鐵人像二枚金裝橫刀二口
 縫殿寮官人卑豆志余呂比御服

縫殿或曰御贖服帛帨頭二糸別三尺暴布袍二領

雲圖抄卷圖
 女房候御叙
 或不在侍障子立屏風

昆明池障子
 女房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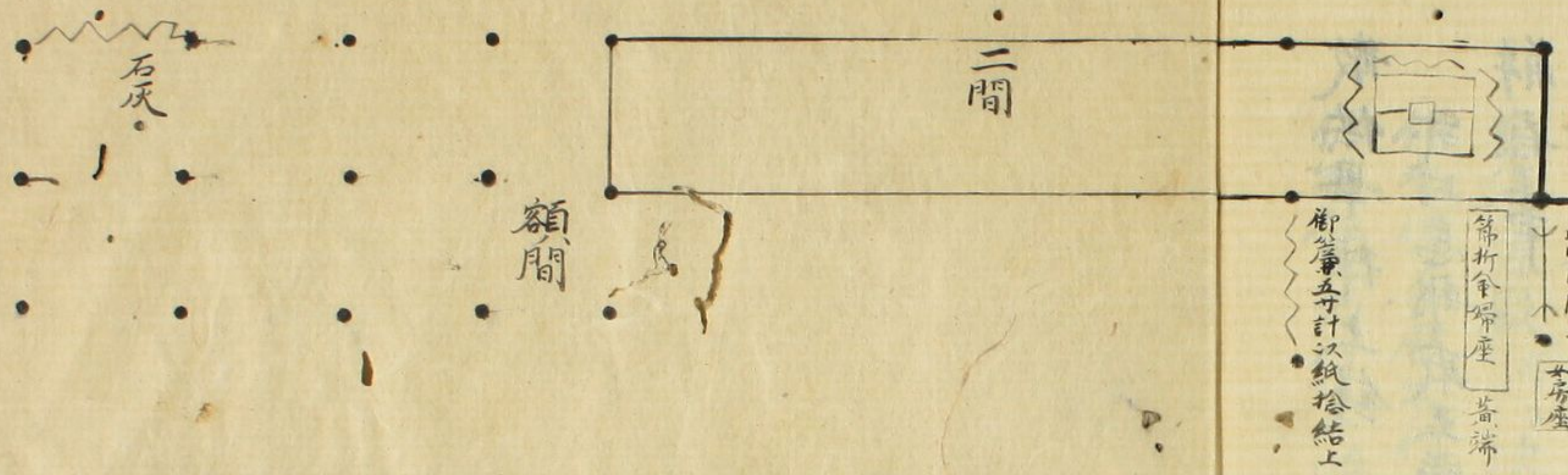
節折金帶座
 蓋端

御簾五針以紙拾結上

三間引幔

宮圓座
 ○宮主座

御出之間御燈皆消之但南才一間燈不消故實也



雨湿之時石灰壇南向供御座宮主以下
 候南之廊壁下也

